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zhou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1551)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8)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行及其附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計的合併年度業績(「年度業績」)。董事會及其轄下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此年度業績。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載財務數據為本集團合併口徑，且均以人民幣呈列。本業績公告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網站(www.grcbank.com)，本行2023年度報告將隨後登載於上述網站。本行將按照本行H股股東要求寄發本行2023年度報告。

承董事會命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建

中國廣州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位執行董事蔡建先生；八位非執行董事劉文聖先生、王曉斌先生、左梁先生、答恒誠先生、張軍洲先生、孟森先生、馮耀良先生及賴志光先生；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文義先生、杜金岷先生、張衛國先生、張華先生及馬學銘先生。

*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未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目錄

釋義	2
董事長致辭	4
行長致辭	6
基本信息	8
財務數據摘要	1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9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63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74
企業管治報告	95
董事會報告	127
監事會報告	139
三農金融服務報告	149
獨立審計師報告	154
財務報表及附註	162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334

釋義

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如下涵義：

「年度股東大會」	本行的年度股東大會
「公司章程」或「章程」	本行於2023年6月20日舉行的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於2023年10月30日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廣東監管局核准生效的本行公司章程
「董事會」	本行的董事會
「監事會」	本行的監事會
「中國銀保監會」	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銀監會」	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人民銀行、央行、人行」	中國人民銀行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
「村鎮銀行」	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於農村地區註冊成立的服務於農村地區的農民、農業以及農村經濟發展的銀行業金融機構
「中國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內資股」	本行在中國境內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本集團」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附屬子公司
「廣州農商銀行、本行、我行、本公司」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H股」	註冊地在內地、上市地在香港的外資股
「港元」	香港地區法定貨幣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包括相關準則、修訂及解讀
「最後可行日期」	2024年3月28日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報告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期間
「人民幣」	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
「三農」	農業、農村、農民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美元」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董事長致辭

2023年，廣州農商銀行在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的引領下，積極踐行爭當全國農商銀行排頭兵的使命擔當，堅持發展定位不動搖、提升金融服務質效不懈怠、深化改革創新不止步，用鏗而不捨的堅毅、披星戴月的勤勉、春華秋實的耕耘，戰勝了前所未有的困難挑戰，取得了令人鼓舞的工作成效，集團資產規模突破1.3萬億元，存貸款增長較好，業務結構持續優化，改革發展呈現嶄新局面：

戰略清晰、執行有力，特色化發展動力更足。我們堅定做小做散，以實施「三千億工程」為契機，全面優化業務流程，全力推進數字化轉型，奮力打造中小額資產業務核心競爭力，全行5,000萬元以下中小額貸款增長迅速，支農支小、服務本地的經營特色更加鮮明。我們堅定深化綜合營銷改革，以網點規範化建設為抓手，持續選優配強網點人員隊伍，持續加大網點營銷支持，持續強化網點精細化管理，全行500多家網點的經營效能穩步提升，客戶營銷主力軍作用得到充分發揮。

合規為先、風控為要，內部控制基礎更扎實。我們深入開展「合規建設年」活動，倡合規、優制度、強內控、提服務，久久為功、善作善成，全行規章制度實現從起草到廢止的全流程規範，員工行為、業務管理、信用風險管理等重點領域的內控根基全面夯實，員工按章辦事意識明顯提升。我們持續完善信用風險管理體系，加大力度處置化解風險資產，全力以赴推進增資擴股，守正創新、敢為善為，全行新增業務風險繼續保持低位，資產質量管控取得扎實成效。

黨建引領、強基鑄魂，人才隊伍向心力更強。我們高標準推進學習貫徹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主題教育，堅持學思用貫通、知信行統一，全行黨員幹部在以學鑄魂、以學增智、以學正風、以學促幹上展現出了新風貌、新作為。我們高質量實施人才興行戰略，持續深化「人員能進能出、幹部能上能下、薪酬能增能減」機制，全方位打造專業化年輕化的中層幹部隊伍，全鏈條做好英才生、專業培養生的選用育留工作，全行人力資源結構全面優化，後備人才隊伍不斷壯大，員工隊伍幹事創業熱情持續高漲。

習近平總書記指出，「明天的中國，奮鬥創造奇跡」。面對服務中國式現代化的新使命、新任務，面對人民群眾對美好生活的新需求、新嚮往，我們重任在肩、使命如磐；面對經濟發展面臨的諸多有利因素，面對充滿生機活力的本地市場環境，我們目標篤定、信心滿滿。2024年，我們將全面開展「效益提升年」活動，拓市場、降風險、優管理、提效益，力爭用2年左右時間實現盈利能力大提升。

服務實體、做優資產，以結構之優促進動能之變。始終將金融服務的著力點放在實體經濟上，聚焦做好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持續強化對國家重大戰略，以及「百千萬工程」、科技自立自強、現代產業體系構建、民營和中小微企業等重點領域的金融支持，全力服務新質生產力發展，推動資產業務實現量的合理增長和質的明顯提升。

建優制度、完善機制，以內控之強鞏固發展之基。深化「合規建設年」活動成果，建優制度體系，強化制度執行，確保制度覆蓋橫向到底、縱向到邊，靠制度管人、管事、管權的機制常態長效。全面完善內部控制機制，持續健全風險管理體系，不斷強化資產風險分類分級管理，堅決守好合規內控安全線，為穩健可持續發展保駕護航。

深化改革、破除障礙，以網點之強打贏效益之戰。進一步深化分支行機構改革，加強客戶關係管理，縱深推進業務營銷屬地化。進一步優化業務流程，打通堵點難點，促進審批效率再提升、貸後管理再優化，推動優質中小額業務加快發展。進一步強化人才隊伍建設，以考核為牽引，營造比學趕超的濃厚氛圍，將營業網點打造成強有力的「作戰單元」，全面提升營業網點營銷效能。

春山在望，未來可期。在市委、市政府的堅強領導下，全行上下將萬眾一心，眾志成城，腳踏實地，奮勇拼搏，在新時代中國昂揚奮進的洪流中，共述凌雲之志，同競萬里風流，奮力開創廣州農商銀行的美好明天！

行長致辭

2023年，是全面貫徹黨的二十大精神開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轉段後經濟恢復發展的一年。一年來，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確領導下，在上級主管部門、監管單位的悉心指導下，在廣大股東、客戶和社會各界的鼎力支持下，廣州農商銀行1.3萬餘名幹部員工戮力同心、攻堅克難、全力以赴，服務實體結出纍纍碩果，改革發展煥發勃勃生機。

這一年，我們奮力書寫「穩中有進、穩中提質」的經營答卷。業務發展量增質優，集團總資產、總負債增至1.31萬億元、1.22萬億元，5,000萬元以下中小額貸款達1,750億元、同比增長17.4%，其中普惠小微貸款突破500億元，創歷史新高；資本實力和資產質量進一步改善，資本充足率提升1.1個百分點，不良貸款額、不良貸款率、不良資產率實現「三降」，高質量發展根基更實、韌性更強。

這一年，我們堅定踐行「支農支小、服務實體」的初心使命。我們用心用情支持「百千萬工程」，創新農資農權抵押質押模式，做優都市現代農業全產業鏈金融服務，打造了一批更加細分、更具特色的涉農普惠產品，助力構建更高水平的城鄉融合發展新格局。我們積極運用再貸款政策工具，降低企業融資成本，投放支農、支小再貸款資金29.2億元、111.5億元，分別居廣東省第一、第三位。

這一年，我們精心繪就「賦能產業、向綠而興」的壯美圖景。我們錨定「雙碳」目標、融入灣區發展，組建總分聯動的產業金融專班和「鐵三角」服務團隊，打造「1+1+N」的綠色發展長效機制，投放超600億元貸款資金精準滴灌至1,200餘家科技型企業、700餘家「專精特新」企業，綠色信貸規模增長73.7%，以金融之力為產業轉型升級保駕護航。

這一年，我們深情詮釋「金融為民、客戶至上」的服務理念。我們積極搭建多層次、專業化的「金米」財富、信用卡產品體系，全面優化秒批秒貸、隨借隨還的線上操作流程，重塑安心、暖心、放心的客戶體驗。我們引入123項政務服務功能，豐富數字化金融場景，切實提升金融服務的可得性和便捷性，以高質量、高效率網點服務為人民群眾美好生活添磚加瓦。

這一年，我們全面夯實「合規經營、嚴控風險」的文化根基。我們以「合規建設年」活動為契機，夯基壘台完善規章制度體系，動真碰硬化解存量風險資產，建立健全清晰明確的授信業務全流程責任體系、精準有效的資產風險分類分級管理機制、各司其職的風險資產專責小組工作機制，牢牢守住資產質量生命線。

不忘來路，始知歸處。廣州農商銀行堅持與時代發展同向而行，扎根南粵沃土、服務城鄉發展，在守正中把舵、在創新中揚帆。站在2024年的嶄新起點，我們將聚焦效益提升，在服務發展大局中找機遇、在特色化經營中尋突破、在提升內控管理效能中強根基，向著「成為國內一流商業銀行」的願景目標繼續破浪前行。

新的一年，我們將堅持金融報國，當好服務實體經濟主力軍。緊跟國家重大戰略部署安排，聚焦省、市高質量發展中心任務，有力賦能新質生產力，持續加大對產業科技創新、南沙開發開放、「百千萬工程」、民營和中小微企業等重點領域的支持力度，在與實體經濟的共生共榮中助力強國建設。

新的一年，我們將堅持價值創造，爭當特色化經營領跑者。在發展定位上更加強調做小做散，深入開展中小額資產業務「三千億工程」，加速提升5,000萬元以下貸款佔比，推動資產結構更加合理。在客戶服務上更加強調與時俱進，對標同業加大產品創新力度，科技賦能打造新場景新業態，積極構築特色品牌優勢。在業務經營上更加強調屬地化營銷，通過向基層一線深度賦能、科學賦權、精細賦責，全面強化網點功能，激活網點活力，提升綜合經營效能。

新的一年，我們將堅持精益管理，走好高質量發展趕考路。推動資產負債管理去粗向精，強化定價管理、成本管控和流動性管理，著力實現安全性、流動性和盈利性的有機平衡。深化分支機構改革，優化客戶關係管理，簡化業務流程，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綜合金融服務。扎實做好新增業務風險前瞻性防範，多措並舉提高風險資產處置化解成效，全力保持資產質量穩定。

大道至簡，實幹為要。在前進道路上，有市委、市政府的正確領導，有上級主管部門和監管單位的關心幫助，有廣大股東和客戶的大力支持，廣州農商銀行不懼風雨，也不畏挑戰。我們將以更加飽滿的熱情、更加昂揚的鬥志、更加務實的作風，奮力實現經營效益的全面提升，以高質量發展的優異成績向新中國成立75週年致敬！

基本信息

一. 本行概況

(一) 法定名稱

1. 法定中文名稱：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廣州農村商業銀行」)
2. 法定英文名稱：Guangzhou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簡稱：「GRCB」)

(二) 法定代表人：蔡建先生

(三) 授權代表：蔡建先生、魏偉峰先生

(四) 聯席公司秘書：鄭盈女士、魏偉峰先生

(五) H股股票上市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六) 股份簡稱和代碼：廣州農商銀行(1551.HK)

(七) 境外優先股簡稱和代碼：GRCB 19USD_PREF(4618.HK)

(八) 註冊地址：中國廣州市黃埔區映日路9號

(九)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十) 經營範圍：貨幣金融服務

(十一) 本報告備置地地點：本行董事會辦公室

(十二) 審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十三) 中國內地法律顧問：廣東君信經綸君厚律師事務所

(十四) 香港法律顧問：方達律師事務所

(十五) H股證券登記及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十六) 內資股股票託管機構：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十七) 本行其他有關資料

聯繫地址：中國廣州市天河區珠江新城華夏路1號

郵政編碼：510623

本行網址：www.grcbank.com

客服和投訴電話：+8695313

投資者關係管理電話：(8620)28019324

郵箱地址：ir@grcbank.com

二. 本行分支機構及附屬子公司

(一) 分支機構

本行分支機構基本信息如下表：

序號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	郵編	聯繫電話	傳真電話	備註
1	白雲支行	廣州市白雲區黃石西路466-472號一至三樓	510425	020-86295397	無	-
2	從化支行	廣州市從化城郊街河濱北路98號首層、二層	510900	020-87999606	無	-
3	番禺支行	廣州市番禺區市橋街清河東路239號	511400	020-34619802	無	-
4	海珠支行	廣州市海珠區昌崗中路173號之一、二樓	510250	020-84278835	無	-
5	華南支行	廣州市番禺區南村鎮塘步西村迎賓路南村入口處塘西東側	511442	020-34693625	無	-
6	黃埔支行	廣州市黃埔區豐樂北路138號	510700	020-32204220	無	-
7	荔灣支行	廣州市荔灣區花地大道中路89號	510380	020-81615680	無	-
8	空港經濟區支行	廣州市白雲區人和鎮人和村	510470	020-86451956	無	-
9	天河支行	廣州市天河區龍口西路335號1-2樓	510635	020-38478080	無	-
10	越秀支行	廣州市越秀區梅東路60號首層	510030	020-87619149	無	-

基本信息

序號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	郵編	聯繫電話	傳真電話	備註
11	增城支行	廣州市增城區荔城街府佑路88號之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廣州市增城區荔城街合匯廣場鑽石街55號201房、202房、210房、211房	511300	020-32162645	無	-
12	綠色金融改革創新試驗區花都分行	廣州市花都區新華街公益路21號南座	510800	020-36911139	無	分行
13	廣東自貿試驗區南沙分行	廣州市南沙區黃閣鎮蕉西路115號106、201、2101-2110、2201、2301房	511458	020-34929298	無	分行
14	佛山分行	佛山市禪城區季華六路17號首層1、2號，二層1、2號，三層1、7、8號，一座4001至4010室	528000	0757-82581028	-	異地分行
15	清遠分行	清遠市清城區小市鳳翔大道5號東方巴黎一號樓商舖(1-3樓部分)	511500	0763-3910555	無	異地分行
16	肇慶分行	廣東省肇慶市端州區躍龍北路5號文化創意大廈首層01商舖及二層01-07商舖	526040	0758-2812835	0758-2812835	異地分行
17	河源分行	廣東省河源市新市區學前壩小區沿江路北邊H路西邊長鴻大廈(長鴻金融中心)第1層101-102號、1601-1602號	517000	0762-2238111	無	異地分行
18	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分行	珠海市橫琴新區榮珠道187、189號，榮粵道272號303-01商舖，榮珠道191號寫字樓2701、2702、2703、2704、2705、2706、2707、2708房	519031	0756-2993600	無	異地分行

(二) 本行附屬子公司

本行附屬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表：

序號	機構	註冊地址	郵編	電話	傳真
1	輝縣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輝縣市共城大道東段	453600	0373-6223019	無
2	安陽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安陽市興泰路與建安街交叉口西北角	455000	0372-2223000	0372-2223209
3	信陽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信陽市羊山新區新七大道與新八街交叉口	464000	0376-6199236	無
4	鄭州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自貿試驗區鄭州片區(鄭東)商務外環路8號世博大廈1層101-1號、5層501-2號、501-3號	450000	0371-89959090	無
5	新津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新津縣五津西路4號附4號、5號1層、新6號	611430	028-82580021	無
6	廣漢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廣漢市中山大道南一段188號	618300	0838-5513187	0838-5513152
7	彭山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區蔡山東路223號	620860	028-37666086	無
8	深圳坪山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坪山區坪山街道六和商業廣場一期H座32、33層及165-166商舖	518118	0755-36669888	0755-32833903
9	中山東鳳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市東鳳鎮鳳翔大道132號	528425	0760-22787010	無

基本信息

序號	機構	註冊地址	郵編	電話	傳真
10	興寧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興寧市興南大道西側、西溝北側盛景時代9棟商場	514500	0753-8682651	0753-8682655
11	東莞黃江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市黃江鎮袁屋圍村袁屋圍路1號	523756	0769-82183813	無
12	鶴山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廣東省鶴山市沙坪鎮中山路189-193單號，185、187、195號201房	529700	0750-8818081	0750-8818081
13	三水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區雲東海街道南豐大道9號首層103、104、105號和二、三層	528100	0757-87791698	無
14	青島城陽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青島市城陽區正陽中路196號(銀盛泰國際商務港)	266109	0532-67762806	無
15	海陽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海陽市海陽路181號	265100	0535-3107730	無
16	萊蕪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濟南市萊蕪區龍潭東大街戴花園19號沿街樓	271100	0531-75662720	0531-75662720
17	萊州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萊州市文化東街672號	261400	0535-2750000	無
18	煙台福山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煙台市福山區福海路133-216號	265500	0535-6319002	無
19	北京門頭溝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門頭溝區永定鎮石龍南路8號	102300	010-60865137	010-60865158

基本信息

序號	機構	註冊地址	郵編	電話	傳真
20	大連保稅區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遼寧省大連市經濟技術開發區黃海西路151號-8、9號公建(1-4層)	116600	0411-66771959	0411-66771960
21	蘇州吳中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省蘇州市吳中區木瀆鎮金山路51號	215101	0512-80969696	無
22	江蘇盱眙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淮安市盱眙縣東湖南路五洲國際廣場二期5-1001	211700	0517-88331111	無
23	江蘇啟東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啟東市匯龍鎮江海中路605、609、613號	226200	0513-83904316	無
24	常寧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省常寧市群英西路101、102號	421500	0734-7330833	0734-7330833
25	吉州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區陽明西路33號	343000	0796-2066666	無
26	湖南株洲珠江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省株洲市淥口區淥口鎮向陽北路06號	412100	0731-27618647	0731-27618603
27	潮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潮州市楓春路130號	521000	0768-2292072	0768-2301661
28	廣東南雄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雄市雄南路147號	512400	0751-3822857	0751-3822857
29	韶關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廣東省韶關市武江區新華南路41號門店35	512000	0751-8760282	0751-8639226
30	珠江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廣州市南沙區橫瀝鎮匯通二街2號2808、2809房	510620	020-29168100	020-29168101

基本信息

三. 2023年度本行獲得的主要榮譽和獎項

榮譽／獎項	頒發／授予機構	獲得時間
2022年度農商行十佳零售銀行獎	《零售銀行》《數字銀行》	2023年1月
2023年全球銀行品牌價值500強， 排名第184位	Brand Finance與英國《銀行家》雜誌	2023年2月
2023年度中國品牌價值500強， 排名第254位	Brand Finance	2023年5月
2023年卓越大型資產管理農村商業銀行 金譽獎	普益標準	2023年6月
2023年優秀現金管理類銀行理財產品 金譽獎	普益標準	2023年6月
2023年卓越區域服務私人銀行金譽獎	普益標準	2023年6月
2023年卓越財富服務能力銀行金譽獎	普益標準	2023年6月
2023年度普惠金融服務銀行天璣獎	《證券時報》	2023年7月
2023年度全球銀行1000強， 排名第159位	英國《銀行家》雜誌	2023年7月
2023年中國銀行業100強，排名第31位	中國銀行業協會	2023年7月
2023中國企業500強，排名第493位	中國企業聯合會、中國企業家協會	2023年9月
2023中國服務業企業500強， 排名第161位	中國企業聯合會、中國企業家協會	2023年9月
2023年度金融創新卓越機構	《銀行家》雜誌	2023年10月
2023年度金融科技創新優秀案例	《銀行家》雜誌	2023年10月
2023年度綠色金融創新優秀案例	《銀行家》雜誌	2023年10月
2023年度鄉村振興金融服務創新優秀 案例	《銀行家》雜誌	2023年10月

榮譽／獎項	頒發／授予機構	獲得時間
2023年度高質量發展金融機構獎	時代傳媒	2023年11月
2023「金榛子」最受歡迎私人銀行卓越案例	財聯社	2023年11月
2023金融助力高質量發展閃光案例	《廣州日報》	2023年11月
2023年「金領航」金質金融服務品牌「2023年最佳私人銀行」獎	《廣州日報》	2023年11月
2023年度最佳私人銀行服務	《新快報》	2023年11月
2023年度最佳零售服務銀行	《新快報》	2023年11月
2023金智獎「傑出小微服務獎」	金融界	2023年12月
2023南方致敬·年度創新企業	《南方日報》	2023年12月
2023卓越競爭力中小企業服務銀行	《中國經營報》	2023年12月
金融助力百千萬工程創新優秀案例	南方財經全媒體集團	2023年12月
2023年度綠色金融實踐模範	和訊網	2023年12月
高質量發展·年度「專精特新」先鋒銀行	《信息時報》	2023年12月
高質量發展·年度優質財富管理銀行	《信息時報》	2023年12月
年度卓越財富管理銀行獎	《每日經濟新聞》	2023年12月
2023年度鄉村振興突出貢獻金融機構	《羊城晚報》	2023年12月

財務數據摘要

本年度報告所載財務資料乃以合併基準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除另有註明外，為本集團數據，以人民幣列示。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2023年比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經營業績			變動率(%)			
利息淨收入 ⁽¹⁾	16,583.43	18,582.02	(10.76)	19,559.16	17,647.48	18,883.2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¹⁾	847.09	1,382.08	(38.71)	1,319.07	1,326.96	1,362.57
營業收入	18,154.13	22,544.65	(19.47)	23,480.53	21,218.41	23,657.28
營業費用	(6,815.37)	(7,346.18)	(7.23)	(6,420.27)	(7,037.46)	(6,675.70)
減值損失 ⁽²⁾	(8,425.88)	(10,688.12)	(21.17)	(12,602.97)	(7,893.38)	(7,086.46)
稅前利潤	2,912.88	4,510.35	(35.42)	4,457.29	6,287.57	9,895.12
淨利潤	3,259.51	4,037.78	(19.27)	3,776.29	5,276.62	7,910.71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2,634.42	3,492.16	(24.56)	3,175.21	5,081.30	7,520.35
每股計(人民幣元)			變動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每股淨資產 ⁽³⁾	5.48	6.22	(0.74)	6.13	6.08	5.97
基本每股盈利 ⁽⁴⁾	0.17	0.25	(0.08)	0.26	0.45	0.77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2023年比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規模指標			變動			
資產總額	1,314,042.45	1,233,454.45	80,588.00	1,161,628.63	1,027,871.65	894,154.29
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708,908.58	669,117.87	39,790.71	637,553.81	553,168.34	463,051.37
負債總額	1,217,501.57	1,145,205.35	72,296.22	1,074,743.36	951,986.34	820,444.98
其中：客戶存款	947,186.02	910,485.03	36,700.99	849,766.80	778,424.85	658,243.09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88,826.18	81,078.57	7,747.61	80,027.31	69,487.08	68,346.69
非控制性權益	7,714.70	7,170.53	544.17	6,857.96	6,398.23	5,362.62
權益總額	96,540.88	88,249.10	8,291.78	86,885.27	75,885.31	73,709.31

財務數據摘要

項目(以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2023年比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盈利能力指標			變動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⁵⁾	0.26	0.34	(0.08)	0.34	0.55	0.95
平均權益回報率 ⁽⁶⁾	3.17	4.40	(1.23)	4.43	7.10	13.24
淨利差 ⁽⁷⁾	1.33	1.71	(0.38)	2.01	1.98	2.71
淨利息收益率 ⁽⁸⁾	1.39	1.69	(0.30)	2.00	2.01	2.6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經營收入比率 ⁽⁹⁾	4.67	6.13	(1.46)	5.62	6.25	5.76
成本收入比率 ⁽¹⁰⁾	36.08	31.37	4.71	26.08	31.95	27.25

項目(以百分比列示)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2023年比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資產質量指標			變動			
不良貸款率 ⁽¹¹⁾	1.87	2.11	(0.24)	1.83	1.81	1.73
撥備覆蓋率 ⁽¹²⁾	164.63	156.93	7.70	167.04	154.85	208.09
撥貸比 ⁽¹³⁾	3.07	3.31	(0.24)	3.06	2.81	3.61
資本充足率指標			變動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¹⁴⁾	9.83	9.21	0.62	9.68	9.20	9.96
一級資本充足率	11.12	10.56	0.56	11.06	10.74	11.65
資本充足率	13.67	12.59	1.08	13.09	12.56	14.23
總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7.35	7.15	0.20	7.48	7.38	8.24

項目(以百分比列示)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2023年比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其他指標			變動			
貸存比 ⁽¹⁵⁾	77.21	76.00	1.21	77.39	73.09	72.92

財務數據摘要

註：

- (1) 2020年期，本集團對信用卡現金分期收入進行重分類，將其從手續費收入重分類至利息收入，重述2019年數據；淨利差、淨利息收益率和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經營收入比率指標同步重述。
- (2) 因新金融工具準則與財務報表相關的披露要求，2019年至2023年減值損失包含合併損益表中信用減值損失和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 (3) 按期內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扣除其他權益工具)除以實收資本計算。
- (4) 2023年上半年發放優先股股利，該指標已扣除當年宣告發放的優先股股利。
- (5) 指期間內的淨利潤(包括可分配至非控制性權益的利潤)佔期初及期末的總資產平均餘額的百分比。
- (6) 按期內淨利潤(扣除當年宣告發放優先股股利)除以期初及期末總權益(扣除其他權益工具)平均餘額計算。
- (7) 按總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總付息負債平均付息率之差額計算。
- (8) 按利息淨收入除以總生息資產日均餘額計算。
- (9) 按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 (10) 按營業費用(扣除稅金及附加)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 (11) 按不良貸款餘額除以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計算。
- (12) 按貸款損失準備餘額除以不良貸款餘額計算。
- (13) 按貸款損失準備餘額除以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計算。
- (14) 按照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核心一級資本－對應資本扣減項)／風險加權資產*100%
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對應資本扣減項)／風險加權資產*100%
資本充足率=(總資本－對應資本扣減項)／風險加權資產*100%
- (15)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除以客戶存款總額計算。

一. 監管環境與經濟金融展望

2023年，地緣政治衝突持續演繹，主要發達經濟體加息進程延續，國際市場需求回落，全球疫後經濟增長總體放緩。在外部環境複雜性、嚴峻性、不確定性上升的大背景下，我國經濟回升向好，高質量發展紮實推進，消費和服務業、新產業新動能領域的快速增長成為拉動經濟增長的重要力量，年度GDP增速為5.2%，高於全年5%左右目標，顯現出強大的韌性和潛力。需求端分析：消費方面，2023年，消費對經濟支持明顯增加，且旅遊、餐飲、娛樂等服務領域消費表現強勁，預計2024年消費延續恢復勢頭，但仍需關注收入增長放緩、資產價格下跌、消費意願下降等不穩定因素；投資方面，製造業投資、基建投資持續發力，房地產投資放緩，2023年全年房地產開發投資同比下降9.6%，預計2024年在政策作用下，房地產景氣度大概率回升；出口方面，受內需恢復緩慢、歐美需求不振、價格端影響等因素擾動，整體表現不及預期，發達市場佔我國出口份額下降，東盟、俄羅斯、非洲、拉美佔比上升，「新三樣」成為出口增長的新動能，未來出口上行下行因素並存，在產業升級的影響下，結構升級有望延續。

為了充分對沖各類環境因素和政策因素衝擊，優化經濟增長結構，我國加大宏調控力度。一是實施更加積極的財政政策。2023年以來，財政政策逐步發力，一般公共預算收入兩年複合增速為1.63%。2023年10月，全國人大常委會批准增發1萬億元國債，多項民生類與基建類支出均增速擴大。中央經濟工作會議定調「用好財政政策空間、優化財政支出結構、合理擴大政府專項債券用作資本金範圍、增強財政可持續性」，預計2024年財政政策仍較積極，專項債資金可能更多投向城中村改造、保障性住房等民生領域。二是實施更加精準的貨幣政策。2023年以來，貨幣政策「精準施策、持續發力」，綜合運用降準降息、結構性工具等多種方式，支持實體經濟發展，中央經濟工作會議定調「靈活適度、精準有效」，預計2024年貨幣政策將在總量、節奏、結構上與財政政策協調配合，維持資金總量合理增長，強化引流作用，確保資金精準流入重點發展領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在宏觀政策持續發力的同時，我國也積極推進金融監管領域建設，2023年10月在北京召開的中央金融工作會議重點強調了堅持黨中央對金融工作的集中統一領導，依法將所有金融活動全部納入監管，建立防範化解地方債務風險長效機制，健全房地產企業主體監管制度和資金監管，支持國有大型金融機構做優做強，嚴格中小金融機構准入標準和監管要求並立足當地開展特色化經營，做好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預計未來，我國金融監管體系將進一步完善，金融服務實體經濟能力進一步提升。

綜合研判，我國經濟回升向好、長期向好的基本趨勢沒有改變，預計2024年國內經濟將進一步溫和改善，消費緩慢向好，房地產降幅趨緩，固定資產投資和進出口貿易增速回升，通縮將逐步緩解。銀行業作為我國金融體系的主力軍，應牢牢把握外部環境中的政策機遇，加大重點領域支持力度，為科技創新、擴大內需、鄉村振興、綠色發展等戰略舉措提供長效資金支持，通過服務實體經濟高質量發展來推動自身規模與效益的良性提升。

二. 經營戰略與發展展望

2023年，本行以黨的二十大精神為引領，全力服務省、市高質量發展大局，堅守支農支小發展定位，堅守風險合規底線，大力發展鄉村、產業、消費、財富「四大金融」，推動結構轉型，完善產品體系，深化綜合營銷改革，並健全風控體系、優化內控制度、下沉客戶經營、建強人才隊伍，經營特色優勢明顯增強，業務規模穩居全國農商銀行前列，內部管理基本功有效夯實，中小額資產業務發展模式持續發力。

2023年，本行按照「十四五」戰略規劃總體部署，有序推進重點業務關鍵舉措，以四大特色金融促進各項業務轉型發展。公司業務方面，大力推進重點產業特色客群產品研發，推出「鄉村振興農業貸」、「鄉村振興村社貸」、「汽車產業鏈優企貸」、「先進製造業優企貸」、線上供應鏈保理等產品，以創新產品為抓手，大力支持鄉村振興、實體經濟與綠色發展；零售業務方面，強化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推出客群提升策略與專項活動，持續拓展優質年輕、社保、優企員工、醫護教師等優質客群，依託平台場景擴大拓客範圍，推進產品研發與引入，分層分類精準營銷，推動規模穩健增長，負債結構有序優化；普惠小微業務方面，推進「3+4+5+N」產品創新優化策略，充分發揮網點營銷陣地效應，聚焦專業市場、產業園區普惠小微企業，依託「房易貸」、「小額貸」等特色產品打開目標市場，批量觸達客戶，公私聯動推動業務拓展。

除大力推動業務結構轉型與特色優勢構建，本行還專注於內控根基夯實與人才隊伍優化，在信用風險管理體系建立、大額授信准入和限額管理、規章制度體系規範、員工行為管理，以及選人用人機制、薪酬績效考核機制、員工發展與人才培養體系等方面都取得了良好成效。同時，本行以全面加強黨建引領為前提，著力優化公司治理與信息披露管理，有效實施資本管理及資本補充，持續提升資源分配效率，優化科技管理與組織機制，大力推動數字化轉型，並推進品牌宣傳和企業文化建設，持續助力業務經營提質增效。

2024年，作為全面發力效能提升與效益增長的攻堅之年，本行將基於發展戰略規劃的階段性要求，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深入貫徹落實中央經濟工作會議、中央金融工作會議各項決策部署，結合對國內外宏觀經濟形勢預判，科學調整發展戰略與經營目標，堅守支農支小、堅持做小做散，以「效益提升年」活動為抓手，持續推進構築核心特色競爭優勢走深走實，全力以赴優化資產結構、強化風險管控、深化綜合營銷、提升盈利能力，為省、市高質量發展注入金融「活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4年，本行將以「成為國內一流商業銀行」為戰略願景，堅守發展定位，按照「拓市場、降風險、優管理、提效益」的總體思路，全面發力四大特色業務，做優業務結構、做實綜合經營，重點推進中小額資產業務拓展，持續深化管理改革創新，紮牢內控基礎、築牢營銷陣地，著力推動數字化轉型、制度流程優化、風控能力提升及協同機制建設，推動客戶基礎夯實、結構加速優化、規模穩步提升、效益良性增長。

三. 財政審閱

(一) 利潤表分析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率(%)
利息收入	41,745.75	43,818.40	(2,072.65)	(4.73)
利息支出	(25,162.32)	(25,236.38)	74.06	(0.29)
利息淨收入	16,583.43	18,582.02	(1,998.59)	(10.7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262.16	1,697.76	(435.60)	(25.6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415.07)	(315.68)	(99.39)	31.4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847.09	1,382.08	(534.99)	(38.71)
交易淨收入	109.02	1,077.38	(968.36)	(89.88)
金融投資淨損益	349.22	510.11	(160.89)	(31.54)
其他營業淨收入	265.37	993.06	(727.69)	(73.28)
營業收入	18,154.13	22,544.65	(4,390.52)	(19.47)
營業費用	(6,815.37)	(7,346.18)	530.81	(7.23)
信用減值損失	(8,407.81)	(10,626.00)	2,218.19	(20.88)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18.07)	(62.12)	44.05	(70.91)
稅前利潤	2,912.88	4,510.35	(1,597.47)	(35.42)
所得稅費用	346.63	(472.57)	819.20	(173.35)
淨利潤	3,259.51	4,037.78	(778.27)	(19.27)

1. 利息淨收入

2023年，本集團實現利息淨收入165.83億元，同比減少19.99億元，降幅10.76%，利息淨收入佔營業收入總額的91.35%。

下表列出於所示期間本集團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及利息淨收入的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率(%)
利息收入	41,745.75	43,818.40	(2,072.65)	(4.73)
利息支出	(25,162.32)	(25,236.38)	74.06	(0.29)
利息淨收入	16,583.43	18,582.02	(1,998.59)	(10.76)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客戶貸款和墊款	695,963.15	29,492.07	4.24	664,045.00	32,739.73	4.93
金融投資	303,808.45	8,867.22	2.92	253,952.98	7,994.14	3.15
拆出款項、存放同業 及其他金融機構	84,740.05	1,717.14	2.03	59,209.79	1,331.98	2.2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1,410.79	811.46	1.96	47,380.97	841.16	1.78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3,341.15	857.86	1.35	72,771.10	911.39	1.25
總生息資產	1,189,263.59	41,745.75	3.51	1,097,359.84	43,818.40	3.99
客戶存款	907,343.09	19,482.23	2.15	860,553.60	19,078.19	2.22
拆入款項、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等	68,271.27	1,245.41	1.82	58,383.23	1,461.72	2.5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2,701.09	554.10	1.69	21,668.01	320.92	1.48
已發行債券	123,365.54	3,316.88	2.69	135,428.30	3,612.23	2.67
向中央銀行借款	24,274.64	563.70	2.32	31,299.68	763.32	2.44
總付息負債	1,155,955.63	25,162.32	2.18	1,107,332.82	25,236.38	2.28
淨利息收入		16,583.43			18,582.02	
淨利差			1.33			1.71
淨利息收益率			1.39			1.6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3年，整體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較上年同期下降48個基點至3.51%，整體付息負債平均成本率較上年下降10個基點至2.18%，淨利差較上年同期下降38個基點至1.33%，淨利息收益率較上年同期下降30個基點至1.39%。

下表列出本集團由於規模和利率變動導致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較上年同期的變動情況。規模變化以平均餘額變動衡量，而利率變動則以平均利率變動衡量：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由於下列變動而產生的增長／(下降)		
	規模因素	利率因素	淨增長／下降
資產			
客戶貸款和墊款	1,573.68	(4,821.34)	(3,247.66)
金融投資	1,569.39	(696.31)	873.08
拆出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574.33	(189.17)	385.1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5.99)	76.29	(29.70)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18.10)	64.57	(53.53)
利息收入變化	3,493.31	(5,565.96)	(2,072.65)
負債			
客戶存款	1,037.31	(633.27)	404.04
拆入款項、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247.56	(463.87)	(216.3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63.41	69.77	233.18
已發行債券	(321.75)	26.41	(295.34)
向中央銀行借款	(171.32)	(28.30)	(199.62)
利息支出變化	955.21	(1,029.26)	(74.05)

(1) 利息收入

2023年，本集團實現利息收入417.46億元，同比減少20.73億元，降幅4.73%。

① 客戶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

本集團客戶貸款和墊款各組成部份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及平均收益率情況列示如下：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公司貸款	434,907.19	19,480.29	4.48	411,713.16	22,128.05	5.37
個人貸款	168,554.08	8,601.16	5.10	162,097.43	8,735.78	5.39
票據貼現	92,501.88	1,410.62	1.52	90,234.41	1,875.90	2.08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695,963.15	29,492.07	4.24	664,045.00	32,739.73	4.93

客戶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294.92億元，同比減少32.48億元，降幅9.92%。而平均收益率較上年下降69個基點至4.24%。

②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收入

本集團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各組成部份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及平均收益率情況列示如下：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拆出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84,740.05	1,717.14	2.03	59,209.79	1,331.98	2.2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1,410.79	811.46	1.96	47,380.97	841.16	1.78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總額	126,150.84	2,528.60	2.00	106,590.76	2,173.14	2.04

2023年，本集團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收入25.29億元，同比增加3.55億元，增幅16.3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利息支出

2023年，本集團利息支出251.62億元，同比減少0.74億元，降幅0.29%。

①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本集團客戶存款各組成部份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以及平均成本率情況列示如下：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成本率(%)
公司存款						
活期	141,392.51	785.78	0.56	158,729.55	922.34	0.58
定期	199,915.62	6,283.84	3.14	204,014.82	6,718.73	3.29
小計	341,308.13	7,069.62	2.07	362,744.37	7,641.07	2.11
個人存款						
活期	130,417.52	305.67	0.23	128,434.01	375.57	0.29
定期	404,424.73	11,511.61	2.85	347,054.24	10,636.57	3.06
小計	534,842.25	11,817.28	2.21	475,488.25	11,012.14	2.32
其他存款	31,192.71	595.33	1.91	22,320.98	424.98	1.90
客戶存款總額	907,343.09	19,482.23	2.15	860,553.60	19,078.19	2.22

2023年，本集團客戶存款利息支出194.82億元，同比增加4.04億元，增幅2.12%。2023年，存款平均成本率2.15%，同比下降7個基點，主要由於定期存款付息率有所下降。

② 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利息支出

本集團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各組成部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以及平均成本率情況列示如下：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成本率(%)
拆入款項、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等	68,271.27	1,245.41	1.82	58,383.23	1,461.72	2.5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2,701.09	554.10	1.69	21,668.01	320.92	1.48
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總額	100,972.36	1,799.51	1.78	80,051.24	1,782.64	2.23

2023年，本集團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支出18.00億元，同比增加0.17億元，增幅0.9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非利息收入

(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率(%)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代理及託管類服務費	318.50	375.12	(56.62)	(15.09)
銀團貸款手續費	192.94	305.14	(112.20)	(36.77)
結算業務和電子渠道業 務費	178.66	175.52	3.14	1.79
銀行卡手續費	177.00	197.33	(20.32)	(10.30)
理財產品相關手續費	173.76	239.34	(65.58)	(27.40)
擔保和承諾手續費	116.18	143.19	(27.01)	(18.86)
債券借貸安排費	63.20	80.72	(17.52)	(21.71)
承兌業務手續費	22.82	23.12	(0.30)	(1.30)
其他	19.11	158.28	(139.18)	(87.93)
小計	1,262.16	1,697.76	(435.60)	(25.6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結算業務及電子渠道業 務費	(91.09)	(31.33)	(59.76)	190.74
代理服務費	(69.10)	(57.89)	(11.21)	19.36
銀行卡手續費	(60.99)	(63.05)	2.06	(3.27)
銀行間服務費	(29.24)	(27.01)	(2.23)	8.26
其他	(164.66)	(136.40)	(28.26)	20.72
小計	(415.07)	(315.68)	(99.39)	31.4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847.09	1,382.09	(535.00)	(38.71)

2023年，本集團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8.47億元，同比減少5.35億元，降幅38.71%。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營業收入總額的4.67%。

(2) 交易淨收入

2023年，本集團交易淨收入為1.09億元，主要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3) 金融投資淨損益

2023年，本集團金融投資淨收益3.49億元，主要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買賣價差。

3. 營業費用

2023年，本集團營業費用68.15億元，同比減少5.31億元，降幅7.23%。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營業費用的主要組成部份：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率(%)
員工成本	4,312.53	4,855.35	(542.82)	(11.18)
稅金及附加	265.47	272.85	(7.38)	(2.70)
折舊及攤銷	672.83	714.67	(41.84)	(5.85)
其他	1,564.54	1,503.31	61.23	4.07
營業費用總額	6,815.37	7,346.18	(530.81)	(7.23)

(1)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是本集團營業費用的最大組成部份，分別佔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費用的63.28%及66.09%。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員工成本的主要組成部份：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率(%)
工資、獎金和津貼 (包括內退)	2,761.33	3,323.76	(562.43)	(16.92)
社會保險、職工福利和 其他	1,551.20	1,531.59	19.61	1.28
員工成本總額	4,312.53	4,855.35	(542.82)	(11.18)

2023年，本集團員工成本43.13億元，同比減少5.43億元，降幅11.18%，主要是集團員工工資、獎金和津貼下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税金及附加

2023年，本集團税金及附加列支2.65億元，同比減少0.07億元，降幅2.70%。

(3) 折舊及攤銷

2023年，本集團折舊及攤銷6.73億元，同比減少0.42億元，降幅5.85%。

4. 資產減值損失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資產減值損失的主要組成部份：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率(%)
信用減值損失	8,407.81	10,626.00	(2,218.19)	(20.88)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18.07	62.12	(44.05)	(70.91)
資產減值損失合計	8,425.88	10,688.12	(2,262.24)	(21.17)

2023年，本集團計提資產減值損失84.26億元。其中，計提信用減值損失84.08億元。

5. 所得稅費用

2023年，所得稅實際稅率為負，主要原因是集團稅前利潤減少且免稅業務規模較大。

(二) 財務狀況表分析

1. 資產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資產總額的構成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貸款和墊款總額	731,318.25	55.65	691,971.92	56.10
減值損失準備	(22,409.67)	(1.70)	(22,854.05)	(1.85)
貸款和墊款淨額	708,908.58	53.95	669,117.87	54.25
金融投資 ⁽¹⁾	410,896.51	31.27	349,437.11	28.33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0,863.85	6.15	87,256.14	7.0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 項	14,942.73	1.14	7,764.64	0.63
拆出資金	55,472.50	4.22	43,468.97	3.5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3,205.25	1.77	57,474.33	4.66
其他 ⁽²⁾	19,753.03	1.50	18,935.39	1.54
資產總計	1,314,042.45	100.00	1,233,454.45	100.00

註：

- (1) 金融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2) 其他資產包括物業和設備、商譽、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13,140.4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805.88億元，增幅6.53%。其中貸款和墊款總額較上年末增加393.46億元，增幅5.69%，主要原因是加大對實體經濟支持力度，貸款規模穩定增長。

金融投資較上年末增加614.59億元，增幅17.59%，主要原因是增持債券投資。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和拆出資金的總額分別較上年末增加71.78億元和120.04億元，主要是根據市場情況和集團內資產負債安排增加業務。

(1) 貸款和墊款

按業務條線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一般公司貸款	428,956.89	58.66	440,584.66	63.67
個人貸款	175,094.14	23.94	165,958.71	23.98
貼現和福費廷	127,267.22	17.40	85,428.55	12.35
貸款和墊款總額	731,318.25	100.00	691,971.92	100.00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貸款和墊款總額7,313.1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93.46億元，增幅5.69%。

一般公司貸款總額4,289.57億元，較上年末減少116.28億元，降幅2.64%。個人貸款總額1,750.9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91.35億元，增幅5.50%。本集團貼現和福費廷總額1,272.6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418.39億元，增幅48.98%。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公司貸款總額	556,224.11	76.06	526,013.21	76.02
一般公司貸款	428,956.89	58.66	440,584.66	63.67
票據貼現和福費廷	127,267.22	17.40	85,428.55	12.35
個人貸款總額	175,094.14	23.94	165,958.71	23.98
個人按揭貸款	71,152.81	9.73	73,570.72	10.63
個人經營貸款	76,605.07	10.47	71,236.82	10.29
個人消費貸款	15,560.17	2.13	10,999.74	1.59
信用卡餘額	11,776.09	1.61	10,151.43	1.47
貸款和墊款總額	731,318.25	100.00	691,971.92	100.00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個人按揭貸款、個人經營貸款、個人消費貸款和信用卡餘額分別為711.53億元、766.05億元、155.60億元和117.76億元，在個人貸款總額中的佔比分別為9.73%、10.47%、2.13%和1.61%。其中個人經營貸款、個人消費貸款和信用卡餘額分別較上年末增加53.68億元、45.60億元、16.25億元，增幅分別7.54%、41.46%、16.00%，個人按揭貸款較上年末減少24.18億元，降幅3.2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抵押貸款	330,312.26	45.17	331,676.97	47.93
質押貸款	32,792.22	4.48	36,930.81	5.34
保證貸款	170,588.39	23.33	163,524.69	23.63
信用貸款	197,625.38	27.02	159,839.45	23.10
貸款和墊款總額	731,318.25	100.00	691,971.92	100.00

抵押及質押貸款佔貸款總額的比重高達49.65%，反映本集團審慎的風險管理政策。

(2) 投資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投資的構成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67,798.26	16.50	81,974.53	23.4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	126,167.82	30.71	70,945.26	20.3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216,930.43	52.79	196,517.32	56.24
投資合計	410,896.51	100.00	349,437.11	100.00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總額4,108.9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614.59億元，增幅17.59%。

2. 負債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負債總額的構成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客戶存款	947,186.02	77.80	910,485.03	79.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42,549.92	3.49	29,324.94	2.56
拆入資金	5,383.59	0.44	3,342.94	0.2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1,701.12	4.25	38,717.32	3.38
已發行債務證券	127,863.51	10.50	124,580.53	10.88
其他 ⁽¹⁾	42,817.41	3.52	38,754.59	3.38
負債總額	1,217,501.57	100.00	1,145,205.35	100.00

註：

(1) 主要包括應交稅費、向中央銀行借款及應付職工薪酬。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負債總額12,175.0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722.96億元，增幅6.31%。客戶存款穩步增長，較上年末增加367.01億元，增幅4.03%。

(1) 客戶存款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按產品類別劃分的客戶存款：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公司存款⁽¹⁾				
定期	198,127.06	20.92	189,613.48	20.83
活期	144,151.62	15.22	168,622.67	18.52
小計	342,278.68	36.14	358,236.15	39.35
個人存款				
定期	438,771.79	46.32	385,529.07	42.34
活期	129,811.31	13.70	132,841.55	14.59
小計	568,583.10	60.02	518,370.62	56.93
保證金存款	35,791.24	3.78	33,083.27	3.63
其他存款⁽²⁾	533.00	0.06	794.99	0.09
客戶存款	947,186.02	100.00	910,485.03	100.00

註：

- (1) 主要包括公司客戶及政府機構的存款。
- (2) 主要包括國庫定期存款及財政性存款等。

於2023年12月31日，客戶存款9,471.8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67.01億元，增幅4.03%。從本集團客戶結構上看，個人存款佔比60.02%，存款餘額較上年末增加502.12億元，增幅9.69%；公司存款(不含保證金存款)佔比為36.14%，存款餘額較上年末減少159.57億元，降幅4.45%。從期限結構上看，活期存款餘額佔比28.92%，較上年末下降4.19個百分點，定期存款佔比67.24%，較上年末上升4.07個百分點。

3. 股東權益構成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股東權益的構成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股本	14,409.79	14.93	11,451.27	12.98
優先股	9,820.73	10.17	9,820.73	11.13
資本公積	22,420.96	23.22	18,951.20	21.47
盈餘公積	5,844.02	6.05	5,650.36	6.40
一般風險準備	16,835.89	17.44	15,770.29	17.87
投資重估儲備	50.90	0.05	(505.15)	(0.57)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收益	(78.01)	(0.07)	(54.65)	(0.07)
未分配利潤	19,521.90	20.22	19,994.52	22.66
非控制性權益	7,714.70	7.99	7,170.53	8.13
股東權益總額	96,540.88	100.00	88,249.10	100.00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實收資本144.10億元，資本公積224.21億元，未分配利潤195.22億元。請詳見財務報表附註。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貸款質量分析

1. 貸款五級分類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本集團貸款按五級分類的分佈情況。在貸款五級貸款分類制度下，不良貸款包括次級、可疑及損失的貸款。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正常	671,939.89	91.88	624,007.98	90.18
關注	45,726.49	6.25	53,366.69	7.71
次級	6,955.56	0.95	5,745.54	0.83
可疑	5,176.15	0.71	8,013.10	1.16
損失	1,520.16	0.21	838.61	0.12
貸款和墊款總額	731,318.25	100.00	691,971.92	100
不良貸款率⁽¹⁾	-	1.87	-	2.11

註：

(1) 按不良貸款總額除以貸款總額計算。

在複雜嚴峻的外部環境下，本集團持續加大風險化解及不良處置力度，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不良貸款率1.87%，較上年末下降0.24個百分點；關注類貸款佔比6.25%，較上年末下降1.46個百分點。

2.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產品類型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率(%)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率(%)
公司貸款	9,789.07	71.71	2.28	11,879.50	81.38	2.70
個人貸款	3,862.80	28.29	2.21	2,717.75	18.62	1.64
不良貸款合計	13,651.87	100.00	1.87	14,597.25	100.00	2.11

註：

(1) 按每類產品的不良貸款(歸類為次級、可疑或損失類的貸款)除以該產品類別的貸款總額計算。

3. 按行業劃分的不良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本集團按行業劃分的不良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率(%)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率(%)
房地產業	3,156.72	32.25	5.94	1,604.12	13.50	2.83
批發和零售業	2,816.57	28.77	5.65	4,435.86	37.34	7.60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961.91	9.83	0.81	4,454.75	37.50	3.57
居民服務、修理和其他服務業	913.49	9.33	4.53	58.75	0.49	0.28
製造業	681.48	6.96	1.36	567.84	4.78	1.18
建築業	419.53	4.29	1.17	184.30	1.55	0.50
農、林、牧、漁業	409.90	4.19	3.79	118.60	1.00	1.08
衛生和社會工作	135.61	1.38	6.59	138.77	1.17	5.76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 服務業	87.25	0.89	1.19	80.85	0.68	1.14
教育	52.50	0.53	0.46	31.61	0.27	0.25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37.22	0.38	0.30	0.02	0.00	0.00
住宿和餐飲業	27.24	0.28	0.25	49.15	0.41	0.37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6.00	0.27	0.16	45.01	0.38	0.26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的 生產和供應業	0.15	0.00	0.00	93.39	0.79	2.02
其他	63.50	0.65	0.30	16.48	0.14	0.10
不良公司貸款合計	9,789.07	100.00	2.28	11,879.50	100.00	2.70

註：

- (1) 按每個行業的不良貸款(歸類為次級、可疑或損失類的貸款)除以該行業的貸款總額計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逾期客戶貸款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照借據劃分的貸款賬齡時間表。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未逾期貸款	688,534.45	94.15	665,036.30	96.11
已逾期貸款	42,783.80	5.85	26,935.62	3.89
3個月以內	29,879.88	4.09	11,960.02	1.73
3個月以上1年以內	5,577.12	0.76	7,087.52	1.02
1年以上3年以內	6,943.18	0.95	5,090.02	0.74
3年以上	383.62	0.05	2,798.06	0.40
貸款和墊款總額	731,318.25	100.00	691,971.92	100.00

於2023年12月31日，逾期貸款427.8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58.48億元；逾期貸款佔比5.85%，較上年末增加1.96個百分點。

5. 重組貸款和墊款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重組貸款和墊款	26,077.92	3.57	23,003.54	3.32

(四) 資本充足率分析

本集團採用《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資本充足率，其中信用風險採取權重法計量，市場風險採用標準法計量，操作風險採用基本指標法計量。資本充足率計算範圍包括本行所有分支機構以及符合《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規定的金融機構類附屬子公司。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資本充足率的相關資料。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83%	9.21%
一級資本充足率	11.12%	10.56%
資本充足率	13.67%	12.59%
實收資本可計入部分	14,409.79	11,451.27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22,420.96	18,951.20
盈餘公積	5,844.02	5,650.36
一般風險準備	16,835.89	15,770.29
未分配利潤	19,521.90	19,994.52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2,903.53	2,735.35
其他	(27.11)	(559.80)
核心一級資本總額	81,908.97	73,993.19
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	(4,160.30)	(4,145.51)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不含土地使用權)	(1,087.57)	(1,018.36)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77,748.67	69,847.69
其他一級資本		
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	9,820.73	9,820.73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419.03	397.45
一級資本淨額	87,988.43	80,065.87
二級資本		
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金額	14,999.05	9,999.14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4,311.94	4,575.53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808.63	766.53
資本淨額	108,108.05	95,407.08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791,000.17	758,009.74

於2023年12月31日，集團資本充足率為13.67%，較上年末上升1.08個百分點，主要因為資本淨額較上年末增速超過風險加權資產較上年末增速。資本淨額1,081.0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27.01億元，增幅13.31%，主要是我行通過定向增發成功補充資本。風險加權資產7,91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29.90億元，增幅4.35%，主要是表內業務信用風險加權資產和市場風險加權資產較上年末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五) 槓桿率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照《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要求計量並披露槓桿率如下：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3年12月31日
一級資本淨額	87,988.43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1,391,938.58
槓桿率(%)	6.32%

(六) 分部信息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廣東省經營業務。主要客戶及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廣東省。

業務分佈摘要

營業收入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公司銀行業務	8,894.16	49.00	11,449.24	50.78
零售銀行業務	7,193.31	39.62	8,932.27	39.62
金融市場業務	1,806.97	9.95	1,659.03	7.36
其他	259.69	1.43	504.11	2.24
營業收入總額	18,154.13	100.00	22,544.65	100.00

(七)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分析

本集團的表外項目主要包括本集團在正常經營過程中產生的貸款承諾、承兌匯票、開出保函、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及開出信用證。於2023年12月31日，貸款承諾、承兌匯票、開出保函、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及開出信用證餘額分別為1,011.49億元、520.96億元、301.19億元、202.88億元和51.35億元。

(八) 或有負債及質押資產

有關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之或有負債及質押資產之詳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0及附註42。

四. 業務運作

(一) 公司金融業務

1. 公司存款業務

2023年，本行聚焦中小企基礎客群營銷，持續推進公司存款有效戶拓展工作，落實客戶倍增計劃，夯實客戶基礎，持續推動公司存款業務高質量發展。本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圍繞客戶各類金融場景，精準畫像，著力提升現金管理等交易結算產品綜合運用，持續推進結算存款增長，優化存款期限結構，推進負債成本有效壓降。本行深入貫徹落實「百千萬工程」，全面推進鄉村振興戰略工作要求，切實提升金融助力鄉村振興質效，通過紮實推進村社分級管理，縱深推進鄉村金融場景建設，持續豐富優化村社產品服務體系等系列舉措，做精做專村社一體化經營，牢築「鄉村金融護城河」。本行充分發揮本行網點分佈及地方金融機構優勢，持續拓展銀政合作深度和廣度，大力拓展省市區級、鎮街等各級機構存款，營造以政府機構為中心，各項機構業務相互促進的營銷生態環境。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對公存款時點規模排名居於廣州地區同業第四名。

2. 公司貸款業務

2023年，本行堅持以中央、省市「十四五」規劃為指導，貫徹落實省委「1310」具體部署和市委「1312」思路舉措，聚焦本土主業主責，堅定支持實體經濟發展，重點加大廣東省、廣州市重點產業企業支持力度，積極響應「南沙方案」，出台具體實施方案，做深做實地方金融服務。本行堅持本土農村金融機構的初心本源，持續加強中小企業、涉農企業金融服務，靈活運用中國人民銀行支農、支小再貸款等優惠政策，將惠企政策落到實處。本行持續優化公司貸款客群結構，持續提升業務發展與本地產業的契合度及融合度，持續優化資產業務結構。本行積極做強農業金融、做優農村金融、做精農民金融，紮實開展金融服務全面推進鄉村振興重點工作。本行積極支持廣州市綠色金融創新發展，持續強化綠色金融發展頂層設計，推動綠色金融產品創新，為經濟社會發展全面綠色低碳轉型方面貢獻農商力量。本行持續優化迭代專精特新貸等存量公司信貸產品，創新研發汽車產業優企貸等特色類產品，在全方位滿足企業基本融資需求基礎上，為汽車產業鏈、產業園區、專精特新等細分產業客群提供針對性金融服務，逐步構建一套定位清晰、服務完善、層次多元的公司金融產品服務體系，全力賦能公司業務高質量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交易銀行業務

2023年，本行交易銀行業務以高質量發展為引領，推動科技與業務深度融合，構建涵蓋鄉村金融、產業金融、跨境金融產品的服務解決方案。鄉村金融方面，本行持續為農村金融管理數字化轉型提供系統支持服務，與各級農村管理機構廣泛合作，打造「智慧鄉村」、「智慧民生」特色產品體系，不斷擴展鄉村金融服務覆蓋面，助力鄉村振興發展。產業金融方面，本行落實金融服務實體經濟要求，推動供應鏈金融行業數字化生態建設，持續拓寬線上結算和融資服務渠道，2023年推出了全新「金米企業管家」一站式對公移動金融服務、「雲融鏈」線上保理業務和迭代升級企業網上銀行3.0等平台，持續提升金融服務市場主體的質效，實現供應鏈金融業務穩步增長。跨境金融方面，本行積極融入服務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推出「金米智盈」跨境金融服務方案，建立SWIFT和CIPS雙渠道跨境結算體系，深化跨境聯動合作，為符合條件企業提供高水平便利化跨境貿易結算及投融資服務，為聯通國內國際雙循環貢獻力量。

4. 投資銀行業務

2023年，本行充分發揮地方主承銷商牌照優勢，秉承輕資本化發展理念，著力構建以直接融資、資產證券化、結構融資為主的投資銀行產品體系，以多樣化的投資銀行產品支持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助推廣州市實現老城市新活力。本行以創新為驅動，積極響應國家發展戰略，運用銀團貸款等產品支持灣區實體經濟發展，協助企業發行碳中和債、科技創新債、綠色債券等創新型債券，連續4年獲評Wind最佳銀行間債務融資工具承銷商卓越農商行獎。本行堅持科技賦能，以數字化轉型為驅動，推進投資銀行產品創新、市場拓客、客戶維護、智能管理等的全面融合，報告期內獲評第三十一屆廣東省企業管理現代化創新二等成果獎。

(二) 零售金融業務

1. 零售存款業務

2023年，本行堅定不移貫徹新發展理念，持續強化產品及渠道建設，推動儲蓄存款穩健增長。一是聚焦客戶需求，創新推出「連連存」「隨心存」特色存款產品，為客戶提供豐富的產品選擇，主動拓寬產品辦理渠道。二是優化負債結構，降低付息成本，推進存款業務高質量發展。三是持續推廣房屋租賃場景金融業務，提升城村租住場景數字化金融服務水平。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儲蓄存款規模達4,570億元，廣州地區同業排名保持第二。

2. 零售貸款業務

2023年，本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聚焦中小額消費場景、持續豐富金融產品體系，全面提升金融服務水平，為客戶打造多層次、一體化、綜合式的零售金融生態圈。一是深入調研，積極促進消費貸款增長提速，通過細分客戶需求與特點，推出優質客群消費貸款專享優惠方案等，實現線下消貸業務投放較2022年提升4.4倍。二是提高站位，積極發揮金融機構服務保障和改善民生等領域的作用。通過增設服務熱線、快速發佈細則通告等，及時為超5.17萬存量按揭客戶調整存量首套房貸利率，預計每年可為客戶減少4億元利息支出。三是優化流程，全面提高業務辦理便捷性與受理效率，通過簡化線下消貸業務申請資料，開通線上申請渠道，豐富還款方式等為客戶提供便捷金融服務，同時通過改進完善二手房帶押過戶服務，將辦理時間由原來的40天縮短至10天，有效降低市民房屋交易成本、縮短交易耗時，實現本行二手按揭交易筆數同比增長近2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財富管理業務

2023年，本行以客戶為中心，持續構建財富管理與私人銀行業務核心能力，通過豐富的財富產品供應以及貼心的專業服務，滿足大灣區居民財富管理需求，助力大灣區高質量發展。一是建立完善的場景化產品體系，根據產品特性及客戶需求，構建七大金米財富產品體系，包括「五富臨門」理財產品、「守護聯盟」保險產品、「基不可失」基金產品、「強國興家」儲蓄國債、「點滴成金」黃金產品、「錦上添花」資管產品及「基業長青」家族信託，滿足客戶保值、增值、保障、傳承等全方面資產配置需求。二是提升陪伴式專業服務，升級財富管理中心，在投資的「前、中、後」期全過程提供貼心、專業的綜合財富服務。三是實現內部業務系統和外部客戶使用系統功能雙升級，滿足客戶業務辦理及時性及便捷性，提升客戶服務體驗。

4. 銀行卡業務

2023年，本行緊跟政策導向，不斷豐富借記卡產品，大力發展借記卡業務。一是圍繞大灣區人才高地建設，持續推廣「領粵」系列主題借記卡，助力構建灣區人才安居無憂、生活無憂的金融服務保障體系。二是社保卡服務拓廣度、延深度，強化業務渠道建設，上線「就醫信用無感支付」項目，切實提升城鄉居民養老金融服務質效。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借記卡新增發卡量超58萬張，存量借記卡超797萬張，本行近500家營業網點提供社保卡業務辦理，社保卡新增發行約14萬張。

5. 信用卡業務

2023年，本行信用卡業務堅持回歸消費本源，聚焦擴大內需、拉動消費、服務民生，精耕細作，發力消費場景生態建設，擦亮「行運星期三」出行品牌活動日，聚力「本土優惠」特色資源，全面推動家裝、家庭及旅遊等大宗消費分期，踐行金融惠民初心。報告期內，本行推出新版手機營銷系統，引領客戶隨心所願暢享本行極速進件服務；推出大額分期秒批秒貸，引領客戶隨時隨地暢享本行無感審批；推出金米OK卡，引領本行大眾年輕客群暢享本土消費熱潮；推出金米文旅卡，引領本行信用卡大眾用戶暢享熱門文旅鉅惠服務。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信用卡大額分期業務年投放業務量3萬筆，同比增幅48%；年投放額36.8億元，同比增幅79%。

(三) 金融市場業務

2023年，本行金融市場業務秉承穩健經營理念，強化風險研判，把握市場走勢，實現業務結構持續優化、盈利能力穩步增強。一是業務佈局穩健均衡，投資收益穩步提升。本行堅持以低風險業務為主的發展方向，動態優化資產結構，逐步加大利率債等優質資產投資力度，充分發揮債券投資的利潤「壓艙石」作用。報告期內，本行債券交易量近1萬億元，同比增長約6.1%，截至報告期末，債券餘額突破2,500億元，同比增長約27%；強化負債端精細化管理，有效壓降綜合成本；持續加強市場前瞻性研判，有效提升投融資決策科學性和時效性。二是資金交易更加活躍，市場影響力明顯提升。本行積極履行公開市場一級交易商各項職責，提升資金利用效率，穩步擴大同業交易對手覆蓋面，同時，積極推動粵港澳大灣區跨境金融合作創新，發揮地域優勢，支援澳門離岸人民幣市場發展。報告期內，本行資金業務交易量約14.9萬億元，同比增長約25%。三是同業客戶經營全面深化，服務品質有效提升。本行持續加強同業客戶管理體系建設，精準開展分戶和分類管理，打造優質同業「朋友圈」，積極拓展業務合作深度和廣度，有效整合業務資源，為同業客戶提供高品質的金融服務，不斷提升本行同業業務的行業影響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四) 資產管理業務

2023年，本行全面落實資管新規要求，順應行業發展趨勢，理財業務穩健發展。一是本行自營理財打造「穩富」、「添富」、「嘉富」、「睿富」、「鴻富」五大理財子品牌，滿足客戶多樣化理財需求。二是本行進一步提升客群精細化服務水平，新推出最短持有期、「T+0.5」現金管理類理財等新型產品，不斷升級產品功能，實現「產品貨架—目標客群—特色產品—投資者陪伴」的精準服務鏈條，積極推進財富金融業務發展。

(五) 資產託管業務

本行自2014年和2015年分別取得了證券投資資金託管和保險資產託管資格，積極適應市場變化，不斷提升託管業務的專業化、精細化水平，為銀行、券商、基金公司等580多家客戶提供了安全、高效、便捷的託管服務。

(六) 普惠與小微業務

2023年，為貫徹國家重大戰略及政策部署、省市各級政府關於支持普惠小微業務發展工作要求，本行圍繞「增利潤、強客群、提質量、創品牌」思路，推進普惠小微業務高質量發展。一是本行不斷完善普惠金融體系建設，在廣州地區建立13個普惠與小微業務部，負責本機構普惠與小微業務的營銷策略、經營分析、客戶營銷管理、產品推動、等管理推動工作，大力推動普惠小微業務拓展。二是緊跟市場趨勢，豐富產品體系。圍繞優質社區居民、優質村民及國家戰略產業客群打造房易貸、村民致富貸、科技貸等特色專屬產品及產品組合。針對專業市場、園區等客群制定小微企業畫像，推出小額信用貸款專項產品方案。針對民營中小企業缺乏常規抵質押品的問題，推出四化貸、創業擔保貸等專屬產品。三是加快產品線上化，提升客戶體驗。開展「線上房易貸」、「村民e貸」、「速e貸」等線上業務的建設及優化迭代，推動普惠小微業務的創新逐步向「精準化、線上化」發展，不斷提高數字化經營能力。開發上線普惠小微線上用款(手機端)等功能，全面提升普惠小微條線產品業務線上化水平。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454.73億元，較年初增長42.48億元，增速10.31%，服務小微企業36,821戶，較年初增加695戶，當年累計投放347.29億元，加權平均利率4.33%，較去年下降0.12個百分點，各項指標符合監管要求。普惠型涉農貸款105.22億元，較年初增長21.13億元，增速25.12%。普惠小微監管指標全面達標。

(七) 分銷渠道

1. 物理網點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擁有分支機構585家(含專營機構1家)，其中廣州地區565家(含專營機構1家)，省內異地20家。本行廣州地區分支機構數量位列廣州地區銀行分支機構數量首位，本行在佛山市、清遠市、河源市、肇慶市以及珠海橫琴自貿區設有5家異地分行、15家支行。

2. 自助銀行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自助櫃員機、自助查詢終端及智能服務終端保有量為1,589台，其中，自助櫃員機855台、自助查詢終端132台、智能服務終端602台。

3. 智能銀行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共有智能銀行網點495個，投入的智能設備STM 602台。

4. 電子渠道

(1) 手機銀行

報告期內，本行推出手機銀行7.0版本，新版手機銀行作為本行零售客戶移動互聯網綜合服務入口，打通智能線上營業廳、微信銀行、企業微信和生態場景金融服務，以客戶為中心再造業務流程，全新視覺呈現，智慧交互體驗、智能風控、數字運營等水平大幅提升。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手機銀行客戶數414.7萬戶，較去年末增長4.3%。

(2) 網上銀行

2023年，本行通過數字化金融科技佈局企業網上銀行全面升級，以客戶體驗為中心，圍繞基礎服務、平台能力、風險管理等方面進行迭代優化。本行全面提升客戶體驗，企業網上銀行簽約客戶3.05萬戶，交易金額10,609億元。

(3) 金米集市

本行始終秉承服務「三農」宗旨，充分利用「金米集市」電商平台，深化支持「數商興農」和「互聯網+」農產品出村進城工程，幫助農企農戶拓寬銷售渠道。2023年，本行助農扶農產品銷售量近4.5萬件，銷售額近180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五. 金融科技建設

2023年，本行積極推進全行數字化轉型，深化技術應用助力業務經營創新創效，持續加大科技資源投入，加強科技創新與應用能力建設，實現金融科技隊伍和科技整體能力穩步提升。報告期末，本行各個重要信息系統運行穩定，未發生計劃外系統中斷事故，網絡運行穩定。

(一) 持續提升科技治理能力

2023年，本行著力加強科技治理能力和科技管理能力的提升，建立了由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科技金融委員會、信息科技風險管理部門、金融科技部門構成的自上而下的信息科技管理架構，堅持落實信息科技風險管理「三道防線」；完善科技金融委員會在金融科技管理、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創新管理和數據治理等方面的重大事項審議職能；建立金融科技專業管理室，全面落實研發質效提升方案，探索敏捷開發與業技融合快速響應機制，多措並舉優化科技治理體系，持續提高科技賦能業務水平。報告期內，本行高級管理層和科技金融委員會多次審議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科技創新、數據治理、網絡安全等領域重要議題並部署落實。

(二) 全面推進數字化轉型

2023年，本行堅定戰略引領，制定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數字化轉型總體方案(2023-2025年)》，加強頂層設計，成立數字化轉型領導小組、數字化轉型辦公室，按照「突破先行、戰略堅持」的雙線並行策略，以中小額資產業務數字化轉型為著力點，全面推進全行數字化建設工作，穩步推動服務渠道、客戶經營、產品創新、風險防控、數據應用、內部綜合管理等方面轉型升級，為全行經營起量、管理提質、發展增效提供堅實的科技支撐。2023年，本行順利上線了新版移動銀行、5G智慧旗艦網點信息系統、業務數據自助查詢服務平台等33個系統開發項目，如期實現中小額資產業務線上化轉型建設目標，有效支撐全行各大業務板塊發展和經營管理。

(三) 有效強化信息安全保障

2023年，本行持續強化信息安全保障能力，深入貫徹落實國家與監管機構網絡安全工作要求，完善網絡安全相關管理制度，落實各級網絡安全管理責任制，推進網絡安全等級保護測評、互聯網應用系統滲透測試、安全事件監控與處置、應用准入評審等各項網絡安全管理措施，引進開源代碼管理平台、自動化滲透測試、網絡防火牆集中管理等技術防護平台，促進網絡安全運營保障水平不斷提升。健全數據安全管理機制，推進常態化的數據安全排查與整改，嚴格落實數據安全管控策略，深化數據安全和隱私保護，規範本行數據處理活動，保障數據依法合規有序自由流動、使用和釋放價值。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信息安全事件，實現網絡與數據安全「零事故」目標。

(四) 落實業務連續性管理

2023年，本行積極落實業務連續性管理各項工作，對核心業務系統、信貸管理系統、電子商業匯票系統等重要系統數據庫集群軟件、數據庫容災架構進行高可用優化，主動推進機房老舊設施更換、老舊存儲遷移、舊防火牆更換，降低老舊設備帶來的運行風險，提升基礎資源架構穩定性。持續擴大大一鍵式災備切換系統、作業調度平台接入範圍，補齊一體化監控平台監控策略，完善故障自動發現、隔離能力，提升運維自動化、智能化管理水平。完成134套應用系統的應急切換演練，驗證了系統災備環境的可用性以及應急預案的可行性，提高本行對於應急處置流程的熟悉度和實際操作技能，進一步增強業務連續性的保障能力。

(五) 積極開展信息技術創新

2023年，本行積極開展信息技術創新，制定《信息技術應用創新實施方案》，穩步推進數字人民幣、生僻字平台等信創項目建設實施，順利完成2023年信創工作全部目標任務；推廣應用開發平台等系統開發框架，統一開發語言及流程，實現技術組件複用及能力共享，逐步夯實研發自主可控能力；完成「基於全棧信創的數字人民幣支付體系研究」攻關課題研究；財務共享管理平台項目、智能線上營業廳分別獲第一屆粵港澳大灣區金融創新成果優秀應用案例評選二等獎、三等獎；分佈式金融雲項目獲區域金融最佳雲計算項目；業務數據自助查詢服務平台獲第二屆金融數據治理論壇《論壇推薦優秀案例》獎等多項技術創新成果。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六. 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

(一) 完善消保制度

2023年，本行根據國家法律法規要求和監管規定，持續建立健全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制度體系。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累計制定12份消費者權益保護制度，全面覆蓋消費者權益保護審查、信息披露、培訓教育、糾紛化解、投訴處理等11項工作機制。

(二) 優化投訴處理

本行高度重視金融消費者投訴，2023年，本行全年受理各渠道消費者投訴(含引導)共1,842件，投訴地區集中在廣東省內，投訴業務類別主要分佈於個人住房貸款提前還款類及信用卡賬單協商還款類，投訴及時辦結率100%，投訴處理滿意度94.73%。本行暢通消費者訴求反映渠道，開展行領導消保接訪工作222次，增設2條信用卡協商及個人住房貸款投訴協商專線，主動傾聽客戶意見建議，解決客戶訴求，消費者服務滿意度持續提升。

(三) 開展公眾宣傳

2023年，本行搭建多層次立體化宣傳體系，共開展活動超4,000場次，通過自有媒體平台發佈推文221篇。本行積極踐行企業社會責任，開展「3·15消費者權益保護」「普及金融知識守住‘錢袋子’」「普及金融知識萬裡行」「7·8全國保險公眾宣傳日」「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教育宣傳月」等主題宣傳活動，全年宣傳觸及人數超1,000萬人次，有效拓展金融知識普及覆蓋面，提升消費者金融素養。

七. 風險管理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堅守支農支小定位，堅持把合規管理與風險管理、業務管理、內控管理、員工管理深度融合，積極應對複雜嚴峻外部局勢、趨嚴監管態勢和經營轉型趨勢；堅決貫徹中央經濟工作會議及中央金融工作會議精神及相關政策，在加大助企紓困力度的同時加強風險防範，嚴守風險底線。一是資產質量穩中向好，風險抵補水平提升。通過強化目標管控，增強風險分類與減值計提、不良處置的有效聯動，在有序出清風險的同時保持了資產質量總體穩定。二是風控機制更趨完善，助力經營穩健發展。出台年度風險偏好、風險管理工作規劃，點面結合為集團風險管理提供指引；完成《金融資產風險分類和分級管理辦法》等28項風險管理制度修訂發文，確保監管新規章、新要求及時落地，風險政策更加適應管理實際；修訂授信業務經營主責任人管理辦法，出台授信業務全流程責任清單，層層壓實風控主體責任；完善風險資產分級管理體系，提升風險資產的處置化解質效；健全考核激勵機制，引導經營機構推進落實風險管控任務。三是系統工具日臻優化，數字化轉型穩步推進。拓寬信用評級覆蓋面，引入外部第三方數據，優化授信業務風險預警規則，為授信業務風險識別及預警提供有力支持。2024年，本行將從「不斷優化風險管理機制工具、增強風險及時識別和管控能力、有效提升風險評估效能、提升風險量化分析對決策的支撐」等方面發力，持續提升全面風險管理水平。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 風險管理架構

本行風險管理架構由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授權的相關專門委員會，總行風險管理部、其他相關職能部門、審計部和各分支機構、附屬機構構成。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下設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根據董事會授權履行全面風險管理的相關職責。高級管理層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執行董事會決議，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對風險管理有關事項進行集體審議。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監督責任，負責監督檢查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並督促整改。總行風險管理部牽頭履行全面風險的日常管理職責，負責牽頭實施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及時向高級管理層報告本行全面風險及各類重要風險情況。總行各職能部門承擔本業務板塊、本部門風險管理的直接責任，按照職責分工負責全行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操作風險等各類風險的具體管理工作。總行審計部負責對相關履職情況實施內部審計。各分支機構承擔本級行全面風險的日常管理職責。各附屬機構在本行整體風險偏好和風險管理政策框架下，建立與自身業務性質、規模和複雜程度相適應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

(二)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銀行的借款人或交易對手因各種原因未能按合同約定履行其相關義務而造成經濟損失的風險。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的目標是通過建立與本行整體戰略相適應、符合監管資本標準的信用風險管理體系，準確識別和計量信貸業務的風險成本和風險水平，實現風險與收益的匹配，提高本行的競爭能力和盈利能力。

本行深入貫徹中央經濟金融工作會議精神、中央和省市委重大決策部署及監管要求，不斷加強信用風險管控。一是持續完善信用風險管理體系。結合當前宏觀經濟形勢及行業政策導向，出台年度授信政策，優化資產業務結構；優化授信審查審批指引，優化各類業務審查報告模板，梳理合規關注要點，提升風險識別能力；修訂用信管理辦法，明確放款環節關鍵問題審核標準及風險信號處理方式；持續優化資產業務分級管理制度，加強授信業務風險排查，完善工作機制，加強資產業務的綜合評估及風險研判，動態實施分類管理，推動提升授信業務風險預警及處置能力。二是加強大額風險暴露管控，繼續嚴格執行大額授信業務准入機制，強化風險識別與過濾，不斷提升集中度風險管控能力。三是健全授信業務責任機制，出台授信業務全流程責任清單，修訂授信業務經營主責任人制度，進一步壓緊壓實主體責任。四是加大不良資產處置力度。制定不良資產清收處置考核方案及相關制度辦法，「一戶一策」推進清收處置，加強不良資產推介和渠道建設，提升不良資產處置成效。報告期內，本行信用風險總體可控，各項資產質量指標符合預期管控目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銀行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面臨的市場風險存在於本行的交易賬簿與銀行賬簿中，主要包括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市場風險管理旨在通過監控等措施，將潛在的市場風險損失維持在本集團可承受的範圍內，實現經風險調整的收益最大化。

本行根據監管規定，參照新資本協議有關要求對本行的利率風險、匯率風險進行主動管理，通過對授權、授信、風險限額的規定、監控與報告等措施建立了市場風險的管理體系。本行持續關注貨幣政策和市場價格的波動，採取多項措施增強市場風險管理能力。一是制定基本投資政策，大類資產配置以利率債、高評級信用債為主。二是落實風險監測機制，建立信用債表內外全口徑風險監測機制，落實穿透原則，動態掌握底層債券持倉情況；定期從規模、限額和損益等維度進行整體分析，對指標異常偏離及時提示風險並督促整改。三是定期開展市場風險壓力測試工作，分析本行分別在輕、中、重度壓力情景下估值變動情況以及估值變動對本行的影響，並對防範市場風險波動提出相關建議。報告期內，本行市場風險整體可控，未出現重大市場風險事件，各月重要市場風險指標均達標，壓力測試結果也顯示本行在壓力情景下能夠應對估值變動對營業收入、淨利潤和資本充足率的衝擊。

(四)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是指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標是通過建立科學完善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機制以及對流動性風險實施有效地識別、計量、監控和報告，確保本行在正常經營環境或壓力狀態下，及時滿足資產、負債及表外業務引發的流動性需求和履行對外支付義務，有效平衡資金的效益性和安全性。

本行持續落實流動性風險政策和各項流動性風險管理措施，強化流動性風險的統一集中管理。一是運用資金頭寸系統進行日常頭寸管理，集中調度、及時監測、適時追加，確保備付安全；二是將流動性風險管理要求納入業務計劃，確保優質流動性資產保有量在安全範圍內；三是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流動性風險偏好，按月下達流動性風險限額，定期監測、考核風險限額執行情況，確保流動性風險可控；四是按月監測流動性指標，並做好流動性指標和缺口的前瞻性預判，及時識別風險，合理部署資金安排；五是按季開展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及時評估本行承受流動性風險壓力的能力和風險緩釋能力，且在重要敏感時期增加壓力測試，及時加強對流動性風險的監測和防範；六是定期開展流動性風險應急演練，提高本行在危機情形下的響應效率。報告期內，本行日常流動性資金充足，流動性風險整體可控，各月流動性風險指標均達標，壓力測試結果也顯示本行在壓力情景下有足夠的風險緩釋能力應對危機情景。

(五)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不完善的內部程序、信息科技系統或存在問題的人員、外部事件等造成損失的風險。本行以全面性、審慎性為原則，在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下，遵從整體風險偏好，實施與本行資產規模、業務複雜程度相匹配的操作風險管理策略。

本行持續健全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嚴密防範重大操作風險事件，力求實現操作風險的全面識別與有效控制。一是持續監測識別操作風險，不斷優化關鍵風險指標監測體系，定期收集指標數據與風險損失數據，夯實風險計量基礎。二是全面評價改進風控措施。通過開展制度後評估，識別梳理各項經營管理活動流程中的關鍵風險環節，更新優化風控措施提升管理能力。三是開展多項風險排查，組織開展櫃面業務及現金管理、員工行為等專項排查，強化重點領域風險防範。四是完善業務連續性管理。修訂業務連續性計劃、重點業務運營中斷事件專項預案，統籌制定演練計劃，有序開展全行業務連續性演練，深入開展全面業務影響分析，梳理全行重要業務及其依賴關鍵資源，夯實業務連續性管理基礎。五是強化外包風險管理。持續監測業務外包管理情況，落實信息科技外包風險專項評估，嚴防重點外包領域風險。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六)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

信息科技風險是指信息科技在商業銀行運用過程中，由於自然因素、人為因素、技術漏洞和管理缺陷產生的操作、法律和聲譽等風險。

本行持續完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體系，提升信息科技風險管理效能，未發生重大信息科技風險事件。一是優化制度體系。修訂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制度，提升制度的全面性、有效性和可操作性。二是提升信息科技安全運維水平。推進一鍵式災備切換系統、一體化監控系統、統一作業調度平等運維支撐項目實施，持續優化應急運維模式，做好重要信息系統7×24小時現場值守，有效保障本行生產運行穩定。三是強化風險評估監測。聘請外部諮詢公司實施信息科技外包風險評估，組織開展監管問題整改「回頭看」、以及業務連續性和信息科技風險評估，以查促改提升信息科技風險管控成效。四是更新信息科技風險監測指標，定期開展信息科技風險監測分析，持續完善本行信息科技風險管理體系。五是有效實施重要業務、重要信息系統真實接管場景的應急演練，提高各單位對運營中斷突發事件的應急處置能力。

(七) 合規風險管理

合規風險是指因未遵循法律、規則和準則和相關行業準則，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監管處罰、重大財務損失和聲譽損失的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認真貫徹落實「十四五」發展戰略規劃，在全行範圍內開展以「倡合規、優制度、強內控、提服務」為主題的「合規建設年」活動。以厚植合規文化、優化制度體系、強化內控管理為三大主要抓手，聯合公司、三農、零售、普惠、金融市場各業務板塊，從優化產品體系、重塑業務流程、網點綜合營銷、強化科技賦能等多方面發力，全力打造優質金融服務，綜合客戶經營、專業風險控制、高效組織管理、敏捷科技創新「四大基礎能力」全力提升，合規內控工作實現新的跨越。

(八) 法律風險管理

法律風險是指由於銀行經營行為不符合有關法律法規的要求，提供的產品、服務、信息或從事的交易以及簽署的合同協議等文件存在不利的法律缺陷，與客戶、交易對手及利益相關方發生法律糾紛（訴訟或仲裁），有關法律法規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則發生重要變化，以及由於內部和外部發生其他有關法律事件而可能導致法律制裁等不利後果的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繼續加強法律風險管理，對業務制度制定和修訂實施法律審查，持續提升法律風險防控水平；貫徹落實民法典等新法新規，定期開展法律專題培訓，持續強化本行員工法律風險防控意識，不斷完善優化協議文本；開展合同簽署情況專項檢查，防範簽署合同的法律風險；修訂訴訟案件管理辦法，強化外聘律師管理，切實加強訴訟案件風險防控。

(九) 反洗錢風險

洗錢風險是指洗錢、恐怖融資和擴散融資風險，洗錢風險事件或案件的發生可能給本行帶來嚴重的聲譽風險和法律風險，並導致客戶流失、業務損失和財務損失。

本行全面貫徹落實監管要求，持續強化主動管理，促進反洗錢工作與業務經營管理有效融合，構建反洗錢工作新發展格局，進一步提升反洗錢工作有效性，為全行穩健發展創造良好環境。報告期內，本行制定涉恐資產凍結、崗位人員管理等制度，對業務制度制定和修訂實施反洗錢審查，持續規範反洗錢操作流程；持續優化風險評估機制，優化業務洗錢風險評估指標，優化反洗錢系統功能及數據治理，提升反洗錢科技支撐；繼續開展機構風險評估及專項檢查，落實反洗錢問題排查整改；組織專題培訓宣傳，打造反洗錢合規文化，抓好隊伍建設，加強反洗錢信息安全管理，開展反洗錢專項考核，有效履行反洗錢法定義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十) 聲譽風險管理

聲譽風險是指由本行行為、從業人員行為或外部事件等，導致利益相關方、社會公眾、媒體等對本行形成負面評價，從而損害本行品牌價值，不利本行正常經營，甚至影響到市場穩定和社會穩定的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建立健全聲譽風險管理制度體系，形成較為完善的聲譽風險隱患排查、實時監測、及時報告與主動應對機制，確保本行輿情態勢可控。一是靠前壓實輿情管理，嚴格落實7×24小時實時監測報告工作，定期開展常態化聲譽風險排查，採取全方位、多層次的事前預防措施，有效進行聲譽風險應對與處置。二是加大正面宣傳力度，發揮行內行外媒體宣傳合力，積極宣傳報道我行深化改革、支農支小、服務實體經濟、服務「百千萬工程」、推動高質量發展的工作成效，形成良好的輿論氛圍。三是定期審視並完善聲譽風險管理工作，全面提升聲譽風險管理工作質效，切實維護本行良好的市場形象。

(十一) 國別風險管理

國別風險是指由於某一國家或地區經濟、政治、社會變化及事件，導致該國家或地區借款人或債務人沒有能力或拒絕償付銀行業金融機構債務，或使銀行業金融機構在該國家或地區的商業存在遭受損失，或使銀行業金融機構遭受其他損失的風險。

本行始終堅持「風險為本」理念，嚴格執行監管各項要求，結合業務發展需要，面對更加複雜多變的外部形勢，全面深化合規風險管理體系化建設，持續加強國別風險管理，推進本行業務高質量發展。

(十二) 大額風險暴露管理

本行大額風險暴露管理均按監管要求嚴格執行，認真落實客戶統一授信管理，加強貸前限額管理，並按照屬地監管部門對銀行業非現場監管報表填報工作要求，按月收集本行大額風險暴露數據填報《大額風險暴露統計表》，用以反映我行對客戶的風險暴露集中情況，持續做好大額風險暴露的監測及管理，確保大額風險暴露相關指標符合監管要求。

八. 審計情況

本行建立獨立垂直的審計管理體系。董事會對內部審計的獨立性和有效性承擔最終責任，審議批准內部審計章程、中長期審計工作規劃和年度審計計劃，為獨立、客觀開展內部審計工作提供必要保障。總行設立審計部，在本行黨委、董事會領導下開展工作，接受監事會指導和監督，具體承擔內部審計職責。

報告期內，本行深入貫徹上級政府機關的審計工作要求，全面落實本行黨委、董事會的工作部署，提高政治站位，全面推進審計監督全覆蓋，持續強化審計制度、技術及隊伍建設，不斷健全審計整改長效機制，集中統一、全面覆蓋、權威高效的審計監督體系得到進一步深化。

報告期內，本行聚焦全行中心工作、突出審計監督重點，以問題為導向，圍繞風險管控、內控合規、管理提升、責任落實等方面紮實開展各類審計項目；強化審計整改，切實加強審計整改跟蹤督促，一體化推進審計揭示問題「上半篇文章」與審計整改「下半篇文章」，進一步促進本行內部控制的完善和管理水平的提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九. 內控管理

本行已建立分工合理、職責明確、報告關係清晰的內部控制治理和組織架構。其中，董事會負責內部控制體系的建立和有效實施，董事會下設的審計委員會、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和管理職責，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完善內部控制體系及履行內部控制職責。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決策，保證內部控制的各項職責得到有效履行。

本行高度重視內控管理建設，根據《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等法律法規，結合本行實際制定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對內部控制職責、內部控制措施、內部控制保障、內部控制評價、內部控制監督、信息與溝通、附屬機構的內部控制進行規範。

十. 主要附屬子公司

珠江村鎮銀行是本行作為主發起行，發起設立的各家村鎮銀行的總稱，對於本行切實履行社會責任，提升對三農、小微金融服務水平，助力鄉村振興和普惠金融發展，進一步構建多層次的農村金融服務網絡具有重要意義。報告期內，本行加強對村鎮銀行的併表管理能力，推動其穩健高質量發展。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在全國9省市共設立了25家珠江村鎮銀行。

本行全資發起設立了珠江金融租賃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金融租賃相關業務，於2014年12月註冊成立並開業，2021年12月以未分配利潤轉增註冊資本5億元，註冊資本由10億元增至15億元。

本行戰略控股了四家農商銀行，分別為湖南株洲珠江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廣東南雄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韶關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貨幣金融業務。其中，湖南株洲珠江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7年12月完成改制並開業，註冊資本為6億元。潮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9年6月完成改制並開業，註冊資本為26.3億元。廣東南雄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9年7月完成改制並開業，註冊資本為4.3億元。韶關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20年6月完成改制並開業，註冊資本為13.7億元。

一. 股份變動情況

單位：股、%

	於2022年12月31日		報告期內 增減變動情況	於2023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數量	比例
總股本	11,451,268,539	100	2,958,520,788	14,409,789,327	100
內資股	9,325,933,539	81.44	2,408,930,788	11,734,864,327	81.44
內資股法人股	6,849,947,888	59.82	2,429,581,708	9,279,529,596	64.40
內資股自然人股	2,475,985,651	21.62	-20,650,920	2,455,334,731	17.04
H股	2,125,335,000	18.56	549,590,000	2,674,925,000	18.56

註：

- (1)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內資股股東總數為29,123戶。本行全部內資股均託管於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H股記名股東總數為84戶(其中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多名股東)。
- (2)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內資股份涉及司法凍結89,646,448股，佔本行總股本0.62%，本行內資股份涉及質押586,556,099股，佔本行總股本4.07%。

二. 發行、購買、出售及贖回證券及債券情況

為進一步優化股權結構，增強本行資本實力，有效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持續滿足監管要求，切實增強抵禦風險能力、提振市場信心，本行於2023年12月29日以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票面價格，按照每股配售股份2.37港元的配售價(于配售協議簽訂日期，本行於香港聯交所所報收市價為每股H股2.07港元)配發及發行合共549,590,000股新H股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彼等均為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該等獨立承配人連同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乃獨立於本行及本行關連人士的第三方，且與本行及本行關連人士概無關連)；同日，本行以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票面價格，按照每股人民幣2.18元的認購價發行合共2,408,930,788股內資股予不少於六名認購方(本次內資股發行中每一位內資股認購方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行及本行關連人士且屬於與本行及本行關連人士概無關連的第三方)，本次發行募集的資金在扣除相關發行費用後的淨額約為人民幣64.33億元，已全部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

報告期內，本行於2023年3月23日提前贖回人民幣100億元2018年第一期二級資本債券；為進一步優化資本結構，增強本行持續發展能力，本行於2023年4月3日完成人民幣150億元二級資本債券發行及上市，所有募集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全部用於充實本行二級資本。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行可轉換債。

除上述外，報告期內本行及本行附屬子公司概無買入、出售及贖回本行的任何證券。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三. 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分立合併事項

本行於2023年12月29日分別完成5.50億股H股的發行及24.09億股內資股發行，本行股份總額增加至14,409,789,327股，本行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及本行公司章程的規定辦理註冊資本變更，截至最後可行日期，相關程序尚在辦理過程中。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分立合併事項。

四. 股東持股情況

(一) 股東數量及持股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總股本144.10億股，其中內資股117.35億股，H股26.75億股。內資股法人股東724名，持股92.80億股，佔總股本的64.40%；內資股自然人股東28,399名，持股24.55億股，佔總股本的17.04%。

(二) 前十大股東持股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前十大股東持股佔比合計為51.78%，前十大股東中內資股股東除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外，其他股東持股比例均不超過5%，內資股前三大股東均為國有獨資企業，其中內資股第一大股東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股比例8.29%，內資股第二大股東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5.02%，內資股第三大股東廣州城市更新集團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4.83%。本行股權結構較為分散。

本行前十大股東持股情況如下：

序號	名稱	股東類別	股東性質	股份數量(股)	持股比例(%) ⁽²⁾
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¹⁾	H股	其他	2,674,577,900	18.56
2	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國有法人	1,194,271,140	8.29
3	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國有法人	722,950,000	5.02
4	廣州城市更新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國有法人	696,288,999	4.83
5	廣州數字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國有法人	606,266,479	4.21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序號	名稱	股東類別	股東性質	股份數量(股)	持股比例(%) ⁽²⁾
6	廣州工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國有法人	351,944,322	2.44
7	廣州萬力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國有法人	319,880,672	2.22
8	廣州嶺南商旅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國有法人	303,442,825	2.11
9	廣州產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國有法人	295,538,068	2.05
10	廣州開發區產業服務有限公司	內資股	國有法人	295,538,068	2.05
合計				7,460,698,473	51.78

註：

- (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多個客戶共持有本行2,674,577,900股H股，佔本行已發行股本約18.56%。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成員，為客戶推進登記及託管業務。
- (2) 按照本行總股本14,409,789,327股計算。

(三) 內部職工持股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內部職工股東5,688人，持股3.71億股，佔總股本的2.58%。

(四) 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說明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五) 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或本行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23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本行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除外)於本行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行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和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好倉/ 淡倉	直接或間接 持有股份 數目(股)	佔本行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行 相關類別股份 的概約百分比
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¹⁾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1,194,271,140	8.29%	10.18%
廣州市廣永國有資產經營 有限公司 ⁽¹⁾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18,304,522	0.13%	0.16%
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¹⁾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好倉	1,212,575,662	8.41%	10.33%
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722,950,000	5.02%	6.16%
廣州城市更新集團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696,288,999	4.83%	5.93%
廣州珠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²⁾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好倉	696,288,999	4.83%	5.93%
廣州數字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606,266,479	4.21%	5.17%
廣州工業投資控股集團 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351,944,322	2.44%	3.00%
廣州萬力集團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319,880,672	2.22%	2.73%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好倉/ 淡倉	直接或間接 持有股份 數目(股)	佔本行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行 相關類別股份 的概約百分比
廣州工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45,312,844	0.31%	0.39%
廣州工業投資控股集團 有限公司 ⁽³⁾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好倉	717,137,838	4.98%	6.11%
威卓有限公司 ⁽⁴⁾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195,229,000	1.35%	7.30%
廣百國際貿易(香港) 有限公司 ⁽⁴⁾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195,229,000	1.35%	7.30%
廣州嶺南商旅投資集團 有限公司 ⁽⁴⁾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195,229,000	1.35%	7.30%
廣州市建設投資發展 有限公司 ⁽⁵⁾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551,900,000	3.83%	20.63%
廣州市城市建設投資集團 有限公司 ⁽⁵⁾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561,249,000	3.89%	20.98%
百年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295,229,000	2.05%	11.04%
廣州市鴻匯投資有限公司 ⁽⁶⁾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200,991,000	1.39%	7.51%
曾偉澎 ⁽⁶⁾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114,558,840	0.80%	4.28%
美林投資有限公司 ⁽⁷⁾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221,424,797	1.54%	8.28%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好倉/ 淡倉	直接或間接 持有股份 數目(股)	佔本行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行 相關類別股份 的概約百分比
林曉輝 ⁽⁷⁾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221,424,797	1.54%	8.28%
蘇嬌華 ⁽⁷⁾	配偶的權益	H股	好倉	221,424,797	1.54%	8.28%
Harvest Fund Management Co., Ltd ⁽⁸⁾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187,000,000	1.30%	6.99%
China Credit Trust Co., Ltd ⁽⁸⁾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187,000,000	1.30%	6.99%

- (1) 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廣州市廣永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連同自身直接持有的股份被視為擁有1,212,575,662股內資股的權益。
- (2) 廣州珠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廣州城市更新集團有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州珠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696,288,999股內資股的權益。
- (3) 廣州工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廣州萬力集團有限公司，廣州工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擁有廣州工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84.75%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州工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連同自身直接持有的股份被視為擁有717,137,838股內資股的權益。
- (4) 廣州嶺南商旅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廣州嶺南國際企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廣百國際貿易(香港)有限公司，廣百國際貿易(香港)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威卓有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州嶺南商旅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連同自身持有的股份被視為擁有195,229,000股H股權益。
- (5) 該561,249,000股H股包括廣州市建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551,900,000股H股及廣州新華城市發展產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直接持有的9,349,000股H股。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州市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561,249,000股H股的權益。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 (6) 曾偉澎擁有Guangzhou Hong He Investment Co., Ltd.90%股權，Guangzhou Hong He Investment Co., Ltd.擁有廣州市鴻匯投資有限公司63.33%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曾偉澎被視為擁有200,991,000股H股的權益。
- (7) 林曉輝擁有美林投資有限公司70%的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曉輝被視為擁有221,424,797股H股的權益。蘇嬌華為林曉輝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蘇嬌華被視為擁有221,424,797股H股的權益。
- (8) China Credit Trust Co., Ltd.擁有Harvest Fund Management Co., Ltd.40%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ina Credit Trust Co., Ltd.被視為擁有187,000,000股H股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12月31日，本行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除外)擁有本行的股份或於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名冊內。

(六) 《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規定的主要股東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有關主要股東的相關規定，本行主要股東如下表：

序號	股東名稱	持有股份數目(股)	是否出質 成為主要股東 的原因	是否出質 超過其所持股 份的50%	控股股東	實際控制人	一致 行動人	最終受益人	關聯方情況 ⁽¹⁾
1	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1,194,271,140	派駐董事劉文聖先生	否	廣州市人民政府	廣州市人民政府	-	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15名關聯自然人、80名關聯法人
2	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	722,950,000	派駐董事王曉斌先生	否	廣州市人民政府	廣州市人民政府	-	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	23名關聯自然人、105名關聯法人
3	廣州工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45,312,844	派駐董事左梁先生	否	廣州工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廣州市人民政府	-	廣州工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23名關聯自然人、486名關聯法人
4	廣州城市更新集團有限公司	696,288,999	派駐董事答恒誠先生	否	廣州珠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廣州市人民政府	-	廣州城市更新集團有限公司	22名關聯自然人、334名關聯法人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序號	股東名稱	持有股份數目(股)	成為主要股東的原因	是否出資超過其所持股份的50%	控股股東	實際控制人	一致行動人	最終受益人	關聯方情況 ⁽¹⁾
5	廣東珠江公路橋樑投資有限公司	160,020,000	派駐董事張軍洲先生	否	廣東珠江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朱一航先生	-	廣東珠江公路橋樑投資有限公司	30名關聯自然人、1,247名關聯法人
6	廣東盈信信息投資有限公司	10,000,000	派駐董事張軍洲先生	否	廣東至誠偉業投資有限公司	薛定喜先生	-	廣東盈信信息投資有限公司	30名關聯自然人、1,247名關聯法人
7	豐馳投資有限公司	125,010,000	派駐董事張軍洲先生	否	林芝德鵬投資有限公司	朱偉航先生	-	豐馳投資有限公司	30名關聯自然人、1,247名關聯法人
8	上海大展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	經監管部門認定	否	上海合創置業有限公司	朱孟依先生	-	上海大展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30名關聯自然人、1,247名關聯法人
9	中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	經監管部門認定	否	上海合創置業有限公司	朱孟依先生	-	中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30名關聯自然人、1,247名關聯法人
10	百年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 ⁽²⁾	派駐董事孟森先生	否	-	-	-	百年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6名關聯自然人、62名關聯法人
11	廣州華新集團有限公司	100,010,000	派駐董事馮耀良先生	否	馮耀良先生	馮耀良先生	-	廣州華新集團有限公司	6名關聯自然人、135名關聯法人
12	廣東東升實業有限公司	62,500,000	派駐董事賴志光先生	否	廣東東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賴志光先生	-	廣東東升實業有限公司	4名關聯自然人、49名關聯法人
13	廣州數字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606,266,479	派駐監事陳建良先生	否	廣州市人民政府	廣州市人民政府	-	廣州無線電集團有限公司	16名關聯自然人、250名關聯法人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序號	股東名稱	持有股份數目(股)	成為主要股東的原因	是否出資超過其所持股份的5%	控股股東	實際控制人	一致行動人	最終受益人	關聯方情況 ⁽¹⁾
14	廣州市天河區龍洞經濟發展公司	121,010,000	派駐監事梁炳添先生	否	廣州市天河區龍洞街龍洞股份合作經濟聯社	廣州市天河區龍洞街龍洞股份合作經濟聯社	-	廣州市天河區龍洞經濟發展公司	5名關聯自然人、2名關聯法人
15	佛山市東建集團有限公司	104,000,000	派駐監事馮錦棠先生	否	鍾流漢先生	鍾流漢先生	-	佛山市東建集團有限公司	9名關聯自然人、27名關聯法人

註：

- (1) 主要股東、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關聯方、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定義詳見《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的有關規定。本行主要股東已向本行報送其關聯方名單，本行定期維護更新關聯方名單，持續提高關聯方交易管理水平。本報告不載列主要股東詳細的關聯方名單。
- (2) 僅為內資股。

(七) 本行持股5%以上股東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持有本行已發行總股份5%以上的股東為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與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其分別持有本行股份1,194,271,140股以及722,950,000股。兩名股東均向本行出具了《主要股東承諾書》，並按照監管要求對履行主要股東職責情況進行了承諾。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八) 境外非公開發行優先股

1. 境外優先股發行及上市

為多元化補充本行資本，進一步增強本行資本實力，提升抗風險能力，經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廣東監管局(粵銀保監(籌)覆[2018]27號)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19]355號)批覆，本行於2019年6月20日發行了規模為14.30億美元的非累計永續境外優先股。本次境外優先股於2019年6月21日在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境外優先股簡稱：GRCB19USDPREF，代碼：04618)。本次境外優先股每股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元，每股發行價格為20美元，發行股數共計71,500,000股，全部以美元繳足股款後發行。

按照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公佈的2019年6月20日的人民幣匯率中間價，本次發行境外優先股募集資金總額約為人民幣98.39億元。境外優先股發行所募集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截至本報告期末，已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提高本行一級資本充足率，優化資本結構，與之前披露的特定用途一致。

有關境外優先股的發行條款及相關詳情，請參見本行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行官網(www.grcbank.com)發佈的公告。

2. 境外優先股股東數量和持股情況

於報告期末，本行共有境外優先股股東1名。

本行境外優先股股東(或代持人)持股情況如下表所示(以下數據來源於2023年12月31日在冊境外優先股股東情況)：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股份類別	報告期增減 變動情況(%)	持股比例(%)	持股股數(股)	持有有限售 條件股份數量(股)	質押或凍結 股份數量(股)
The Bank of New York Depository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境外優先股	0	100	71,500,000	-	未知

註：

- (1) 境外優先股股東持股情況是根據本行境外優先股股東名冊中所列的信息統計。
- (2) 由於本次境外優先股為境外非公開發行，境外優先股股東名冊中所列示的為獲配投資者的代持人信息。

3. 境外優先股利潤分配情況

本行以現金的形式向境外優先股股東支付股息。每項股息應在每年的付息日每年度按後付方式支付。報告期內，本行於2023年6月20日分派境外優先股股息93,744,444.44美元，其中，按照票面股息率5.9%支付予境外優先股持有人84,370,000美元，代扣代繳所得稅9,374,444.44美元。

4. 境外優先股的其他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境外優先股回購、轉換為普通股或表決權恢復的情況，亦未發生任何需要把境外優先股強制轉換為H股的觸發條件。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發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2017年修訂)、《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金融工具列報》(2017年修訂)和《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的區分及相關會計處理規定》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制定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和《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的規定，已發行且存續的境外優先股的條款符合作為權益工具核算的要求，作為權益工具核算。

五. 股息

董事會建議按照每10股人民幣0.40元(含稅)向全體股東派發2023年度現金股息，總金額約為人民幣5.76億元(含稅)。股息分派方案將提交2023年度股東大會審議，如獲批准，上述股息將於2024年7月26日或之前支付給本行內資股股東和H股股東。上述派發的股息均以人民幣計值，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發放，以港元向H股股東發放，以港元發放的股息計算匯率以本行2023年度股東大會宣派股息日(包括當日)之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平均匯率中間價為準。報告期內，本行未知悉有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有關本行派發2023年度股息的詳情，詳見於本行2023年度股東大會通函。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一、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基本情況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第三屆董事會董事、第三屆監事會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基本情況如下：

姓名	職務	性別	出生年份	任期 ¹
蔡建	黨委書記、董事長、執行董事	男	1973年	2021.03—至今
劉文聖	非執行董事	男	1968年	2023.09—至今
王曉斌	非執行董事	男	1977年	2023.10—至今
左梁	非執行董事	男	1979年	2021.03—至今
答恒誠	非執行董事	男	1973年	2022.09—至今
張軍洲	非執行董事	男	1962年	2021.03—至今
孟森	非執行董事	男	1968年	2023.09—至今
馮耀良	非執行董事	男	1961年	2021.03—至今
賴志光	非執行董事	男	1985年	2021.03—至今
廖文義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2年	2021.07—至今
杜金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3年	2021.03—至今
張衛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3年	2022.09—至今
張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5年	2021.03—至今
馬學銘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75年	2021.07—至今
王喜桂	監事長、職工監事	女	1966年	2021.02—至今
賀珩	職工監事	女	1970年	2021.02—至今
賴嘉雄	職工監事	男	1975年	2021.02—至今
韓振平	外部監事	男	1973年	2021.02—至今
石水平	外部監事	男	1975年	2021.02—至今
黃添順	外部監事	男	1968年	2022.08—至今
陳建良	股東監事	男	1967年	2022.06—至今
梁炳添	股東監事	男	1973年	2021.02—至今
馮錦棠	股東監事	男	1961年	2021.02—至今
鄧曉雲	黨委副書記、行長	女	1976年	2023.11—至今
趙偉	派駐紀檢監察組組長	男	1964年	2019.10—至今
林日鵬	副行長	男	1970年	2020.06—至今
李亞光	副行長	男	1967年	2021.09—至今
譚波	行長助理	男	1974年	2020.06—至今
毛麗冰	行長助理	女	1970年	2023.01—至今
古波	行長助理	男	1981年	2023.01—至今
吳文莉	董事會秘書	女	1978年	2022.10—至今
楊璇	業務總監、金融同業部總經理(兼)	女	1976年	2015.08—至今

註：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任職起始時間為本行股東大會或職工代表大會(視乎需要)通過或監管部門批覆日期。

二.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2023年6月20日，經本行202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選舉劉文聖先生、王曉斌先生、孟森先生為本行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2023年9月15日，劉文聖先生、孟森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獲得監管機構核准，任期自2023年9月15日起。2023年10月30日，王曉斌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獲得監管機構核准，任期自2023年10月30日起。

2023年2月2日，因需要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他個人事務，莊粵珉先生辭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職務。2023年2月20日，因超過行長任職期限的監管規定，易雪飛先生辭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副董事長、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主任委員及行長職務。2023年7月13日，因達到退休年齡，馮凱蕓女士辭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職務。2024年3月15日，因需投入更多精力從事其他工作事務，譚勁松先生辭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委員職務。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無變動。

2023年11月10日，本行董事會聘任鄧曉雲女士為本行行長，其任職資格已於2023年11月23日獲監管機構核准；2022年8月30日，本行董事會聘任毛麗冰女士、古波先生為本行行長助理，分別於2023年1月4日、1月18日獲監管機構核准。2023年2月20日，易雪飛先生辭任本行黨委副書記、副董事長、行長職務。2023年12月29日，郭華輝先生辭任本行黨委委員、副行長職務。2024年3月11日，陳林君女士辭任本行業務總監職務。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三.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蔡建先生，男，1973年4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中山大學，工商管理、管理學碩士，高級經濟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黨委書記、董事長。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廣州黃埔支行科員、副科長，中國建設銀行廣州經濟開發區支行副科長、科長，中國建設銀行廣州開發區支行行長助理，中國建設銀行廣州市海珠支行副行長、黨委委員，中國建設銀行廣東省分行部門副總經理，中國建設銀行戰略協助項目辦公室高級副經理，廣州市金融服務辦公室副主任，廣州市政府金融工作辦公室副主任、黨組成員，廣州市紀委派駐市政府金融工作辦公室紀檢組組長，廣州市政府金融工作辦公室副主任、紀檢組組長、黨組成員，廣州市紀委派駐市金融工作局紀檢組組長，廣州銀行紀委書記，廣州市花都區委常委、花都區人民政府黨組副書記，廣州銀行黨委副書記、副董事長、行長。

廖文義先生，男，1962年11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西南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研究生學歷，副教授。現任廣東恒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大業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獨立董事，廣東省金融智庫聯合會副理事長，廣西農村商業聯合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曾任湖南財經學院(現為湖南大學)金融系助教，廣州金融高等專科學校(現為廣東金融學院)金融系講師、科長、副處長、科研處處長、副教授、黨委委員、副校長，中國人民銀行廣東省分行辦公室主任，中國人民銀行廣州分行營業管理部黨委委員、副主任，中國人民銀行東莞市中心支行黨委副書記、副行長，中國人民銀行陽江市中心支行黨委書記、行長、外管分局局長，中國銀監會陽江監管分局籌備組組長，中國銀監會廣東監管局城市銀行處處長，中國銀監會廣西監管局黨委委員、副局長，廣東南粵銀行職員、副行長，深圳前海大數金融服務有限公司研究院執行院長，廣東鶴山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州天弘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冠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桂林銀行獨立董事。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杜金岷先生，男，1963年7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南京農業大學，博士研究生學歷。現任暨南大學二級教授，博士生導師，暨南大學深圳新校區建設領導小組辦公室主任，廣州南沙自由貿易試驗區研究基地(廣州市人文社會科學重點研究基地)主任，兼任吉峰三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朗馳欣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張衛國先生，男，1963年12月出生，中共黨員，博士研究生學歷，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現任華南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管理科學與工程學科帶頭人，管理科學與工程一級學科博士點負責人。國家級高層次人才計劃特聘教授、國家傑出青年科學基金獲得者、國家百千萬人才工程國家級人選、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曾任寧夏師範學院數學系教師，寧夏大學數學與電算工程系、西部發展研究中心教授、副主任，華南理工大學經濟與貿易學院教授、博導、副院長(主持工作)，華南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學院教授、博導、副院長、常務副院長、院長。

張華先生，男，1965年3月出生，畢業於江西財經大學，研究生學歷，經濟學碩士，經濟師。現任上海爾羅投資管理服務中心(普通合夥)總經理，兼任廣州禦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廣東粵財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曾任國家開發銀行廣東省分行副主任科員，廣東金手指投資顧問有限公司分析師，廣州市寶鑫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總監、副經理，君華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廣州市英智財華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廣州德瑞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深圳東盈瑞通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副總經理，廣州禦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廣東電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太川雲社區技術股份公司、廣東高速公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馬學銘先生，男，1975年6月出生，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士，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現任農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投資銀行部主管，兼任ABC Capital Acquisition Limited及Everest Acquisition Corporation執行董事，香港建造業議會委員。曾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助理高級審計師、南華融資有限公司企業融資部助理經理、京華山一融資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助理經理、金英企業融資(香港)有限公司企業融資部高級經理、綠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財務總監、金英企業融資(香港)有限公司企業融資部助理董事、德勤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經理、工銀東亞融資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高級副總裁、工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投資銀行執行董事、農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和投行業務聯席負責人、珠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助理總裁。

劉文聖先生，男，1968年9月出生，中共黨員，東北師範大學經濟學碩士，高級經濟師。現任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副總經理。曾任中國建設銀行長春市人民廣場支行職員，長春市分行國際業務部職員，長春市朝陽支行行長助理、副行長、副行長(主持全面工作)，廣州市商業銀行天河中心支行行長、廣州市商業銀行信貸審查部總經理、行長助理(其間：兼信貸審查部總經理、公司金融部總經理)，廣州銀行行長助理(其間：兼深圳分行籌備組組長、深圳分行行長)，廣州農村商業銀行黨委委員、監事長，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委員、紀委書記，黨委委員、市紀委監委駐廣州金控紀檢監察組組長、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副總經理(其間：兼任大業信託有限責任公司黨委書記)。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王曉斌先生，男，1977年1月出生，中共黨員，中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現任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管理部黨支部書記、總經理，兼任廣州地鐵建設投融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廣州地鐵投融資(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廣州地鐵投融資(維京)有限公司董事、廣州綠色基礎設施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長、中國建設會計學會城市軌道交通會計學術委員會理事、廣州市稅務學會第八屆企業理事、廣州地鐵設計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廣東珠三角城際軌道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改制前：廣州市地下鐵道總公司)計劃處助理經濟師，財務總部預算分析部預算分析主辦、主管、經理，財務總部總經理助理兼預算分析部經理，財務管理部副總經理。

左梁先生，男，1979年10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中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經濟師。現任廣州工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黨支部書記、董事長，兼任廣州工控創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廣州工控產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北京鼎漢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海汽車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蘇潤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曾任香港民安保險公司深圳分公司職員，廣州市財政局科員，廣州市國資委科員、主任科員、副處長，廣州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戰略總監。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答恒誠先生，男，1973年2月出生，中共黨員，暨南大學企業管理專業，本科學歷，經濟師。現任廣州珠實地產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兼任廣州華僑房產開發有限公司董事長、廣州珠江產業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廣東億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董事、廣州誠建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董事、廣州建宇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董事、廣東省房地產行業協會常務副會長。曾任廣州市第一建築工程有限公司職員、辦公室副主任、房產部副主任，廣州市建築集團有限公司房地產經營分公司經理助理、副經理、經理，廣州珠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濟師，廣州市城實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董事長，廣州新古山房地產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廣州珠江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原廣州珠江實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廣州精品珠江城市開發運營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廣州城市更新集團有限公司黨總支書記、董事長。

張軍洲先生，男，1962年8月出生，中共黨員，經濟學博士，高級經濟師。現任珠江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曾任海南國際租賃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公司董事、代總經理，中國農業銀行信託投資公司總經理助理，中國長城信託投資公司副總經理，中國農業銀行法規部副總經理、法律事務部總經理、基金託管部總經理、託管業務部總經理，中國農業銀行廣西區分行黨委副書記(主持工作)、黨委書記、行長，中國農業銀行四川省分行黨委書記、行長，中國農業銀行總行公司與投行業務部總經理、公司業務部總經理，廣東珠江金融投資有限公司總裁，廣東珠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孟森先生，男，1968年5月出生，中共黨員，上海財經大學統計學碩士。現任百年保險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黨委副書記、總經理。曾任航空航天工業部燎原無線電廠生產計劃處計算機中心程序員，上海外國語大學國際經貿管理學院講師，平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營業部及上海總部財務負責人，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資產運營中心組合經理，平安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投管部總助、副總、總經理，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負債管理部總經理，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兼首席投資官)。

馮耀良先生，男，1961年5月出生。現任廣州華新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兼任廣東省冷鏈協會會長，廣州市社會組織聯合會會長，廣州市工商聯副主席，廣州物流與供應鏈協會會長，廣州市海珠區工商聯主席，廣州市私營企業協會副會長，江門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粵港澳大灣區產融投資有限公司監事。

賴志光先生，男，1985年7月出生。現任廣東東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總裁、中華全國青年聯合會常委、廣東省政協委員、廣東省青聯副主席、廣東省工商聯常委、廣東省客家商會常務副會長、廣東省客家青年企業家聯合會會長、中國砂石協會副會長、廣東省砂石分會會長、廣東省生態修復協會監事長、廣東省青年企業家聯合會名譽會長、廣東省青年企業家協會執行會長。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王喜桂女士，女，1966年8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原中南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會計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監事長、職工監事。曾任中南財經大學湖北財政分校教師，中國人民保險公司廣州市分公司貨運保險部計財科科員、財會處副科長、科長、處長助理，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廣州市分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信息技術部／渠道管理部(後名：信息技術部／銷售管理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廣州市財政局會計處、綜合處調研員，廣州市國資委外派市城投集團、市水投集團監事會主席等職務。

賀珩女士，女，1970年4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湖南大學(原湖南財經學院)，經濟學碩士，經濟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職工監事、監事會辦公室總經理。曾任湘潭大學教研室副主任、團總支書記，人民銀行廣州分行營管部科員、副主任科員，人民銀行廣州分行外資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監管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中國銀監會廣東監管局政策法規處主任科員、副調研員、副處長，業務創新監管協作處副處長、副處長(負責全面)，工商銀行廣東省分行風險管理部、信貸管理部副總經理(掛任)，珠江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績效管理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投資與機構管理部首席高級經理，農村金融改制辦公室總經理，珠江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監事長，曾臨時負責紀檢巡察辦公室工作。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賴嘉雄先生，男，1975年10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廣東商學院，暨南大學法學碩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職工監事、後勤服務部總經理，兼任中國銀行業協會專家庫專家、廣東省法學會民商法學研究會常務理事、廣東省鄉村振興法治研究會常務理事、廣州市法學會公司法務研究會副會長、華南農業大學碩士研究生答辯委員會委員。曾任廣州市農村信用合作聯社計劃信貸部科員、貸款審批委員會正科級委員及貸款審批部副總經理、黃埔信用社副主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總行授信審批部副總經理、輝縣珠江村鎮銀行董事長，村鎮銀行事業部(機構發展部)首席高級經理，風險管理部首席高級經理，授信管理中心總經理兼合規與風險管理總部副總經理兼合規與法律事務中心總經理、合規與法律事務部(反洗錢中心、消費者權益保護中心)總經理、合規法律部(反洗錢中心)總經理。

韓振平先生，男，1973年1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中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註冊會計師，資產評估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外部監事，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高級合夥人、廣東分所所長，兼任廣東省廣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廣州市公共交通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廣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廣東省破產管理人協會副會長。曾任黑龍江省佳木斯富民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財務經理，北京天華會計師事務所項目經理，中審會計師事務所高級經理、副主任會計師、廣東分所所長，中審亞太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合夥人、廣東分所所長，曾兼任廣東華聲電器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廣東精藝金屬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廣東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南方電網綜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石水平先生，男，1975年5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中山大學，會計學博士，國際註冊反舞弊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外部監事，暨南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系教授、廣東省管理會計師協會副會長、廣東省審計學會理事、廣州市審計學會常務理事，兼任廣州珠江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廣州市廣百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山河智能裝備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廣東四會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曾兼任廣東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深圳市欣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重慶市紫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盈峰環境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廣東頂固集創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廣州御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黃添順先生，男，1968年10月出生，九三學社社員，畢業於中山大學法學院(本科)、西南政法大學法學專業(碩士研究生)。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外部監事，廣東嶺南律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合夥人會議主席，兼任廣州仲裁委員會仲裁員、中山大學法學院碩士生導師、廣東外語外貿大學兼職教授、廣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曾任汕頭市司法局幹部公職律師，廣東國源嶺東律師事務所主任，廣東嶺南律師事務所主任，第十四、十五屆海珠區政協委員，第一屆海珠區律師工作委員會主任，廣州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江西施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泰國正大集團、中國中鐵集團、中國銀行汕頭分行、工商銀行汕頭分行、建設銀行廣東省分行、建行海珠分行、信達資產管理公司廣州公司、廣州市經貿局、海珠區政府、海珠區民政局、海珠區統戰部、海珠區公安局等黨政機關法律顧問。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陳建良先生，男，1967年9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蘭州交通大學物流工程專業，碩士研究生學歷，高級工程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東監事，廣電運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廣州廣電銀通金融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廣電銀通安保投資有限公司、深圳廣電銀通金融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平雲小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廣州廣電運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廣電運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廣電穗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廣州廣電運通金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機電工程師、設計部主任、供應鏈管理經理、總經理助理、常務副總經理、總經理，深圳市廣電信義科技有限公司、廣州穗通金融服務有限公司、廣州廣電運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廣電運通國際有限公司、廣州中智融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廣電研究院有限公司、江蘇匯通金科數據股份有限公司、廣州信息投資有限公司、廣州廣電匯通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廣電數字經濟投資運營有限公司、廣州運通數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廣州廣電銀通金融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梁炳添先生，男，1973年8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中央廣播電視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東監事、廣州市龍洞龍匯實業有限公司黨總支副書記。曾於53311、53320部隊服役，曾於廣州市天河區龍洞經濟發展公司工作，曾任廣州市龍洞龍匯實業有限公司黨支部委員，廣州市龍洞龍匯實業有限公司黨總支部副書記，曾兼任董事會委員。

馮錦棠先生，男，1961年11月出生，畢業於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MBA)。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東監事，佛山市東建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曾於佛山市醫療器械廠工作，曾任佛山市審美綜合家具廠廠長，佛山市東建審美家具廠廠長，佛山市東建集團公司副科長、科長，佛山市東建集團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佛山市東建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佛山市東建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常務副總經理，曾兼任佛山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監事。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鄧曉雲女士，女，1976年9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華南農業大學，經濟學碩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黨委副書記、行長、擬任執行董事(尚待股東大會選舉)。曾任中國農業銀行廣州市北秀支行個人部副經理；廣東省金融服務辦公室金融處幹部、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廣東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辦公室銀行信貸市場處主任科員、副處長；肇慶(大旺)國家高新技術區管委會副主任；廣東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辦公室保險市場處處長；廣州市南沙開發區(自貿區南沙片區)金融工作局黨組成員、黨組副書記(主持工作)、黨組書記、局長；廣州市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黨組成員、副局長。

趙偉先生，男，1964年9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暨南大學，管理學碩士，中級會計師。現任廣州市紀委監委駐廣州農村商業銀行紀檢監察組組長。曾任貴州橡膠配件廠財務科主辦科員、全質辦主任(正科級)；廣東省順德珠江包裝公司主辦會計、財務科科長；審計署廣州特派辦外資行政事業審計處幹部、主任科員、副處長(主持工作)；審計署廣州特派辦財政審計一處副處長(主持工作)、固定資產投資審計處處長、社會保障審計處處長、外資運用審計處處長；廣州市屬國有企業外派廣州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廣州市公共交通集團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廣州市屬國有企業外派廣州風行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風行發展集團監事會主席、紀委書記。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林日鵬先生，男，1970年1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廣東省社會科學院，中山大學管理學院高級工商管理碩士，政工師、人力資源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副行長。曾任廣州市農村信用合作社聯合社石井信用社員工，中國農業銀行廣州市白雲支行人事政工科科長助理、副科長，廣州市農村信用合作聯社白雲信用社人事部副經理、經理，廣州市農村信用合作聯社人事教育部(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總經理、兼廣州市農村信用合作聯社紀律檢查委員會副書記、監察室主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人力資源部總經理、辦公室總經理、兼物業管理中心總經理、河南信陽珠江村鎮銀行行長、廣州銀行監事長。

李亞光先生，男，1967年11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中山大學，理學碩士，計算機工程師、中級經濟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副行長。曾任南京金山電氣公司技術員，廣州城市信用合作社科技部副科、科長、科技部負責人、副主任，廣州市商業銀行科技部系統管理科科長、副總經理、銀行卡部總經理、個人銀行部總經理、開發區支行行長、科技研發部總經理，廣州銀行黨委委員、行長助理、副行長。

譚波先生，男，1974年5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經濟學博士，中級經濟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行長助理。曾任人民銀行陽江市中支金融機構監管科辦事員，人民銀行陽東縣支行黨組成員、副行長，陽江銀監分局籌備組辦公室副主任、監管一科負責人、辦公室副主任、黨委辦副主任(主持全面工作)、辦公室主任、黨委辦主任、人事科(組織部)科長(組織部長)，梅州銀監分局黨委委員、副局長，肇慶銀監分局黨委委員、紀委書記，陽江銀監分局黨委委員、副局長，雲浮銀監分局黨委書記、局長，雲浮銀保監分局正處級領導職務幹部、黨委書記、局長，江門銀保監分局黨委書記、局長，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董事會秘書。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毛麗冰女士，女，1970年12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中央廣播電視大學，華南理工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經濟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行長助理。曾任中國建設銀行黃埔支行辦事員、科員，黃埔支行永福辦事處副主任，黃埔支行登峰辦事處副主任、主任；中國建設銀行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支行信貸經營科科長、廣州市建設路支行行長、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支行副行長、廣州市東山支行副行長、廣州鐵路客戶經營中心副總經理、廣州鐵路支行副行長，中國建設銀行廣東省分行廣州個人金融部副總經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機構管理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荔灣支行副行長(擬任，主持工作)、荔灣支行行長、番禺支行行長兼羊城支行行長、番禺支行(管轄)行長、三農業務事業群總裁兼三農業務管理部總經理、不動產金融業務部總經理、公司金融業務管理部總經理、總行營業部總經理。

古波先生，男，1981年12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華南農業大學，管理學博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行長助理。曾任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惠州監管分局辦公室副主任科員、副主任、副主任(主持全面工作)、主任兼黨總支組織委員、第一黨支部副書記；廣州銀行發展規劃部總經理助理、廣州銀行辦公室總經理助理、廣州銀行惠州分行紀檢委員、副行長、廣州銀行惠州分行黨總支書記、行長、廣州銀行黨委組織部部長兼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廣州市紀委監委駐廣州農村商業銀行紀檢監察組副組長。

吳文莉女士，女，1978年8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中山大學，法學學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董事會秘書。曾任中信廣州發展公司、中信華南(集團)有限公司員工，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廣州分行越秀支行信貸部科員，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廣州分行合規部主辦科員、辦公室副經理、辦公室文秘宣傳團隊經理、辦公室主任助理，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廣州分行越秀支行行長助理、越秀支行副行長、天譽支行行長、開發區支行行長，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廣州分行辦公室黨支部書記、辦公室主任、黨委辦公室主任、黨委宣傳部部長、(兼)安全保衛部總經理、(兼)消費者權益保護與服務管理部總經理。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楊璇女士，女，1976年12月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暨南大學法學碩士，經濟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業務總監，(兼)金融同業部總經理。曾任廣州市天河農村信用合作聯社計劃信貸部信貸員、法律室副經理、資產保全部副經理、經營中心市場部經理；廣州市農村信用合作聯社公司銀行部副總經理、合規風險部總經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公司金融部總經理、國際業務事業部總經理兼公司金融部總經理、廣州地區業務管理總部副總經理、公司金融管理總部副總裁、執行總裁兼廣州地區業務管理總部總經理、自貿區南沙分行行長、珠江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監事長，(兼)太陽金融事業部總裁。

四.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資料變更情況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廖文義先生新任廣東省金融智庫聯合會副理事長、廣西農村商業聯合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辭任桂林銀行獨立董事。張華先生新任廣東粵財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不再擔任珠海太川雲社區技術股份公司、廣東高速公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馬學銘先生新任香港建造業議會委員。答恒誠先生新任廣州華僑房產開發有限公司董事長、廣州珠江產業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廣東億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董事、廣州誠建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董事、廣州建宇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董事、廣東省房地產行業協會常務副會長，辭任廣州新吉山房地產有限公司總經理。左梁先生不再擔任廣州萬寶長睿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監事資料未發生變更。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高級管理人員資料未發生變更。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五. 本行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於本行所擁有的本行權益及淡倉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就本行所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行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在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行和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的情況如下：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於本行所持有的權益							
名稱	職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好倉／ 淡倉	直接或間接持	佔本行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行相關類 別股份的概約 百分比
					有股份數目 (股)		
馮耀良	董事	受控法團權益 ⁽¹⁾	內資股	好倉	100,010,000	0.694%	0.852%
賴志光	董事	受控法團權益 ⁽²⁾	內資股	好倉	62,500,000	0.434%	0.533%
廖文義	董事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1,103,000	0.008%	0.009%
賴嘉雄	監事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452,224	0.003%	0.004%

註：

- (1) 該等股份由廣州華新集團有限公司持有，而馮耀良擁有該公司99.54%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本行董事馮耀良視為或當作擁有廣州華新集團有限公司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 (2) 該等股份由廣東東升實業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由廣東東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擁有100%股權，而賴志光擁有廣東東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80%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本行董事賴志光視為或當作擁有廣東東升實業有限公司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於本行相聯法團所持有的權益					
名稱	職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股)	佔相聯法團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賴志光	董事	大連保稅區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10,000,000	2.8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本行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於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須要通知本行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六.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考評機制及薪酬政策

本行在國家相關政策指導下，持續完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管理辦法與績效評價體系。本行由市委組織任命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按有關監管部門規定執行。本行非執行董事(含獨立董事)、外部監事、股東監事的薪酬根據本行2014年度股東大會批准之《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薪酬標準實施辦法》相關標準釐定，主要包含基本薪酬和津貼，年度基本薪酬相對固定，津貼根據會議出勤情況和在本行工作時間等因素確定。

報告期內，本行非執行董事左梁先生同意放棄2023年度董事薪酬安排。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七. 2023年度本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照薪酬組分別劃分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情況如下：

薪酬組別	人數
人民幣0元－人民幣500,000元	1
人民幣500,001元－人民幣1,000,000元	0
人民幣1,000,001元－人民幣1,500,000元	4
人民幣1,500,001元－人民幣2,000,000元	4
人民幣2,000,001元－人民幣2,500,000元	2

八. 本行員工情況

(一) 員工基本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員工總人數13,620人。其中與本集團簽署勞動合同的員工12,999人，勞務派遣人員621人。

1. 在職員工性別結構

性別結構	人數	佔比
男性	7,122	52.29%
女性	6,498	47.71%

2. 在職員工教育結構

教育結構	人數	佔比
研究生及以上	3,284	24.11%
本科	9,092	66.75%
專科及以下	1,244	9.14%

3. 在職員工年齡結構

年齡結構	人數	佔比
29歲及以下	3,061	22.47%
30-49歲	8,254	60.60%
50歲或以上	2,305	16.93%

(二) 本行薪酬政策

報告期內，本行薪酬政策基本保持穩定。本行按照公司治理要求，建立健全薪酬體系，完善薪酬管理機制。本行董事會對薪酬管理負最終責任，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負責審議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向董事會提出薪酬方案的建議，並監督方案的實施。

本行根據《商業銀行穩健薪酬監管指引》《國有金融企業工資決定機制改革實施辦法》的相關規定，工資總額主要在服務實體經濟、服務經濟發展重點領域、經濟效益、股東回報、風險控制等因素聯動的基礎上，結合本行發展戰略、經營利潤目標、人員規模、勞動生產率、人工投入產出率的情況、非經營性外部因素等進行動態調節及合理調整。本行工資總額管理實施方案、工資總額預算及決算情況按規定報備上級監管部門。

本行員工的薪酬由固定薪酬、可變薪酬和福利性收入構成；固定薪酬包含崗位基本薪酬和津補貼，可變薪酬包含績效薪酬和延期支付的各類績效薪酬，福利性收入包含社會保險費、住房公積金、企業年金等。

本行遵循「績效考核引領發展」理念，根據「承接戰略、對標同業、保持本色、強調核心」的考核思路，建立核心發展類、經營效益類、合規風險類、業務轉型類等指標構成的績效考核體系，突出風險管理主體責任和高質量發展要求，持續提升資源配置效率。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本行根據《商業銀行穩健薪酬監管指引》的相關規定，制定《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薪酬延期支付管理辦法》《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薪酬追索及扣回管理辦法》，對監管規定要求的相關崗位人員納入薪酬延期支付範圍，並按規定對相關人員執行薪酬追索扣回。延付薪酬的兌付與員工負有責任相關業務風險釋放情況等掛鉤，具體根據不同業務活動的業績實現和風險變化情況等合理確定。薪酬延付對象因業務風險暴露、違規違紀或失職等行為給我行造成風險損失(包括風險資產、責任事故、經濟案件及經濟糾紛等造成經濟上的實際損失或預期損失金額)，或對發生的損失事件負有相關責任的，以及在授信業務各環節相關人員在經營過程中存在失職行為或違規行為的，提出問責處分方案並實施延期支付薪酬扣減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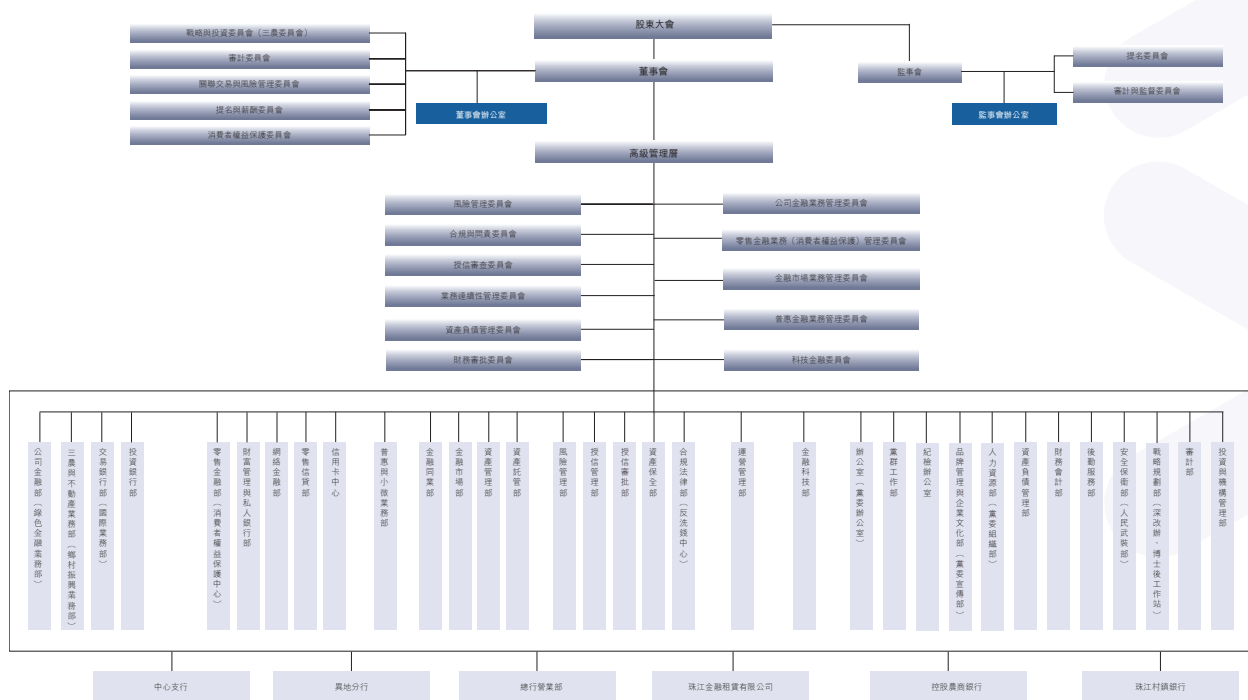
本行薪酬管理政策適用於所有與本行建立勞動合同關係的員工，不存在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況。

(三) 員工培訓情況

本行始終重視員工的專業水平和職業素養提升，2023年，本行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全面貫徹黨的二十大會議精神，結合本行綜合營銷改革、「合規建設年」、數字化轉型等重點工作部署，加快關鍵隊伍建設和人才培育，不斷加強幹部梯隊建設，大力推動教育培訓工作抓緊抓實、出新出彩，累計推進培訓項目500餘個，覆蓋學員9.5萬餘人次，開展430場線上直播培訓，人均在線學習120小時。本行全面鋪開深入開展網點綜合營銷培訓項目，運用線上、線下多種培訓方式，對網點各類崗位人員開展分層分類的專項培訓，面向中高層管理人員圍繞「數字化領導力、商業銀行數字化轉型、合規管理與經營創新」主題舉辦三期高校研修班，賦能支持業務高質量發展。同時，通過內訓、外派培訓、轉培訓等多種方式組織關鍵崗位專業能力提升培訓項目，培訓內容涉及黨務、紀檢監察、內部審計、風險管理、授信審批、產品經理、金融科技、人力資源管理、財務管理、辦公管理、採購管理等專題，其中財務相關培訓17場次，內部審計培訓14場次，著力提升幹部員工隊伍素質水平，為推動我行高質量超常規發展提供組織保證和人才支撐。

一. 組織架構圖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組織架構圖如下：



二. 企業管治綜述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提高企業管治的規範性，確保達到上市公司的企業管治水平，以保障利益相關者的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本行亦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等關於內幕信息管理的規定。本行公司治理狀況與《公司法》以及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和香港聯交所的相關規定要求不存在重大差異。

本行將會不斷檢討及加強企業管治，以確保本行企業管治繼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及達至股東及投資者之更高期望。

三. 股東大會

(一) 股東大會職責

股東大會是本行的權力機構，根據公司章程規定，依法行使下列職權：決定本行的經營方針和投資計劃；選舉和更換非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監事，決定有關董事、監事的報酬事項；審議批准董事會的報告；審議批准監事會的報告；審議批准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資產負債表、利潤表及其他財務報表；審議批准本行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對本行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對發行本行公司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作出決議；對本行合併、分立、解散、清算(包括自願清盤)或者變更本行公司形式作出決議；修改公司章程；對聘用、續聘或解聘為本行財務報告進行定期法定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及其薪酬作出決議；審議本行單筆購置與處置重大資產(包括但不限於股權、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或者擔保金額超過本行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百分之十的事項；審議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三以上的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的提案；決定發行優先股，決定或授權董事會決定與本行已發行優先股相關的事項；審議批准股東大會、董事會和監事會議事規則；審議批准股權激勵計劃方案；依照法律規定對收購本行股份作出決議；審議法律、行政法規、監管規定或本行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大會決定的其他事項。

(二) 股東權利

1.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股東要求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並按照下列程序辦理：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計算。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本行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或者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

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應在收到請求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股東大會召開時，本行充分保障各參會股東的各項合法權益，股東大會召開期間，設置股東問答環節，認真解答股東疑問，促進其有效議事決策。

2. 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本行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的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行提出提案。本行應當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的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如本行證券上市地上市規則另有規定的，應同時滿足其規定。

3. 股東通訊政策

本行股東通訊政策的目的是確保本行通過有效的通訊機制，利用不同的媒介和渠道公開披露本行最新的經營管理情況，加強股東及利益相關方與本行的溝通，徵求並理解股東的建議和意見以及檢討通訊政策的實施效果。本行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無法出席的股東可委託代理人投票，股東大會會適當安排董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外聘審計師出席股東大會，特別是董事會下設各委員會的主任委員(如有關主任委員未能出席，會邀請另一位委員出席)，回應股東提問。同時，本行於官方網站開設「投資者關係」欄目，及時披露上市公司公告、定期報告及投資者關係相關信息，供投資者查閱。本行亦透過投資者調研接待、路演活動舉辦等線下方式和投資者熱線接聽、投資者關係郵件回復等線上方式加強與股東及利益相關方的溝通。

本行高度重視與包括股東在內各利益相關方的溝通聯繫，每年於社會責任報告、董事會工作報告中檢視、研討本行與股東的通訊政策、溝通機制及其實施情況等，持續致力於加強與包括股東在內各利益相關方的緊密聯繫。2023年度，本行已與股東建立了有效的溝通渠道。本行將以電子形式發佈公司通訊，除非股東要求印製本。

4. 股東查詢及聯絡

本行股東亦可透過以下途徑向本行查詢、提出建議或意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28628555
傳真：+85228650990

股東及投資者如對所持內資股有任何查詢事項，如股份轉讓及質押、更改地址、報失股票等，請致函下列地址：

本行董事會辦公室
中國廣州市天河區華夏路1號
電話：(8620)28019324
傳真：(8620)22389227
郵箱地址：ir@grcbank.com

(三) 股東大會召開情況

本行於2023年度內召開1次股東大會，詳情如下：

(一) 2022年度股東大會、2023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

2023年6月20日，本行於廣東省廣州市召開2022年度股東大會、2023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出席本次會議的股東(包括代理人)共147名，本行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蔡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文義先生、杜金岷先生、譚勁松先生、張華先生、馬學銘先生，非執行董事答恒誠先生、張軍洲先生、馮耀良先生、賴志光先生等10名董事現場出席了上述股東大會。

202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屆董事會2022年度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屆監事會2022年度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屆董事會補選董事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三農金融服務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主要股東重大關聯交易預計額度》的議案、關於審議聘請會計師事務所承辦本集團2023年度審計業務及本行2023年中期審閱業務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2023年修訂)》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高質量發展相關工作措施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發內資股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的議案、關於審議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處理定向增發內資股、非公開發行外資股(H股)有關事項的議案、關於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變更註冊資本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3年修訂)》的議案。

企業管治報告

2023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發內資股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的議案、關於審議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處理定向增發內資股、非公開發行外資股(H股)有關事項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3年修訂)》的議案。

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發內資股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的議案、關於審議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處理定向增發內資股、非公開發行外資股(H股)有關事項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3年修訂)》的議案。

本行中國法律顧問廣東君信經綸君厚律師事務所見證了本次股東大會，並出具了法律意見書：認為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開依法合規地履行了相應法律程序，會議的通知、召集、召開和表決程序均符合中國《公司法》、本行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出席會議人員的資格、召集人資格合法有效；會議的表決程序、表決結果合法有效。審議議案的相關情況請參閱本行刊登在香港聯交所和本行網站的日期為2023年6月20日的2022年度股東大會、2023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

四. 董事會

(一) 董事會的組成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第三屆董事會共有董事14名。其中包括執行董事1名，即蔡建先生(黨委書記、董事長、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8名，即劉文聖先生、王曉斌先生、左梁先生、答恒誠先生、張軍洲先生、孟森先生、馮耀良先生及賴志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即廖文義先生、杜金岷先生、張衛國先生、張華先生及馬學銘先生。有關董事變動情況，請參閱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章節。

本行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三年任期屆滿，可以連續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累計任職時間不得超過六年。

本行董事名單(按董事類別)於本行根據上市規則發出的所有企業通訊中披露。

(二) 董事會的職責

董事會負責制定公司管理制度及監控本集團在業務上和財務策略上之決定及業績等事項並於股東大會上匯報給股東。董事會已賦予管理層管理本集團之權利及職責。此外，董事會亦已指派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各自之職責。有關上述委員會之詳情載列於本報告。

根據本行公司章程規定，本行董事會承擔本行經營和管理的最終責任，依法行使下列職權：召集股東大會會議，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制定本行發展戰略並監督戰略實施；決定本行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訂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制訂本行的風險資本分配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定本行資本規劃，承擔資本或償付能力管理最終責任，制訂本行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公司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的方案，承擔本行資本管理的首要責任；制訂本行重大收購、收購本行股份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本行公司形式的方案；依照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及本行章程，審議批准本行對外投資、資產購置、資產處置與核銷、資產抵押、關聯交易、數據治理、對外捐贈、對外擔保、委託他人管理本行資金或其他資產等事項，但本行章程規定應由股東大會決定的重大事項除外；對關聯交易管理承擔最終責任；董事會應當每年向股東大會就關聯交易整體情況做出專項報告，並向銀保監會或其派出機構報送；決定本行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經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建議，根據董事長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長、董事會秘書、審計責任人及其報酬、獎懲事項；根據行長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長、行長助理、業務總監等董事會和監督管理機構認定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及其報酬、獎懲事項；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本行風險容忍度、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政策，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對本行經營活動的合規性負最終責任；制訂本行章程的修改方案；制訂股東大會議事規

企業管治報告

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修改方案，審議批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工作規則；負責本行信息披露，並對本行會計和財務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和及時性承擔最終責任；決定包括本行行長、副行長、行長助理、董事會秘書、審計責任人、業務總監等在內的管理人員的工作職責；監督高級管理層履行職責；聽取本行行長的工作匯報並檢查行長的工作；董事會應當建立督促機制，確保管理層制定各層級的管理人員和業務人員的行為規範及工作準則，並在上述規範性文件中明確要求各層級員工及時報告可能存在的利益衝突，規定具體的條款，建立相應的處理機制；董事會應建立信息報告制度，要求高級管理層定期向董事會、董事報告本行經營管理事項；定期評估並完善本行公司治理；維護金融消費者和其他利益相關者合法權益；承擔股東事務的管理責任；建立本行與股東特別是主要股東之間利益衝突的識別、審查和管理機制；承擔主要股東承諾的管理責任；對恢復計劃和處置計劃建議的制定及更新承擔最終責任；對業務連續性管理、突發事件的應對管理、聲譽風險管理、互聯網貸款風險管理、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工作、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數據治理等承擔最終責任；負責確定綠色信貸發展戰略；對薪酬管理負最終責任；提請股東大會聘用、續聘或者解聘為本行財務報告進行定期法定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負責建立和完善董事履職檔案；負責制定董事會自身和高級管理層應當遵循的職業規範與價值準則；擬定股權激勵計劃方案；負責保證本行建立並實施充分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保證本行在法律和政策框架內審慎經營；對內部審計體系的建立、運行與維護，以及內部審計的獨立性和有效性承擔最終責任；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制定與環境相關的戰略決策，就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作有效管治和監督；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及本行章程規定應當由董事會行使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能，明確本行的企業管治政策，制定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議事規則。截至2023年末，董事會持續檢討本行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就持續完善優化等事項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持續關注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事宜，不斷提升關鍵治理人員綜合素質；董事會持續關注本行遵守法律法規、監管規章等情況，定期聽取風險管理、合規管理等匯報並檢討有關情況；董事會推動並強化本行僱員及董事等人員持續遵守法律法規、監管規章、本行公司章程及內部管理制度等所要求的職業道德準則；董事會持續關注並討論了本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情況等。總體而言，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已履行《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能。

(三) 董事成員的選任程序

根據本行公司章程規定，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或更換，任期3年。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董事任期自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同意之日起計算，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董事在任期屆滿以前，股東大會不得無故解除其職務。

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和本行章程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董事可以由行長或者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兼任，但兼任高級管理人員職務的董事以及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總計不得超過本行董事總數的1/2，且本行董事會中由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董事的人數應不少於2名。

董事會成員中可以有本行職工代表。本行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由本行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後，直接進入董事會，並由董事會向股東大會報告。

董事會成員中可適當增加具有國際視野和管理經驗，具有金融、會計、風險管理、財務管理及金融科技等方面專業能力的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比重。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當選並獲得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核准後，本行應及時與當選董事簽訂聘任合同，根據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的規定，明確本行和董事之間的權利義務、董事的任期、董事違反法律法規和本行章程的責任以及本行因故提前解除上述聘任合同的補償等內容。

(四) 董事會運作

本行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定期會議每年至少召開4次，必要時安排召開臨時會議。董事會會議採取現場會議方式或書面傳簽方式召開。董事會會議議程在定期徵求各位董事意見後擬定，定期會議通常在董事會會議舉行前應至少提前14天預先通知全體董事和監事。全體董事均與董事會辦公室保持溝通，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

董事會會議備有詳細記錄，會議記錄在會議結束後提供給全體與會董事審閱，與會董事在收到會議記錄後提出修改意見。會議記錄定稿後，將盡快發送全體董事。董事會的會議記錄按本行檔案管理規定保存，董事可隨時查閱。

董事會、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間建立了良好溝通、報告機制。本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向董事會匯報工作並接受監督。有關高級管理人員不時獲邀出席董事會會議，進行解釋或答覆詢問。

在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可自由發表意見，重要決定須進行詳細討論後才能作出。若董事對董事會擬議事項有重大利害關係的，相關董事須對有關議案的討論迴避並放棄表決，且該董事不會計入該議案表決的法定人數。

董事會下設董事會辦公室，作為董事會的辦事機構，負責股東大會、董事會、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會議的籌備、信息披露以及其他日常事務。

(五) 董事長和行長

本行董事長、行長的角色及工作由不同人士擔任，各自職責界定清晰，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要求。蔡建先生為本行董事長，行使主持股東大會和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督促、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情況等職責。為協助董事會能適時地討論所有重要及有關的事項，董事長會與高級管理層充分溝通以確保董事及時收到適當、完整及準確的信息供其考慮及決策，確保董事會有效地運作。

本行董事長通過走訪座談、電話溝通、書面諮詢、投資者熱線等多種途徑積極同股東保持有效聯繫，認真聽取股東對本行經營管理的各項意見建議，並以適當方式將股東意見傳達至董事會，切實增強董事會與股東等利益相關方的有效溝通。

本行董事長通過會見會談、書面座談等方式積極強化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溝通聯繫，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可通過定期或不定期查閱本行提供的各項信息數據及其他獨立客觀的外部渠道等方式，了解本行發展依賴的外部經濟金融環境及市場對本行的相關評價，通過多種途徑就關心的事項與本行董事長保持密切有效的溝通交流，並通過各類有益意見建議促進本行高質量發展。

報告期內，鄧曉雲女士於2023年11月10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獲聘為本行行長，其任職資格於2023年11月23日獲得監管機構核准，行使主持公司的經營管理、執行公司的戰略計劃，並向董事會報告等職責。易雪飛先生已於2023年2月20日辭任本行行長職務。

企業管治報告

(六) 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第三屆董事會會議共召開14次(包括書面傳簽會議)，其中現場會議13次，書面傳簽會議1次，主要審議通過了2022年度報告、2023年中期業績公告等100項議案。

下表列示各位董事在2023年內參加會議情況：

董事	董事會 ⁽¹⁾	戰略與 投資委員會 (三農委員會) ⁽¹⁾	關聯交易 與風險管理 委員會 ⁽¹⁾	審計委員會 ⁽¹⁾	消費者權益 保護委員會 ⁽¹⁾	提名與薪酬 委員會 ⁽¹⁾
蔡建	14/14	6/6	-	-	-	-
廖文義	14/14	-	14/14	2/2	-	8/8
杜金岷	14/14	6/6	14/14	2/2	-	-
張衛國	14/14	-	14/14	-	-	8/8
張華	14/14	-	14/14	-	5/5	8/8
馬學銘	14/14	-	-	2/2	-	8/8
劉文聖 ⁽²⁾	4/14	-	-	-	-	-
王曉斌 ⁽³⁾	3/14	-	-	-	-	-
左梁	14/14	6/6	-	-	5/5	-
答恒誠	14/14	6/6	-	-	5/5	-
張軍洲	14/14	6/6	-	-	5/5	-
孟森 ⁽⁴⁾	4/14	-	-	-	-	-
馮耀良	14/14	6/6	-	-	-	8/8
賴志光	14/14	-	-	-	5/5	8/8
易雪飛 ⁽⁵⁾	0/14	0/6	-	-	0/5	-
譚勁松	14/14	6/6	14/14	2/2	-	-
馮凱蕓 ⁽⁶⁾	6/14	3/6	-	1/2	-	-
莊粵珉 ⁽⁷⁾	0/14	0/6	0/14	0/2	-	-

註：

- (1) 董事未親自出席，但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以及因涉及關聯交易迴避的董事視同出席會議。
- (2) 2023年9月15日，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劉文聖先生獲監管任職資格核准。故報告期內參加4次董事會會議。
- (3) 2023年10月30日，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王曉斌先生獲監管任職資格核准。故報告期內參加3次董事會會議。

- (4) 2023年9月15日，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孟森先生獲監管任職資格核准。故報告期內參加4次董事會會議。
- (5) 2023年2月20日，因超過行長任職期限的監管規定，易雪飛先生辭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副董事長，第三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主任委員職務。故報告期內未參加董事會會議、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會議、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
- (6) 2023年7月13日，因達到退休年齡，馮凱蕓女士辭任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第三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職務。故報告期內參加6次董事會會議、參加3次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會會議、參加1次審計委員會會議。
- (7) 2023年2月2日，因需要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他個人事務，莊粵珉先生辭任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第三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職務。故報告期內未參加董事會會議、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會議、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審計委員會會議。

(七)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行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將對提升本行的表現裨益良多。本行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實現可持續發展並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良好公司治理水平的關鍵因素。本行把確保董事會中包含至少一名女性董事成員作為有效踐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目標之一。

本行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區域和行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教育背景。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截至2023年末，本行董事會共有成員15人，各董事擁有財務、法律、會計、經濟、金融、工商管理專業經驗，履歷豐富、背景多元，報告期內，董事會中曾包括一名女性成員(馮凱蕓女士)。本行正通過適當方式與渠道開展董事會成員補充工作，並致力於在董事會中包括至少一名女性成員。

企業管治報告

本行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認真貫徹執行本行提名董事的政策、董事候選人採納的提名程序以及遴選及推薦準則，並將在適當時候檢討本政策，以確保本政策行之有效。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將會討論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在職員工男女性別比例1.17：1.00，員工性別比例維持在合理、穩定的水平。本行重視員工性別多元化，在人員晉升、薪酬福利、員工關懷等方面，致力為女性員工創造公平友好的職業發展環境，充分尊重女性員工的相關建議意見，確保性別多元化對本行的經營發展發揮正面的促進作用。

(八)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計劃

報告期內，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在遼寧省大連市、山東省青島市等地舉行了三農座談會，了解近年村民經濟發展狀況及未來村社發展規劃，就鄉村振興戰略實施成效、鄉村金融服務提升、農業企業發展、村民財富增值管道等方面進行了獨立、客觀、專業的討論。

本行注重董事的持續培訓，以持續增進全體董事對本行運作及業務的理解，並確保他們了解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中國證監會、香港聯交所以及本行公司章程等相關法律、監管規定及公司重要治理制度所賦予的職責。報告期內，董事會成員參加了《〈商業銀行金融資產風險分類辦法〉解讀》《反洗錢專題培訓：防範洗錢上游犯罪之「非法集資」》《廣州農村商業銀行「合規建設年」以微知著踐行合規》《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職能力提升培訓》《廉潔從業專題培訓—〈中國共產黨紀律處分條例〉主要內容及廉潔警示案例》等政策解讀與專題培訓，新任董事亦接受了適當的履職培訓，有效拓寬了董事會成員的宏觀決策視野，有力增強重大政策解讀能力、重要事項決策能力，不斷夯實董事會議事決策的智力資本。

(九) 董事會獨立觀點和意見

本行制定了信息報告制度，董事會成員可通過定期溝通渠道(信息月報、相關簡訊等)或不定期溝通渠道(座談交流、電話會議、工作匯報)等多種途徑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以便於其獲得更多本行信息以作出科學穩健的決策。董事會認為本機制行之有效，並在每年檢討本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以確保本機制行之有效。

(十)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有獨立非執行董事6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履歷豐富、專業能力突出，成為本行高質量公司治理的重要力量。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加各項治理活動並審慎履職行權，本行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任委員。日常工作中，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圍繞重要議題會商研討、建言獻策，有效發揮其應有作用，並通過參與實地考察、專項調研、參加培訓等多種方式與本行持續有效溝通。

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利潤分配方案、董事提名及高管聘任、聘請審計機構、重大關聯交易等重要事項均發表了書面獨立意見，並認為本行關聯交易特別是重大關聯交易嚴格按照境內外法律法規、監管規則及本行有關制度開展，相關交易在本行日常業務中開展，條款公平合理且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沒有損害本行及股東利益。此外，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還在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中充分發揮各自的專業優勢，為本行的公司治理和經營管理活動提出了專業和獨立意見，為董事會的科學決策提供了有力保障。

(十一) 董事有關編製財務報表之職責

本行董事承認彼等於編製本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具有責任。

本行董事負責審查確認每個會計報告期的財務報表，以使財務報表真實公允反映本行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編製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本行董事已選用適用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並已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

企業管治報告

(十二)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行董事會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本行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相關要求成立了5個專門委員會，即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以及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依法獨立、規範、有效行使職權，有效提升了董事會公司治理水平，提高了工作效率，保障了本行各項業務的穩定健康發展。

1.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由6名董事組成，主任委員由執行董事蔡建先生擔任，委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杜金岷先生，非執行董事左梁先生、答恒誠先生、張軍洲先生及馮耀良先生。

本行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主要行使下列職責：負責制訂本行長期發展戰略和中長期發展綱要，並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工作建議；制定三農金融服務、綠色信貸、金融創新等發展戰略，推動建立相關工作機制；根據經營環境的變化，提出戰略調整建議；對戰略實施過程進行監督和評估，並提出相關建議；研究制定對外投資的相關制度，對本行重大投資決策(包括固定資產投資和股權投資等)提出建議和方案，並對本行附屬機構實施集團化管理工作；研究制定對外兼併收購的相關制度，研究兼併收購的策略，並提出建議實施方案，包括收購對象、收購方式、重組整合等；研究籌劃多元化經營發展模式，研究擬定金融(集團)公司的組建模式及管理方式；經董事會授權，負責審批與數據治理相關的重大事項；經董事會授權，負責制定及檢討本行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本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研究實施其他涉及本行戰略發展的重大事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行證券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以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2023年，本行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召開了6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發展戰略規劃2023年實施綱要》《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等22項議案，聽取了3項通報；召開三農座談會2次。

2. 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由4名董事組成，主任委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杜金岷先生擔任，委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文義先生、張衛國先生、張華先生。

本行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行使下列職責：協助董事會履行全面風險管理職責，負責檢查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成效；協助董事會履行洗錢風險管理職責，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洗錢風險管理專業意見；負責關聯交易管理、審查和風險控制，重點關注關聯交易的合規性、公允性和必要性，對關聯交易的合規性承擔相應責任；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行證券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以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嚴格按照法律法規、監管規章及公司章程所賦予的職責履職行權，積極開展關聯交易管理、重要風險管理事項審查、重點風控制度建設等工作，並積極協助董事會推動本行有效開展全面風險管理、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管理、業務連續性管理、合規風險管理、案件防控管理等各重點專項風險管理工作，確保本行關聯交易及風管內控事項持續符合監管要求。

2023年，本行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開了14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風險管理2022年工作報告及2023年工作計劃》《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規風險管理2022年工作報告及2023年工作計劃》等43項議案，聽取8項通報。

3.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由6名董事組成，主任委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華先生擔任，委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文義先生、張衛國先生、馬學銘先生，非執行董事馮耀良先生及賴志光先生。

本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主要行使下列職責：負責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程序和標準，對董事候選人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向董事會提出薪酬方案的建議，並監督方案的實施；審議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行證券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以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持續關注本行選聘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政策、提名程序以及遴選及推薦準則等事項，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及條件進行了審核，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年度履職情況進行了評議，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提出建議，並指導本行通過豐富多元的工作形式開展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職能力培訓，切實提升企業治理質效。

報告期內，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嚴格遵循法律法規、監管規章及公司章程、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議事規則等制度規定，依法合規開展董事會補選及董事提名工作。在本行章程規定的董事會人數範圍內，對於非獨立董事，按照擬選任人數，可以由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提出董事候選人名單；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發行的有表決權股份總數3%以上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亦可以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對於獨立董事，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發行的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以上股東，本行董事會、監事會可以提出獨立董事候選人。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依照法律法規、監管規章及本行相關制度規定對董事候選人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重點圍繞專業知識、經驗能力及多元化董事會建設等標準進行審查，合格人選提交董事會審議。董事候選人經董事會、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報請監管機構核准任職資格後可依法履職。

2023年，本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召開了8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屆董事會董事調整補選的議案》《關於審議聘任鄧曉雲女士為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長的議案》等20項議案，聽取2項通報。

4. 審計委員會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審計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主任委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學銘先生擔任，委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文義先生、杜金岷先生。

本行審計委員會主要行使下列職責：負責審閱本行季度(如有)、半年度及年度業績，負責檢查本行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和財務報告程序；負責本行年度審計工作，提出外部審計機構的聘請與更換建議，並就審計後的財務報告信息的真實性、完整性、及時性和準確性作出判斷性報告，提交董事會審議；對董事會負責，經董事會授權審核內部審計章程等重要制度和報告，審批中長期審計規劃和年度審計計劃，指導、考核和評價內部審計工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行證券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以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審計委員會嚴格按照法律法規、監管規章及公司章程所賦予的職責履職行權，認真審閱年度報告、中期報告等重要財務資料，積極檢討風控內控特別是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督導本行依法合規開展審計監督工作，並協助董事會有效監控重點業務管理、風險管理及內控管理等領域的多宗專項審計工作。

2023年，本行審計委員會召開了2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業績公告》《廣州農村商業銀行2023年審計工作計劃》等10項議案，聽取2項通報。

5. 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委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華先生，非執行董事左梁先生、答恒誠先生，張軍洲先生及賴志光先生。

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要行使下列職責：對董事會負責，向董事會提交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報告及年度報告，根據董事會授權開展相關工作，討論決定相關事項，研究消費者權益保護重大問題和重要政策；指導和督促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制度體系的建立和完善，確保相關制度規定與公司治理、企業文化建設和經營發展戰略相適應；根據監管要求及消費者權益保護戰略、政策、目標執行情況和工作開展落實情況，對高級管理層和消費者權益保護部門工作的全面性、及時性、有效性進行監督；定期召開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會議，審議高級管理層及消費者權益保護部門工作報告，並履行相關職責；負責對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重大信息披露進行指導；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行證券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以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嚴格按照法律法規、監管規章及公司章程所賦予的職責履職行權，積極指導本行合規有效實施消費者權益保護計劃、認真落實監管意見整改要求、持續推動消費者權益保護制度優化完善，並定期審查審閱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情況，確保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事宜持續符合監管要求。

2023年，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召開了5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費者權益保護2022年工作報告及2023年工作計劃》《廣州農村商業銀行消費者權益保護金融知識普及和金融消費者教育工作管理辦法(2023年修訂)》等12項議案。

(十三) 報告期內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忠實勤勉地履行了法律法規、監管規章及本行公司章程等制度所賦予的企業管治職責，認真審閱了包括(但不限於)經營情況、戰略發展、財務業績、風險管理(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有關的風險)與內控合規(包括舉報政策及反貪污政策)有效性、履行企業管治職能情況、董事會及董事獲得獨立觀點的機制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有效性，以及須予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監管政策及董事會職責的其他事宜等重要事項，持續推動本行維持良好的公司治理水平及穩健合規的發展態勢。

報告期內，董事會嚴格執行2023年內召開的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認真落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各項議案。

五. 監事會

(一) 監事會組成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監事會成員共9名，其中包括職工代表監事3名，即王喜桂女士、賀珩女士、賴嘉雄先生；外部監事3名，即韓振平先生、石水平先生、黃添順先生；股東監事3名，即陳建良先生、梁炳添先生、馮錦棠先生。

(二) 監事會職責

根據本行公司章程規定，監事會承擔監督責任，依法行使下列職權：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本行實際的發展戰略；定期對本行發展戰略的科學性、合理性和穩健性進行評估，形成評估報告；對本行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檢查並督促整改；檢查本行財務，並對併表管理情況進行監督；對董事會編製的本行定期報告進行審核並提出書面審核意見；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發現疑問的，可以本行名義委託註冊會計師、執業審計師幫助覆審；承擔洗錢風險管理的監督責任，負責監督董

企業管治報告

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洗錢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並督促整改，對本行的洗錢風險管理提出建議和意見；對本行董事監事履職評價工作承擔最終責任；負責建立和完善監事履職檔案以及董事監事履職評價檔案；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進行綜合評價及質詢，向股東大會報告履職評價結果，並按規定報送監管機構；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戰略管理、經營決策、財務管理、薪酬管理、資本管理、內部控制、全面風險管理、流動性風險管理、聲譽風險管理、合規管理、案防工作、三農金融服務、關聯交易、信息披露、數據治理、消費者權益保護、反洗錢等重點工作職責履行情況進行監督評價，按規定向股東大會報告；對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實施情況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的科學性、合理性進行監督，提出監事的薪酬(津貼)安排；根據需要組織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進行離任審計；按規定審議相關審計報告，並指導和監督本行內部審計的工作，有權要求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提供審計方面的相關信息；發現本行經營情況異常，可以進行調查；必要時，可以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專業機構協助其工作，費用由本行承擔；對董事的選聘程序進行監督；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本行的利益時，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予以糾正；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本行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法規、本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的建議；代表本行與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交涉或者依照《公司法》的規定，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在董事會不履行《公司法》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定期與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溝通本行情況；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及本行公司章程規定應當由監事會行使的其他職權。

(三) 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共召開監事會會議6次，主要審議通過了本行《第三屆監事會2022年度工作報告》《本行2022年年度報告》《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2022年度全面風險管理工作報告》及監事、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22年度履職評價報告等共計26項議案。

下表列示本行監事在2023年內出席監事會及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會議的情況：

監事	監事會	提名委員會	審計與監督委員會
王喜桂	6/6	3/3	-
賀珩	6/6	3/3	-
賴嘉雄	6/6	-	3/3
韓振平	6/6	-	3/3
石水平	6/6	3/3	3/3
黃添順	6/6	3/3	-
陳建良	6/6	-	3/3
梁炳添	6/6	3/3	-
馮錦棠	6/6	-	3/3

(四)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行監事會下設提名委員會和審計與監督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5名監事組成，審計與監督委員會由5名監事組成，主任委員均由外部監事擔任。

1. 提名委員會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提名委員會由5名監事組成，由外部監事石水平先生擔任主任委員，王喜桂、黃添順、梁炳添、賀珩擔任委員。

本行提名委員會於報告期內的主要職權範圍如下：研究監事的選任標準和程序；對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進行初步審核；就監事會的人數和構成向監事會提出建議；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進行綜合評價並向監事會報告；廣泛搜尋合格的監事人選；監事會授權的其他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召開了3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監事、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22年度履職評價報告，《第三屆監事會提名委員會2022年度工作報告》《子公司監事長2022年度考核評價報告》等共計8項議案。

2. 審計與監督委員會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審計與監督委員會由5名監事組成，由外部監事韓振平先生擔任主任委員，石水平、陳建良、馮錦棠、賴嘉雄擔任委員。

本行審計與監督委員會於報告期內的主要職權範圍如下：對董事會及其成員、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盡責情況進行監督；根據需要對本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進行離任審計；擬訂對本行財務活動的監督方案並實施相關檢查；對本行的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檢查或審計；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戰略規劃、經營決策、財務管理、薪酬管理、資本管理、內部控制、全面風險管理、流動性風險管理、聲譽風險管理、合規管理、案防工作、三農金融服務、關聯交易、信息披露、數據治理、消費者權益保護、反洗錢等重點工作職責履行情況進行監督，按規定向股東大會報告；按規定審議相關審計報告，並指導和監督本行內部審計工作；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本行情況的發展戰略；定期對董事會制定的發展戰略的科學性、合理性和穩健性進行評估，形成評估報告；監事會授權的其他職責。

報告期內，審計與監督委員會召開了3次會議，審議通過了《第三屆監事會審計與監督委員會2022年度工作報告》以及本行《2022年度戰略評估報告》《合規管理體制機制運行情況的調研報告》等共計12項議案。

(五) 監事會持續專業發展計劃

本行注重監事的持續培訓，通過學習、交流與調研等形式，全面提升監事的履職能力。報告期內，監事會組織監事參與實地調研，深入了解分支機構、子公司經營運作情況，前往同業機構開展調研交流；組織監事會成員參加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職能力提升培訓班，開展反洗錢、合規管理、金融資產風險分類等主題培訓項目，加強對監管政策法規、監事會工作實務等方面的學習，拓寬工作思路和履職視野，提升履職專業水平。

(六) 外部監事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外部監事嚴格按相關法律、法規、本行章程和監事履職盡責的相關規定履行監督職責，勤勉盡職，定期收閱經營管理信息月報、季報、工作簡訊等材料，深入了解全行經營管理情況；按時參加監事會會議，認真研究審議各項議案，參加股東大會，列席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會議，獨立客觀公正地發表意見，投入足夠的時間和精力參與相關監督檢查、調研和培訓活動，為促進本行公司治理、內部控制、風險防控水平的提升發揮了積極的作用。

六. 高級管理層

(一) 高級管理層的組成

本行設行長1名，由董事長提名，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本行設副行長、行長助理、董事會秘書及業務總監，副行長、行長助理、業務總監由董事會根據行長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董事會秘書由董事會根據董事長的提名聘任或解聘。高級管理人員均符合法律法規和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要求的任職資格條件。

(二) 高級管理層的職責

本行高級管理層的職責主要包括：根據本行章程及董事會授權開展經營管理活動，積極執行股東大會決議及董事會決議；對董事會負責，同時接受監事會監督，按照董事會、監事會要求，及時、準確、完整地報告公司經營管理情況，提供有關資料；建立向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的信息報告制度，明確報告信息的種類、內容、時間和方式等，確保董事、監事能夠及時、準確、完整地獲取各類信息；建立和完善各項會議制度，並制定相應議事規則；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履行以下職責：建立適應全面風險管理的經營管理架構，明確全面風險管理職能

企業管治報告

部門、業務部門以及其他部門在風險管理中的職責分工，建立部門之間相互協調、有效制衡的運行機制；制定清晰的執行和問責機制，確保風險管理策略、風險偏好和風險限額得到充分傳達和有效實施；根據董事會設定的風險偏好，制定風險限額，包括但不限於行業、區域、客戶、產品等維度；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定期評估，必要時予以調整；評估全面風險和各類重要風險管理狀況並向董事會報告；建立完備的管理信息系統和數據質量控制機制；對突破風險偏好、風險限額以及違反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的情況進行監督，根據董事會的授權進行處理；風險管理的其他職責；負責根據董事會確定的可接受的風險水平，制定系統化的制度、流程和方法，採取相應的風險控制措施；負責建立和完善內部組織機構，保證內部控制的各項職責得到有效履行；負責組織對內部控制體系的充分性與有效性進行監測和評估；負責根據業務戰略和風險偏好組織實施資本管理工作，確保資本與業務發展、風險水平相適應，落實各項監控措施。具體履行以下職責：制定並組織執行資本管理的規章制度；制定並組織實施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明確相關部門的職責分工，建立健全評估框架、流程和管理制度；制定和組織實施資本規劃和資本充足率管理計劃；定期和不定期評估資本充足率，向董事會報告資本充足率水平、資本充足率管理情況和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結果；組織開展壓力測試，參與壓力測試目標、方案及重要假設的確定，推動壓力測試結果在風險評估和資本規劃中的運用；組織內部資本充足評估信息管理系統的開發和維護工作；對恢復計劃和處置計劃建議的制定及更新，承擔管理責任；負責執行經董事會批准的業務連續性管理政策，主要職責包括：制定並定期審查和監督執行業務連續性管理政策、程序；明確各部門業務連續性管理職責，明確報告路線，審批重要業務恢復目標和恢復策略，督促各部門履行管理職責，確保業務連續性管理體系正常運行；確保配置足夠的資源保障業務連續性管理的實施；負責執行經董事會批准的突發事件應對管理政策；承擔本行聲譽風險管理的管理責任；負責建立健全聲譽風險管理制度，完善工作機制，制定重大事項的聲譽風險應對預案和處置方案，安排並推進聲譽事件處置。每年至少進行一次聲譽風險管理評估；承擔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負責推動洗錢風險管理文化建設；建立並及時調整洗錢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明確反洗錢管理部門、業務部門及其他部門在洗錢風險管理中的職責分工和協調機制；制定、調整洗錢風險管理策略及其執行機制；審核洗錢風險管理

政策和程序；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反洗錢工作情況，及時向董事會和監事會報告重大洗錢風險事件；組織落實反洗錢信息系統和數據治理；組織落實反洗錢績效考核和獎懲機制；根據董事會授權對違反洗錢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的情況進行處理；其他相關職責；負責確定互聯網貸款經營管理架構，明確各部門職責分工；制定、評估和監督執行互聯網貸款業務規劃、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合作機構管理政策和程序以及跨區域經營管理政策；制定互聯網貸款業務的風險管控指標，包括但不限於互聯網貸款限額、與合作機構共同出資發放貸款的限額及出資比例、合作機構集中度、不良貸款率等；建立互聯網貸款業務的風險管理機制，持續有效監測、控制和報告各類風險，及時應對風險事件；充分了解並定期評估互聯網貸款業務發展情況、風險水平及管理狀況、消費者保護情況，及時了解其重大變化，並向董事會定期報告；其他有關職責；制定綠色信貸目標，建立機制和流程，明確職責和權限，開展內控檢查和考核評價，每年度向董事會報告綠色信貸發展情況，並及時向監管機構報送相關情況；確保消費者權益保護戰略目標和政策得到有效執行；負責對消費者權益保護方面的重大信息披露進行審核和發佈；負責建立數據治理體系，確保數據治理資源配置，制定和實施問責和激勵機制，建立數據質量控制機制，確保數據的真實性、準確性、連續性、完整性和及時性，組織評估數據治理的有效性和執行情況，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負責組織實施董事會薪酬管理方面的決議；支持內部審計部門獨立履行職責，確保內部審計資源充足到位；及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業務發展、產品創新、操作流程、風險管理、內控合規的最新發展和變化；根據內部審計發現的問題和審計建議及時採取有效整改措施；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及本行公司章程規定應當由高級管理層行使的其他職權。

企業管治報告

七. 公司秘書

鄭盈女士、魏偉峰先生擔任本行聯席公司秘書。本行內部主要聯絡人為鄭盈女士。各董事均可與公司秘書進行討論，尋求意見及獲取資料。鄭盈女士和魏偉峰先生確認於報告期內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八. 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

本行已就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的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及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九.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的關係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不存在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的情況。

十. 公司章程修訂

為確保本行章程符合《上市規則》所載核心股東保障水平、中國內地相關法律法規的修訂及本行實際情況，本行於報告期內對公司章程進行適當修訂，經修訂後的公司章程已經2023年6月20日舉行的2022年度股東大會、2023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於2023年10月30日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廣東監管局核准。關於本行公司章程的修訂事宜亦可參閱本行分別於2023年5月31日、6月20日及10月31日於香港聯交所發佈的股東大會通函、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司章程獲得核准公告內容。

十一. 外部審計師及審計師酬金

經本行202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本行聘請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2023年度會計師事務所，分別負責對本行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提供審計服務。此外，本行審計師於過去三年並無其他變動。

報告期內，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提供財務報表審計服務的費用為人民幣750萬元。

十二. 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

報告期內，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對本行經營活動的合規性負最終責任，並對內部審計的獨立性和有效性承擔最終責任。董事會亦會通過審閱議案、聽取高級管理層工作匯報、強化與內外部監督審計單位的溝通聯繫等方式多次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針對可能存在的內部監控缺失情況，及時通過制度修訂與機制優化等舉措予以完善。

報告期內，董事會持續關注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並適時進行檢討，審議並討論了本行全面風險管理2022年工作報告及2023年工作計劃、合規風險管理2022年工作報告及2023年工作計劃、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等議案，並審閱或聽取了涉及全面風險管理、關聯交易、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市場風險管理、信貸資產風險分類、數據治理、消費者權益保護等領域的多宗專項審計報告，持續監控及評估本行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有效性。報告期內，本行設立了負有風險管理、內部審核、內部監控等職能的歸口管理部門並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工作情況及下階段工作部署，同時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本行風險管理總體狀況、經營業績與財務監控狀況、合規管理與內控狀況等。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盡可能全面有效地識別和管理相關風險，並真實、準確、完整地報告有關風險管理的客觀情況。其中，就風險管理而言，本行認真貫徹執行監管政策制度，精準部署各項風險管控措施，持續健全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和風險防控長效機制，以推進風險管理改革為主線，以制度建設和風險排查為抓手，以資產質量管控為重點，穩步提升風險管理能力，強化內控合規管理建設，激發全行合規經營的內生動力，不斷提升本行依法合規經營和全面風險管理水平。就內部監控系統而言，本行建立了包括紀檢巡察、合規審計、風險管理等部門在內的具有「多層次、全覆蓋、網格化」特色的監督體系，全行積極參與，層層壓實責任，確保各責任主體各司其職，各負其責，有效制衡，協調運作。此外，董事會及其下設審計委員會、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等亦積極保持同外部審計中介、行業監管、紀檢監察等機構的密切聯繫，確保董事會動態掌握本行總體風險控制、財務運作與合規內控形勢，並持續檢討應對策略與優化舉措，以持續推動本行保持穩健高質量發展態勢。總體來看，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維持了穩健運行態勢，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穩健有效及足夠。有關本集團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具體情況，亦可參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章。

企業管治報告

十三. 信息披露和內幕信息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按照相關法律及上市規則的監管規定，依法合規開展信息披露，並通過股東大會、接待來訪、電話溝通等多種渠道加強與股東溝通與交流。本行結合監管要求和本行實際情況，建立內幕信息工作機制，通過各種途徑強化全行對內幕信息的管理，確保本行內幕信息管理持續符合《上市規則》及《內幕信息披露指引》的相關管理要求。

十四. 併表管理

本行併表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相關職能部門。董事會負責制定集團併表管理的總體戰略方針，審批和監督併表管理具體實施計劃的制定和落實，並建立包括集團內部交易在內的定期審查機制，以及相關評價機制。監事會作為我行的內部監督機構，監督集團併表管理機制建設情況和運行有效性，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行併表管理相關職責情況，並督促董事會對本行及子公司的公司治理和經營管理情況進行監督等。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批准的各項併表管理政策，制定集團併表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併表管理組織架構、全面風險管理架構和內部風險隔離體系，監測和評估集團併表管理體系的全面性、充分性和有效性並及時向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本行併表管理機構包括株洲珠江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雄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韶關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和25家村鎮銀行。

十五. 企業文化

本行董事會制定了企業發展願景、戰略目標一致的企業文化理念體系，並在全行宣導推廣，致力於將企業文化融入到全行經營管理工作中，並著力將合規文化、風險文化植入到全行戰略規劃、業務改革進程中，助力全行高質量發展。有關為實現發展目標及發展策略及業務模式的討論詳見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及企業管治報告第十六項部份。

十六. 發展戰略、投資價值及核心競爭力

報告期內，本行全力服務省、市高質量發展大局，堅守支農支小發展定位，堅守風險合規底線，大力發展鄉村、產業、消費、財富「四大金融」以持續推動結構轉型發展，並健全風控體系、優化內控制度、深化綜合營銷改革、建強人才隊伍，內部管理基本功有效夯實。

在業務轉型方面，持續落實「1+4」戰略部署，四大特色金融促進各項業務轉型發展。公司業務方面，大力推進重點產業特色客群產品研發，推出「鄉村振興農業貸」、「鄉村振興村社貸」、「汽車產業鏈優企貸」、「先進製造業優企貸」、線上供應鏈保理等產品，以創新產品為抓手，大力支持鄉村振興、實體經濟與綠色發展；零售業務方面，強化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推出客群提升策略與專項活動，持續拓展優質年輕、社保、優企員工、醫護教師等優質客群，依託平台場景擴大拓客範圍，推進產品研發與引入，分層分類精準營銷，推動規模穩健增長，負債結構有序優化；普惠小微業務方面，推進「3+4+5+N」產品創新優化策略，充分發揮網點營銷陣地效應，聚焦專業市場、產業園區普惠小微企業，依託「房易貸」、「小額貸」等特色產品打開目標市場，批量觸達客戶，公私聯動推動業務拓展。

在管理改革方面，持續深化四大改革，推動常態化、長效化機制建設。報告期內，專注於內控根基夯實與人才隊伍優化，在信用風險管理體系建立、大額授信准入和限額管理、規章制度體系規範、員工行為管理，以及選人用人機制、薪酬績效考核機制、員工發展與人才培養體系等方面都取得了良好成效。同時，以全面加強黨建引領為前提，著力優化公司治理與信息披露制度，有效實施資本管理及資本補充，持續提升資源分配效率，優化科技管理與組織機制，大力推動數字化轉型，持續助力業務經營提質增效。

企業管治報告

十七. 遵守香港《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的聲明

報告期內，本行已持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十八. 本行公司治理整體評價

報告期內，本行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組成的「三會一層」治理架構，堅持權責清晰、制衡有效的原則規範治理運行機制，提升治理主體履職能力，依法合規開展信息披露，著力提高上市公司企業治理水平，切實保障利益相關方的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報告期內，本行已持續遵守法律法規、監管規章及本行章程等境內外制度的有關規定，總體來看，本行公司治理保持良好穩健態勢。

一. 董事會工作情況

2023年，本行董事會嚴格按照法律法規、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賦予的職責履職行權，主要工作情況如下：

(一) 堅持黨的領導，夯實治理內涵

董事會始終堅持把黨的領導融入公司治理各個環節，持續深化黨的領導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統一。一是黨的領導與公司治理深度融合，持續完善「三重一大」決策制度，紮實開展「改進行風、改進作風」活動，不斷強化黨的建設對提升公司治理運作及管理水平的賦能作用。二是董事會治理根基保持穩定。積極穩妥推進多元化董事會建設，著力形成「進出有序、優勢互補」的董事會成員調整機制，董事會治理主體基礎持續穩固。三是治理制度體系持續優化完善。以外部監管政策法規為指引，以公司治理評估為抓手，依法合規修訂完善重點治理制度，有力夯實法制化規範化治理制度根基。四是治理機制運行穩健高效。堅持以「依法合規、敏捷高效」為原則推動治理機制穩健運轉，董事會與各治理單元之間的決策下達、溝通聯繫與執行反饋機制不斷完善。五是治理主體勤勉履職。2023年，董事會積極強化同其他治理層級的密切協調，切實形成黨委堅強領導、股東大會依法行權、董事會科學決策、監事會有效監督、高級管理層穩健執行的良好治理局面。

(二) 強化資本建設，鞏固資本實力

董事會始終把穩健合規、長效持續的資本建設作為可持續發展的重中之重。一是順利完成兩次資本補充工作，外源性資本補充取得重大成果。2023年，成功發行150億元二級資本債券並完成增資擴股兩大重點工作，資本實力持續鞏固提升。二是持續加強資本資產的統籌管理，建立健全長效、動態、可操作的資本補充與管理機制。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以高質量發展為引領，嚴格貫徹「輕資本、輕資產」要求，加強資本管控力度，做實精細化管理，推動業務能力轉型，確保資本持續滿足業務發展和監管要求，促進我行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董事會報告

(三) 把牢戰略引領，突出主責主業

董事會堅持與國家、地方戰略同向同行，堅定踐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用非常之力推動改革發展、以非常之策防範金融風險，從黨中央重大決策部署中找準金融發展的趨勢和方向，從省市工作大局中找準改革發展的著力點，堅定不移走高質量發展之路，以國有金融企業高度責任感和使命感投入支持地方經濟社會發展各項工作。2023年，董事會引領全行與時俱進持續深化經營管理模式、全面風險管理、選人用人、薪酬與績效考核「四大改革」，聚焦打造以營業網點為主陣地、以中小額資產業務為核心競爭力的特色化競爭優勢，靶向施策、集中攻堅，不斷釋放經營發展強大動能。整體來看，全行業務發展「穩」的態勢持續鞏固，改革創新「進」的節奏不斷加快，服務經濟「實」的成效明顯提升。

(四) 聚焦內控督導，抓牢風控質效

董事會始終將內控督導與風控合規放在首要位置，持續強化內控、風控與合規管理，推動高級管理層採取必要措施依法合規落實董事會決策。一是縱深完善內控制度體系。科學優化授權經營管理機制，狠抓風險管理制度執行力，加大內外部監督檢查及審計發現問題整改與問責力度，強化資產業務風險全鏈條管理，實現資產業務全口徑、全覆蓋、全過程管理。二是綜合提升風險管理能力。嚴控客戶准入、優化審查審批，加強風險監測預警、做實分級分類管理，審慎制定風險偏好，把穩風控執行標準，切實把牢風險管理關口並持續夯實風控管理能力。三是高標準推進合規管理。縱深推進「合規建設年」活動，加大合規文化培育力度，著力擰緊合規從業、廉潔從業「安全閥」，建立健全問題整改管理機制，整體推進全行制度、流程、系統一體化建設，全力提升合規內控管理水平。四是強力推進資產風險化解處置工作。2023年，「合規建設年」活動取得良好成效。

(五) 規範股東股權管理，密切市場聯繫

董事會始終堅持股東股權管理與監管要求同頻共振，並持續深化與市場的密切聯繫。一是深入落實股東股權管理最新監管要求。嚴格落實監管新規，強化過程管理，持續優化完善股東管理制度體系，堅持以評估排查促治理提升，強化股東行為監測，做細股權數據治理，持續督促股東依法依規履行職權並承擔股東義務，不斷提升股東股權監督管控能力。二是持續提升投資者關係管理能力。不斷拓寬與投資者溝通的渠道和方式，依法合規、充分有效開展信息披露與內幕信息管理，與投資者及市場持續保持準確、及時和清晰的雙向信息溝通，有效促進投資者及市場對本行價值的戰略認同。

二. 業務審視

(一)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在國內從事銀行業及有關的金融服務，主要包括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及金融市場等業務。對業務回顧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位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章節中，包括對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的概述及對本集團業務可能的未來發展規劃。此討論亦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章節內容。

(二) 僱傭關係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員工總人數13,620人。其中與本集團簽署勞動合同的員工12,999人，勞務派遣人員621人，男性員工總人數7,122人，佔比52.29%，女性員工總人數6,498人，佔比47.71%。本行重視員工性別多元化，充分尊重女性職工的決策意見，在人員晉陞、薪酬福利、員工關懷等範疇致力於為女性員工創造公平友好的職業發展環境，實現僱員的性別平等，確保性別多元化對本行的經營工作產生正面的促進作用。

董事會報告

(三) 與客戶和供貨商的關係

本行積極做好存款客戶、貸款客戶以及同業客戶的金融服務，爭取客戶的理解、信任和支持。對貸款客戶特別是具有關聯關係的客戶，堅持市場原則，貸款條件不優於其他客戶獲得信貸支持。

本行堅持公平、公開以及公正的原則，採用公開招標、談判、詢價等形式選聘供應商，並保持與各類供應商的良好溝通與合作。

(四) 銀行的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行始終重視經營活動環境影響，積極推動綠色金融業務創新發展。在政策制定上，本行2020年已針對綠色金融發展制訂專項工作方案，並在此基礎上於2023年進一步制訂《廣州農村商業銀行綠色金融發展規劃與實施方案(2023-2025年)》，從頂層設計出發引領全行綠色金融創新發展。在戰略指引下，本行積極拓寬資金渠道，加大對綠色低碳產業金融支持力度，為綠美廣東生態建設與大灣區產業經濟低碳轉型貢獻農商力量。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綠色信貸餘額432.49億元，較年初增加183.54億元，增幅73.73%，顯著高於各項貸款增速。

三. 盈利與股息

(一) 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本行於當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部分。

根據2023年6月20日舉行的2022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行按照每股人民幣0.105元(含稅)向全體股東派發2022年度股息，共人民幣約12.02億元(含稅)。該股息派發予於2023年7月2日收市後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上述派發的股息均以人民幣計值，內資股持有人的股息以人民幣支付，H股持有人的股息以港元支付。以港元發放的股息計算匯率以本行2022年度股東大會宣派股息日(2023年6月20日，包括當日)之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平均匯率中間價(即1.00港元兌人民幣0.91299元)計算，即每股H股的末期股息為港元0.11501元(含稅)。上述股息於2023年7月20日已派發。

本行近三年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近三年普通股現金分紅情況如下：

項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每股派息金額(含稅，人民幣元)	0.105	0.105	0.2
現金分紅(含稅，人民幣億元)	12.02	12.02	19.62
佔歸屬於母公司淨利潤比例(%)	29.77	37.86	38.61

(二) 股息稅項

根據《中國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適用條文與其實施條例的規定，對於非境外上市股及通過港股通持有本行股份的，自然人股東紅利所得按照國家稅法規定的20%稅率，由本行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法人股東則需要按照國家稅法規定，由其自行申報。

H股股息稅項按照香港稅法規定執行。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的《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國稅函[2008]897號規定，本行對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包括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代理人)，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派發股息時，本行須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根據《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本行須為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董事會報告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澳門居民及其他與中國訂立10%稅率稅收協定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行將按1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低於10%稅率稅收協定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行將按1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倘該等股東要求退還超出稅收協定項下應繳個人所得稅的金額，本行可根據相關稅收協定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定待遇的申請，但股東須及時根據《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管理辦法》(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35號)及相關稅收協定的要求提供相關文件和數據。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本行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高於10%但低於20%稅率稅收協定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行將按該等稅收協定規定的適用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20%稅率稅收協定或未與中國訂立任何稅收協定的國家或地區及其他情況的居民，本行將按2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三) 稅項減免

1. 非居民股東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實施條例、《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相關規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下發協定股息稅率情況一覽表的通知》(國稅函[2008]112號)，對於名列H股股東名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本行暫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實際稅率依照稅收協定的規定辦理。

2. 非居民個人股東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國稅函[2011]348號文件，本行須為非居民H股個人股東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及內地與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

- (1) 對與中國訂立低於10%稅率協定國家的非居民H股個人股東，由本行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定待遇的申請；
- (2) 對與中國訂立10%稅率協定國家的非居民H股個人股東，本行按1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3) 對與中國訂立高於10%低於20%稅率協定國家的非居民H股個人股東，本行按協定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4) 對沒有與中國訂立稅收協定國家及其他情況的非居民H股個人股東，本行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四) 股息派付政策

本行利潤分配兼顧全體股東整體利益及本行可持續發展，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本行彌補虧損、提取公積金、提取一般準備金、支付優先股股東股息後所餘稅後利潤，可根據股東大會批准的利潤分配方案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優先股股息支付按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行股票上市地及優先股發行地或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相關規定及本行章程執行。

本行分紅情況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及股東大會決議的要求，分紅標準和比例明確清晰，決策程序和機制完備，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意見。中小股東可以充分表達意見和要求，其合法權益得到充分維護。

四. 年度股東大會及暫停股份過戶日期

有關本行2023年度股東大會及暫停過戶日期的詳情，請見本行2023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

五. 可供分配的儲備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供分配予股東的儲備載列於本報告合併權益變動表內之未分配利潤。

董事會報告

六.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內的經營業績、資產和負債之概要載列於本報告財務數據摘要。

七. 捐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外捐贈合計人民幣約210萬元。

八. 物業與設備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內的物業和設備變動詳情載列於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23物業及設備。

九. 退休福利(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提供給僱員退休福利的詳情載列於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應付職工薪酬部分。

十. 最終母公司和子公司

於2023年12月31日，本行的最終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詳情分別載列於本報告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及財務報表附註相關部分。

十一. 買賣股份或債權證之安排

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行、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行董事及監事購買本行或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十二. 優先購買權

中國境內相關法律及本行公司章程沒有授予本行股東優先認購股份的條款。本行公司章程規定，本行根據經營和發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規和章程的規定，經股東大會決議並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可以採取下列方式增加註冊資本：向非特定投資者募集新股、向特定對象發行新股、向現有股東配售新股、向現有股東派送新股、以公積金轉增資本，或者法律、行政法規許可的其他方式。

十三. 主要客戶

報告期內，本行非同業單一客戶的貸款餘額佔資本淨額比例未超過10%。本行最大五家客戶佔本行利息收入及其他營業收入總額不超過本行年度利息收入及其他營業收入的30%。

十四. 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所作的確認

本行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提交的週年確認函，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相關指引，屬於獨立人士。

十五. 本行董事、監事受處罰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監事沒有受到中國證監會稽查、行政處罰、通報批評及香港聯交所公開譴責的情形。

十六. 董事及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和合約之權益

除已根據上市規則14A章獲豁免遵守有關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持續關聯交易外，報告期內，董事、監事、或與該等人士有關連的實體概無在本行、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其附屬公司所訂立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和合約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的權益。

十七. 董事及監事之服務合約

報告期內，董事及監事概無與本行簽訂任何在一年內若由本行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的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

十八. 獲准許的彌償條款

本行已就其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本行經營活動而發生的法律訴訟涉及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投購適當的保險，並每年就其保障範圍進行審視。

本行在財政年度內及直至董事會報告日期止任何時間，均未曾經有或現有生效的任何獲准許彌償條文惠及本行的董事(不論是否由本行或其他訂立)或本行之有聯繫公司的任何董事(如由本行訂立)。

十九. 管理合約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行全部或其中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二十. 董事及監事在於本行構成競爭之業務所佔權益

報告期內，概無任何董事及監事在於本行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二十一. 足夠公眾持股量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根據已公開資料得悉及就董事所知悉，本行具有足夠的公眾持股量，持續符合上市規則對公眾持股量的最低要求。

二十二. 股票掛鈎協議

報告期內，本行並無就股票訂立或存續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二十三. 關聯(連)交易情況

(一) 監管口徑下的關聯交易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全部關聯方授信餘額295.44億元。本行與單個關聯方之間單筆交易金額達到本行上季末資本淨額1%以上，或累計達到本行上季末資本淨額5%以上的交易認定為重大關聯交易；本行與單個關聯方的交易金額累計達到前款標準後，其後發生的關聯交易，每累計達到上季末資本淨額1%以上，重新認定為重大關聯交易。

(二) 上市規則下的關連交易情況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行與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間的交易構成本行的關連交易，該等關連交易可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豁免遵守有關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報告期內，本行關連交易均屬於本行在日常經營業務中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所發生的關連交易均符合《上市規則》的披露豁免規定。

《上市規則》第14A章對於關連人士的定義有別於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對於關聯方的定義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對其的詮釋。載於本報告「財務報告」章節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3的若干關聯方交易同時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但概無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本行確認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披露規定。

二十四. 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作為被告或第三人的訴訟及仲裁金額超過人民幣1,000萬元以上的未決訴訟案件共8宗，涉及標的金額約人民幣20.73億元。

二十五. 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

本行於2019年6月20日發行了規模為14.30億美元的非累積永續境外優先股，境外優先股發行所募集的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

本行於2021年12月1日、12月21日分別完成3.05億股H股的發行及13.38億股內資股發行，本行股份總額增加至11,451,268,539股。本次發行募集的資金在扣除相關發行費用後的淨額約為人民幣96.63億元，已全部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

本行於2023年4月3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完成總額為人民幣150億元二級資本債券發行及上市。該二級資本債券所有募集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部用於補充本行二級資本。

本行於2023年12月29日分別完成5.50億股H股的發行及24.09億股內資股發行，本行股份總額增加至14,409,789,327股。本次發行募集的資金在扣除相關發行費用後的淨額約為人民幣64.33億元，已全部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

本行歷次募集資金均按照募集說明書等相關文件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即用於補充本行的資本金，以支持未來業務的發展。

二十六. 公司治理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等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等有關規定，結合本行實際情況，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結構，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本行堅持以權責清晰、制衡有效原則構建公司治理架構、規範治理運行機制、提升治理主體履職能力質效，依法合規釐清並推動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履行各自權責，確保本行各項治理機制運作始終符合法律法規、監管規章及本行章程等制度規定，本行公司治理水平始終保持穩健良好態勢。

董事會報告

二十七. 其他事項

就董事會所知，本行已於各重要方面遵守對本行業務及經營產生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報告期內，本行未知悉有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報告期內，本行於2023年6月20日召開股東大會審議並批准轉讓相關資產，並於2023年12月31日完成交易事項。有關資產轉讓相關事項，詳情請見本行發佈的日期為2023年5月31日的通函、日期為2023年6月20日的2022年度股東大會表決結果公告及日期為2024年1月1日的公告。除上述披露外，本行於報告期內無其他重大資產收購、出售及企業合併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重大資產抵押的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無重大資產運作。

報告期內，不存在本行或任何一家附屬子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之間簽訂重要合約的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無股份期權計劃、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

二十八. 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本行及附屬公司沒有任何重大事項。

2023年，本行監事會認真貫徹落實黨和國家經濟金融政策、監管要求和總行黨委工作部署，嚴格按照國家法律法規和本行章程規定，堅守職責定位，與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通力協作，密切圍繞本行戰略重點和經營發展實際，緊扣全行「合規建設年」中心工作，進一步強化合規內控、履職監督、戰略執行、風險管理、財務管理、子公司監事會履職等重點領域監督工作，拓展監督維度，豐富監督手段，增強監督力度，提升監督質效，持續推動完善公司治理機制，積極維護各方利益相關者合法權益，助力集團依法合規經營、穩健高質量發展。現將有關工作情況報告如下：

一. 監事會的組成情況

截至2023年末，本行監事會共有監事9名，其中職工監事3名，即王喜桂、賀珩、賴嘉雄；外部監事3名，即韓振平、石水平、黃添順；股東監事3名，即陳建良、梁炳添、馮錦棠。

監事會下設提名委員會和審計與監督委員會。其中，提名委員會由5名委員組成，由外部監事石水平擔任主任委員，王喜桂、黃添順、梁炳添、賀珩擔任委員；審計與監督委員會由5名委員組成，由外部監事韓振平擔任主任委員，石水平、陳建良、馮錦棠、賴嘉雄擔任委員。

監事會報告

二. 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2023年，監事會共召開監事會會議6次，審議了監事會2022年度工作報告，董事會及其成員、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22年度履職評價報告，子公司監事長2022年度履職考評報告，本行2022年度業績公告，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十四五」發展戰略規劃2023年實施綱要，全面風險管理、合規風險管理、反洗錢2022年工作報告及2023年工作計劃，2023年審計工作計劃等37項議案，通報了廣東銀保監局2022年度對本行監管意見及整改情況，本行「合規建設年」活動方案，案件防控2022年工作報告及2023年工作計劃，資本管理、市場風險管理體系、集團併表管理、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專項審計報告等26項事項。

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共召開會議3次，審議了第三屆監事會提名委員會2022年度工作報告，董事會及其成員、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22年度履職評價報告，關於進一步發揮子公司監事會事前事中監督作用的指導意見等8項議案。

監事會審計與監督委員會共召開會議3次，審議了第三屆監事會審計與監督委員會2022年度工作報告、監事會關於本行2022年度戰略評估的報告、監事會關於本行合規管理體制機制運行情況的調研報告等12項議案，通報了2022年度消費者權益保護的專項審計報告、2023年內部資本充足評估報告等4項事項。

三. 監事會監督工作情況

2023年，本行監事會推進監督關口前移，推動監督工作走深走實，以合規內控監督為主線，以戰略、履職、風險、財務監督為核心，以子公司監事長履職監督為重點，以加強自身能力建設為抓手，全面提升監督質效，有效發揮在公司治理體系中的監督作用。

(一) 以合規內控監督為主線，助力全行內控合規水平提升

一是緊扣「合規建設年」中心工作開展合規管理專項調研，推動完善內控體系建設。深入開展全行合規管理體制機制運行情況專項調研，全面梳理合規管理組織架構、制度建設、管理機制及流程運行等情況，有針對性選取合規管理中制度管理、合規審查、合規檢查、合規考核和問責、案件防控及員工行為管理等重點領域和關鍵環節，調閱部份典型個案深入研究分析，同時借鑒同業機構經驗做法，全面審視本行合規管理相關領域存在問題和不足，提出建設性意見建議，推動本行全面提升合規管理水平，健全內控長效機制。

二是強化過程督導，督促層層壓實內控管理責任。根據「合規建設年」和全行監督體系工作部署，日常加強對三道防線的過程督導，對「合規建設年」活動情況開展專項督導，不定期抽查管理部門和經營機構制度建設、制度執行和內控自查等情況，針對發現問題發出提示函件。督促及時查缺補漏、層層壓實內控責任。緊盯本行制度體系完善、重要制度制定與制度執行等內控管理關鍵環節，認真研究本行《規章制度管理規定》《監管意見整改管理辦法》《審計發現問題整改管理辦法》、轉授權書、合規與風險考評辦法等百餘份制度文件，對全行制度管理、合規管理、監管意見整改落實等重要事項加強監督，提出針對性管理建議。

監事會報告

三是聚焦問題整改監督，促進提升整改質效。以問題整改監督為抓手，常態化開展「回頭看」，針對2022年內外部檢查問題、2021年以來授信業務貸後管理問題整改情況開展專項監督，並發出提示函件，督促各整改責任單位夯實整改成效。同時開展延伸督導，針對典型授信問題發函提醒，督促經營機構和管理部門層層壓實責任、強化授信業務全過程風險管理。深化監督成果運用，推動行內相關部門認真落實監事會2022年業務問題整改調研提出的管理建議，就整改工作方案及整改管理制度的制定提出意見建議，健全全行整改工作機制。

(二) 以戰略、履職、風險、財務監督為核心，切實發揮以監督促發展作用

一是強化履職盡責監督，提升治理主體履職能力。不斷完善以日常履職監督為基礎、年度履職評價為主線的履職評價體系，日常加強對治理層履職情況的動態跟進，嚴格按照監管新規要求，加強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資本管理、案件防控、操作風險管理、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管理、預期信用損失法實施管理、消費者權益保護等方面履職情況的監督；進一步規範完善治理層履職檔案，開展2022年度治理層履職評價工作，圍繞履職忠實義務、勤勉義務、履職專業性等維度，突出不同類別董監高的差異化評價，同時強化監事會履職監督評價與監管要求的銜接，客觀公正發表履職評價意見，及時反饋履職評價結果，有效促進公司治理科學制衡和董監高履職效能提升。同時，開展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2023年履職年中督導，進一步促進治理層規範、高效運作。

二是深化戰略監督，助力戰略實施。持續跟進本行發展戰略制定及實施的科學性、合理性和穩健性，把握高質量超常規發展的主基調，在定期審閱戰略執行情況報告的基礎上深入基層營業網點進行實地調研，重點關注戰略傳導及綜合營銷改革、「三千億工程」、合規風控等戰略實施情況，形成專項調研報告，積極提出對策建議。根據監管要求，開展2022年度戰略評估工作，採取訪談、查閱資料、同業對比等方式，多方驗證戰略執行成效，深入分析本行與同業的差距，並據此提出全力推進網點綜合營銷、拓寬增收渠道、持續完善風險管控機制、發展中小額資產業務、優化數字化轉型頂層設計等管理建議，促進提升全行重點戰略落地實施的有效性。

三是深化風險管理監督，促進提升全面風險管理水平。加強對風險管理的日常監督，按月跟進監管指標、資產質量等變化情況，對全面風險管理、資本管理、年度授信和投資政策、業務類產品制度等重要文件，以及大額集團授信管控、大額風險資產處置、監管意見落實等重要決策事項，從風險管控的有效性、內控合規的完善性等方面進行把關，及時提出意見建議。點面結合，聚焦本行反洗錢管理、押品管理、授信類訴訟案件管理、抵債資產處置決策管理等重點領域開展專項監督，採取召開專題監督會議、開展專項檢查、發出提示函件等方式，督促增強風險管理主動意識，健全風險管理體系，推動有效化解資產業務風險，切實提升風險防範能力和水平。

四是加強財務管理監督，促進提高財務管理水平。聚焦本行財務管理和經營管理重點事項，按月跟蹤集團和各經營機構業績情況，持續關注重大財務活動、定期報告編製、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優化等重要財務決策和執行情況，審閱年度財務決算報告、預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等重要財務報告，加強財務合規性、真實性監督。突出監督重點，就定期報告審計／審閱、數據治理、國有企業財務管理等重點事項，組織外部審計、諮詢機構和財務部門召開專題監督會議，圍繞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待遇等監管關注事項開展專項檢查，督促本行加強財務準確真實核算，統籌謀劃數字化轉型，強化戰略導向資源配置，提升資本及資產負債精細化管理水平。

監事會報告

(三) 以子公司監事長履職監督為延伸，促進提高子公司治理和合規管理質效

一是深入落實專項支持和重點督導，靠前指導子公司監事會履職運作。一方面，分類分批完成第一批、第二批共16家子公司監事會專項支持工作，選定7家子公司監事會啟動第三批專項支持工作，逐個把脈診斷履職短板，指派專人跟進日常履職情況並給予針對性指導，督促整改履職問題，進一步增強履職能力。另一方面，結合日常監督掌握情況，選取2家子公司開展子公司監事會履職情況專項檢查，對7家子公司監事會開展重點督導；同時選定3位子公司監事長進行現場工作述職，幫助其釐清當前子公司監事會履職存在的問題與困難，明晰下階段履職方向。

二是年度考評和過程督導並重，督促勤勉規範履職。全方位審視評價30家子公司監事長2022年度履職成效，總結存在問題，針對性提出工作要求，對部份勤勉盡職、有效發揮監督作用的子公司監事長給予優秀等級，對部份履職不到位的子公司監事長給予基本稱職、不稱職等級，充分發揮考評激勵約束作用。同時，綜合運用多種督導方式加強履職過程監督，督促並指導子公司監事會制定2023年度工作計劃，定期審閱子公司監事會工作報告、風險信息報表等履職材料，抽查子公司監事長會議監督和片區監事長坐班履職情況，開展履職年中督導，統籌推動子公司監事會開展制度建設專題調研等，督促提升子公司監事會履職水平和合規內控監督成效。

三是延伸傳導管理要求，發揮事前事中監督作用。嚴格落實總行黨委要求，結合子公司監事會履職現狀，出台《關於進一步發揮子公司監事會事前事中監督作用的指導意見》，細化子公司監事會、監事長在重點領域、關鍵環節的監督責任，督促切實及時發現問題、報告風險作用。

四是持續推進培訓指導，提升履職專業能力。通過現場授課、線上直播形式，舉辦2期子公司監事長監督能力提升專題培訓班，先後邀請6位行業領域專家講授公司治理、合規管理等課程，促進提升專業素養，並組織子公司監事長召開履職交流研討會，分享履職心得體會，總結履職存在困難與不足，提出下階段改進工作建議。日常以「學習分享」平台為依托，常態化圍繞監管新政、同業經驗等主題開展遠程培訓，2023年以來累計開展23期培訓。同時，前置審核30家子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年度工作報告等50餘項股東大會議案，出具100餘條專業指導意見，促進子公司監事會履職更加規範。

監事會報告

(四) 以加強自身能力建設為抓手，著力完善本行公司治理機制

一是健全監事會制度體系，夯實監督基礎。根據「合規建設年」活動要求，對標監管新規，結合監督工作實際，系統性回溯檢視監事會工作制度的合規性、規範性和實用性，完成8份制度修訂、8份制度廢止工作，為監事會高質量履行監督職責提供符合政策導向、契合監管要求、貼合工作實際的制度保障。

二是做實會議監督，發揮監督作用。2023年，組織召開監事會會議6次，審議議案37個、通報事項26項，會上就風險防控、合規內控、審計工作、戰略執行等重點監督事項，積極發表意見建議；同時，積極參加列席股東大會、董事會、黨委會、行辦會等行內重要會議共計140餘場，對重要事項的決策過程進行全方位監督，充分發揮會議監督的作用。

三是組織參加培訓和調研，提升履職能力。深入基層調研，先後前往9家基層機構進行實地走訪，面對面聽取基層意見建議，定期收閱經營管理信息月報、季報、工作簡訊等材料，深入了解全行經營管理情況。同時，前往2家同業機構開展調研交流，年內參加1期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職能力提升培訓班，定期學習反洗錢、合規管理、金融資產風險分類等主題的培訓材料，拓寬工作思路和履職視野，提升履職專業水平。

四. 監事會對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公司依法運作情況：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堅持依法經營，決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的有關規定。未發現其在履行職責時有違反法律法規、本行章程和其他損害本行利益的行為。

定期報告的編製情況：報告期內，監事會審議了本行2022年度報告、2023年中期業績報告，認為其編製和審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報告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利潤分配方案：報告期內，監事會審議了本行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認為利潤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相關規定，符合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有利於促進本行的長遠發展。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期內，本行募集資金使用與募集說明書承諾的用途一致。

戰略制定及執行情況：監事會對發展戰略的科學性、合理性和穩健性進行評估，認為本行戰略綱要較為全面、科學，執行情況良好，重點工作得到有效推進。

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董事會、高級管理層能夠認真執行股東大會有關決議。

監事會報告

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情況：報告期內，監事會按監管規定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22年度履職情況進行評價，並向股東大會和監管部門進行了報告。本行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評價結果均為稱職。

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情況：報告期內，監事會對本行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情況進行了監督，審閱了本行《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2022年度全面風險管理工作報告》，未發現本行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履行社會責任：報告期內，本行積極履行社會職責，監事會對本行《2022年度社會責任報告》無異議。

關聯交易情況：報告期內，本行關聯交易遵循國家法律法規和本行章程等有關規定，未發現違背誠實信用及公允原則或損害本行和股東利益的行為。

本行深入貫徹落實習近平總書記關於「三農」工作重要論述和視察廣東重要講話、重要指示精神，認真落實省委「1310」具體部署，市委「1312」思路舉措，堅守支農支小定位，全面踐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高效推動城鄉區域協調發展向著更高水平和更好質量邁進。在人民銀行牽頭開展的「金融機構服務鄉村振興考核評估」中，連續3年獲評廣州地區「優秀」稱號。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涉農貸款餘額454.97億元，較年初增長20.58億元，增速4.74%，佔廣州地區涉農貸款的10.5%；普惠型涉農貸款餘額105.22億元，較年初增長21.13億元，增速25.12%。廣州地區設分支機構565家、農村金融服務站141家，網點金融覆蓋面居全市之首。

一. 堅持機制發力，爭做鄉村振興金融服務表率

一是提高站位，堅持黨管三農。黨委會議第一議題深入學習習近平總書記關於三農、鄉村振興工作的重要講話和重要指示精神18次，結合工作實際，提出貫徹落實意見21條，作出相關督辦工作7項，學習貫徹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不斷深化黨對鄉村振興的全面領導。

二是出台方案，保障工作落實做細。2023年度堅持把「百千萬工程」作為重中之重，推出「一個方案」（《關於聚焦落實「百千萬工程」做好2023年金融服務全面推進鄉村振興重點工作的實施方案》），成立「兩個小組」（領導小組和工作小組），圍繞「三個方面」（做強農業金融、做優農村金融、做精農民金融），推出13項具體工作舉措，定期開展方案落實檢視督導，保障工作落實做細。

三是統籌推進，持續強化考核激勵。2023年度推出「鄉村金融考核評價體系」，單獨設置差異化的考核激勵指標，突出本行三農金融服務重點工作導向，強化對各經營機構鄉村金融考核機制及營銷資源傾斜，提升業務發展質效。

三農金融服務報告

四是匯聚合力，推動資源要素投入。2023年本行用好人行支農支小再貸款政策，本年累計運用人行支農再貸款29.21億元，對應涉農貸款投放73.20億元，惠及943戶農戶農企，加權平均利率3.87%，同比下降50BP；運用支小再貸款111.49億元，對應貸款投放116.26億元，惠及市場主體3,961戶，加權平均利率3.75%，同比下降49BP。2023年授信政策突出鄉村金融導向，聚焦糧食生產、重要農產品穩產保供、種業振興等農業重點領域，設立綠色審批通道，提高業務審批時效，提供高效協同的服務支撐和資源保障。

二. 完善服務體系，支持農業現代化產業發展

一是強化合作，支持糧食穩產保供企業。與市農業農村局開展戰略合作，建立涉農信息對接共享機制，安排500億元專項信貸資金，強化對農業重點領域的金融支持。截至2023年末，農產品穩產保供企業貸款餘額12.84億元，較年初增速24.55%；粵港澳大灣區「菜籃子」工程企業貸款餘額3.75億元，增速74.14%。

二是創新產品，支持農業產業鏈及產業園建設。創新研發「鄉村振興農業貸」，各級農業龍頭企業貸款餘額50.23億元，增速12.89%；市現代農業產業鏈名單客戶貸款餘額21.87億元，較年初增速14.39%；現代農業產業園駐場企業貸款餘額28.06億元，增速42.17%。研發推廣「花卉種植貸」「美麗鄉村盆景貸」，累計投放4,964萬元。

三是優化服務，支持海洋牧場企業。支持南沙全面建設「藍色糧倉」及水產品流通、加工、漁港建設、水產種業等項目建設。研發推廣「水產養殖貸」批量授信模式，完成南沙捕撈漁船專屬授信方案，主動對接南沙漁業產業園，量身定製產供銷一條鏈服務方案，向園區提供1.6億元授信支持。截至2023年末，南沙萬頃沙鎮「水產養殖貸」投放8,071萬元，海洋牧場貸款餘額33.96億元，共支持261戶農企及農戶。

四是強化支撐，支持預製菜產業發展。積極推進本土特色化業務，開闢綠色服務通道，加大信貸支持力度，強化綜合金融服務，提升對預製菜產業集群發展的信貸投放力度，截至2023年末，支持預製菜企業貸款餘額37.25億元，共支持104戶農企及農戶。

五是創新業務，助力「綠美廣東」建設。發揮綠色金融試驗區花都分行示範引領作用，推廣「綠企貸」；研發推出「金米碳排放權抵押貸」；首創推出生態公益林補償權質押產品「金米鄉村振興林易貸」，最大可對補償收益款放大至20倍，惠及18條村社林農。本年全行綠色信貸餘額432.49億元，較年初增長183.54億元，增速73.73%，其中投向農林牧漁業綠色信貸餘額20.05億元。

三. 創新產品供給，打造金融支持和美鄉村新路徑

一是重心下沉，強化鄉村金融渠道建設。村社區域投放103台銀政一體機，為市1,302個村社提供各類金融服務。與黃埔區社保中心共同打造黃埔區首家「社保+金融」的主題銀行。持續推進白雲區人和鎮、從化區江埔街道、從化區街口街道三項移動支付便民工程建設工作，共拓展移動支付示範鎮特約商戶462戶。

二是研發產品，支持盤活農村集體資產。推出「工業物業支持貸」「園融貸」等專屬信貸產品，積極支持廣州花都、增城、從化等區域的村鎮工業集聚區升級改造項目；基於土地承包經營權流轉研發「農村土地承包經營權抵押貸」並實現全市首筆落地；針對盤活集體建設用地、突破農村產權無法抵押難題，面向第三方建設主體推出集體建設用地「信用貸」「項目貸」，已落地約7.48億元。針對農村集體經濟組織推出「村社貸」，通過信用方式為村社集體經濟發展、支持村社項目建設提供授信支持，截至12月末，已落地投放7筆，金額1.3億元。

三是協調發展，金融支持城中村改造。2023年擇優介入舊村改造業務，構建完善城市更新項目儲備及營銷機制，支持「拆、治、興」並舉，推動城市空間結構優化，探索金融服務宜居宜業鄉村建設新路徑。本年累計投放85.12億元，支持裡仁洞村、羅邊村、瀝滘村等市重點舊村改造項目15個，規模業務居全省金融機構前列。

三農金融服務報告

四是聚焦重點，支持鄉村文旅產業發展。本行打造特色授信產品「民宿貸」在增城區首發落地，向從化生態設計小鎮、增城森林海等鄉村文旅項目建設提供授信支持，助力農文旅融合發展。重點支持瓜嶺村立足嶺南古村特色打造成文化和旅遊特色精品名村，有效推動和美鄉村建設。2023年投向民宿行業貸款餘額1.48億元，增速16.82%。

五是走村入社，舉辦市千村足球賽事。積極參與並贊助11區村社重要傳統民俗活動、龍船招景盛會、龍舟文化週活動。舉辦第三屆廣州千村足球錦標賽，全市11區全部參與，近200個村社球隊參賽，32支村社球隊晉級全市決賽，展現積極向上的新農村精神面貌，鞏固本行村社關係。

六是數字賦能，豐富農村金融應用場景。與廣州市財政局、農業農村局合作，大力推廣農村「三資」管理平台、「村務卡」業務，持續優化升級「村資寶」業務功能，「村資寶」系統已覆蓋10個鎮(街)、37條村。廣州村務卡本年發卡792張，累計發卡10,539張。本年新增「珠江收銀」「珠江繳費」收單商戶合計4,457戶，交易金額49.34億元。農村集體資金現金管理「雲信通」業務在增城、從化、南沙、白雲四區11鎮街的65個行政村實現整村推廣落地。

四. 堅持助農為民，扛起市屬金融企業的責任擔當

一是產業興農，深化「數商興農」工程。充分利用「金米集市」電商平台，甄選優質農產品，結合各大節日及營銷熱點，開展鄉村振興主題活動2場，助力扶農產品銷售4.33萬件，實現銷售額180萬元。針對有穩定收入來源的農戶提供消費e貸和指尖貸個人消費貸款，本年累計發放農戶個人消費性貸款4,317筆，貸款餘額12.99億元，惠及農戶7,111戶。

二是整村授信，擴大農村信用建檔評級範圍。進一步優化「整村授信」業務對新型農業經營主體及農戶的服務效能，支持本地優勢農業產業發展，本年新增投放15億元。聯合從化人行助力打造從化禾倉村「廣東省整村授信信用村」，授信總額度8,000萬元，實際用信19筆，用信金額1,610萬元。

三是對口幫扶，紮實助力鎮村增收。深入對口幫扶鎮村開展調研，會商制定具幫扶計劃，2023年度捐贈幫扶資金190萬元。積極發揮工會組織優勢，以購代捐、以買代幫，採購幫扶鎮村特色農副產品約460萬元，助力農企農戶增產增收，獲評「廣東扶貧濟困紅棉盃銀盃」。

四是組織引領，推動慈善項目落地。2023年發揮金米公益基金會作用，開展「銀社助農促振興」項目，支出扶助款200萬元；開展「助力鄉村振興」項目，支出扶助款446.4萬元，支持行政村200餘個，榮獲「廣州社會組織助力鄉村振興突出貢獻單位」。

五是豐富產品，提供村民資產增值服務。進一步豐富村民存款、理財類產品，為村民資產增值提供產品支撐，發行村民專享理財產品1隻，募集2.85億元；加大儲蓄國債宣傳下鄉工作，為村民購債提供便利和支持。本年為村民辦理國債業務5,172筆，累計銷售金額6.66億元。

獨立審計師報告

致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62至333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3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審計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份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及
- 結構化主體合併。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預期信用損失」)	
<p>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附註3、附註19及附註22。</p> <p>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731,318百萬元，其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604,255百萬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127,063百萬元。貴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損失準備餘額為人民幣22,410百萬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損失準備餘額為人民幣66百萬元。</p> <p>於2023年12月31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總餘額為人民幣218,879百萬元，已計提的損失準備餘額為人民幣1,948百萬元。</p>	<p>我們就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執行了以下審計程序：</p> <p>我們考慮估計不確定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例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化及對管理層偏見或欺詐的敏感性)的水平，以評估與發放貸款、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相關的重大錯報固有風險。</p> <p>我們了解、評價、測試了與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關的內部控制，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模型方法論的選擇、審批及應用，以及模型持續監控和優化相關的內部控制； — 管理層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涉及的重大判斷和假設相關的內部控制，包括組合劃分、模型選擇、參數估計、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違約和已發生信用減值判斷，以及前瞻性的覆核和審批；

獨立審計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預期信用損失」)(續)</p>	
<p>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合併利潤表中確認的發放貸款及墊款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信用減值損失分別為人民幣7,516百萬元及人民幣254百萬元。</p> <p>上述金融資產於2023年12月31日的信用減值損失為管理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該準則」)對預期信用損失的最佳估計。</p> <p>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要求，管理層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在報表日對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做出最佳估計。貴集團通過評估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運用三階段減值模型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對於第一階段和第二階段的公司貸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全部個人貸款，管理層運用包含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和折現率等關鍵參數的風險參數模型法評估損失準備。對於第三階段的公司貸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管理層通過預估未來與該筆貸款及金融投資相關的現金流評估損失準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模型計量使用的關鍵資料的準確性和完整性相關的內部控制； — 第三階段公司貸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預測和現值計算相關的內部控制；及 — 模型計量相關的資訊系統內部控制。 <p>我們執行的實質性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本所內部的信用損失模型專家的協助下，我們複核了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量方法論，對組合劃分、模型選擇、關鍵參數、重大判斷和假設的合理性進行了評估。我們抽樣檢查了模型代碼，以測試計量模型恰當地反映了管理層編寫的模型方法論； — 基於借款人的財務和非財務資訊及其他外部證據和考慮因素，我們抽取樣本評估了貴集團就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違約和已發生信用減值識別的恰當性；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預期信用損失」)(續)	
<p>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模型所包含的重大管理層估計和判斷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業務劃入同一個組合，選擇恰當的計量模型，並確定相關關鍵計量參數； — 釐定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或發生違約或信用減值的標準； — 用於前瞻性計量的經濟指標、經濟情景及其權重的採用；及 — 第三階段公司貸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未來現金流預測。 <p>由於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金額的重要性以及評估減值損失時涉及重大的管理層估計和判斷，以及模型的複雜性，我們將預期信用損失準備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本所內部的信用損失模型專家的協助下，我們評估了管理層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採用的前瞻性信息，包括覆核管理層經濟指標選取、經濟場景及權重的模型分析結果，評估經濟指標預測值的合理性，並對經濟場景的權重進行了敏感性測試； — 採用抽樣的方式檢查了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所使用的關鍵資料，包括歷史資料和計量日資料，以評估其準確性和完整性；及 — 對於第三階段的公司貸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我們選取樣本，檢查並評估了管理層採用的現金流折現模型的合理性，包括基於借款人和擔保人的財務資訊、抵質押物的最新評估價值和其他已獲得資訊得出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資料及折現率等。 <p>基於我們所執行的程序，考慮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固有不確定性，管理層在預期信用損失評估中所使用的模型、運用的關鍵參數、涉及的重大判斷和假設及計量結果是可接受的。</p>

獨立審計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結構化主體合併	
<p>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附註3、附註39。</p> <p>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管理及投資了多種結構化主體的權益，包括銀行理財產品、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等。貴集團需要綜合考慮其在結構化主體的權力、享有的可變回報以及兩者間的聯繫等，判斷對每個結構化主體是否存在控制。</p> <p>管理層在逐一分析是否對結構化主體存在控制時需要考慮諸多因素，包括每個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貴集團主導其相關活動的能力、直接或間接持有的權益和回報、獲取的管理業績報酬、提供信用增級或流動性支援而獲得的報酬或承擔的損失等。對這些因素進行綜合分析並形成是否控制的結論，涉及重大的判斷和估計。考慮到該事項的重要性以及管理層判斷的複雜程度，我們將結構化主體合併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p>	<p>我們就管理層關於結構化主體合併的審計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管理層對於結構化主體合併的評估及披露的具體流程和相關的內部控制；— 評估管理層制定的關於控制的會計政策包括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的權力，貴集團通過參與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活動而享有的可變回報，貴集團運用該等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的能力，以及評估該政策應用的一致性；— 抽樣檢查了結構化主體的其他支持性文檔，以分析貴集團是否有法定或推定義務承擔結構化主體的風險損失，並檢查了貴集團是否對結構化主體提供過流動性支援或信用增級等情況，從而評估貴集團是否對該等結構化主體形成控制；及— 了解和評估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有關結構化主體的披露的適當性。 <p>根據已執行的審計程序和獲取的審計證據，管理層對結構化主體合併的判斷是可接受的。</p>

其他信息

貴行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審計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行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審計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審計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審計師報告

審計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審計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審計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審計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審計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王賦成。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4年3月28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利息收入	5	41,745,750	43,818,399
利息支出	5	(25,162,321)	(25,236,383)
利息淨收入		16,583,429	18,582,01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	1,262,166	1,697,76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6	(415,073)	(315,67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847,093	1,382,088
交易淨收益	7	109,023	1,077,380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345,550	287,340
處置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3,674	222,767
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	8	265,363	993,057
營業收入		18,154,132	22,544,648
營業費用	9	(6,815,372)	(7,346,181)
信用減值損失	11	(8,407,814)	(10,626,000)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18,068)	(62,119)
稅前利潤		2,912,878	4,510,348
所得稅費用	12	346,629	(472,572)
本年利潤		3,259,507	4,037,776
歸屬於：			
本行股東		2,634,416	3,492,159
非控制性權益		625,091	545,617
		3,259,507	4,037,776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 基本及稀釋	14	0.17	0.25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本年利潤	3,259,507	4,037,776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可能重新分類計入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465,428	(614,19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變動	205,165	(40,777)
不會重新分類計入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損失	(23,417)	(19,046)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小計	647,176	(674,013)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3,906,683	3,363,763
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行股東	3,167,104	2,880,713
非控制性權益	739,579	483,050
	3,906,683	3,363,763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	80,863,847	87,256,13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	14,942,725	7,764,638
拆出資金	17	55,472,499	43,468,97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	23,205,250	57,474,333
發放貸款和墊款	19	708,908,577	669,117,866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67,798,262	81,974,5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1	126,167,820	70,945,25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2	216,930,430	196,517,323
物業及設備	23	2,908,427	2,934,546
商譽	24	734,237	734,237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	11,154,869	10,424,635
其他資產	26	4,955,507	4,841,985
資產合計		1,314,042,450	1,233,454,45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7,475,851	20,462,29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7	42,549,922	29,324,940
拆入資金	28	5,383,587	3,342,9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324	4,00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9	51,701,119	38,717,319
客戶存款	30	947,186,017	910,485,032
應交所得稅		868,624	2,231,408
已發行債務證券	31	127,863,513	124,580,525
其他負債	32	14,468,616	16,056,888
負債合計		1,217,501,573	1,145,205,349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權益			
股本	33	14,409,789	11,451,269
優先股	34	9,820,734	9,820,734
儲備	35	45,073,757	39,812,050
未分配利潤		19,521,895	19,994,521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		88,826,175	81,078,574
非控制性權益		7,714,702	7,170,528
權益合計		96,540,877	88,249,102
負債及權益合計		1,314,042,450	1,233,454,451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2024年3月28日經董事會核准並許可發出，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蔡建
董事長

毛麗冰
分管財務行領導

黃苏楠
財務機構負責人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本行股東應佔								合計		
	股本 附註33	優先股 附註34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儲備		未分配利潤	合計		非控制性權益	合計
					一般準備	其他綜合收益					
2023年1月1日餘額	11,451,269	9,820,734	18,951,196	5,650,358	15,770,294	(559,798)	39,812,050	19,994,521	81,078,574	7,170,528	88,249,102
本年淨利潤	-	-	-	-	-	-	-	2,634,416	2,634,416	625,091	3,259,507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	-	-	-	532,688	532,688	-	532,688	114,488	647,176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532,688	532,688	2,634,416	3,167,104	739,579	3,906,683
股東出資	2,958,520	-	3,474,726	-	-	-	3,474,726	-	6,433,246	-	6,433,246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	-	(8,773)	-	-	-	(8,773)	-	(8,773)	8,773	-
股東捐贈	-	-	3,809	-	-	-	3,809	-	3,809	2,023	5,832
提取盈餘公積	-	-	-	193,662	-	-	193,662	(193,662)	-	-	-
已宣告及派發普通股股東股息	-	-	-	-	-	-	-	(1,202,383)	(1,202,383)	(206,201)	(1,408,584)
已宣告及派發優先股股東股息	-	-	-	-	-	-	-	(645,402)	(645,402)	-	(645,402)
提取一般準備	-	-	-	-	1,065,595	-	1,065,595	(1,065,595)	-	-	-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14,409,789	9,820,734	22,420,958	5,844,020	16,835,889	(27,110)	45,073,757	19,521,895	88,826,175	7,714,702	96,540,877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本行股東應佔							合計	非控制性權益	合計	
	股本 附註33	優先股 附註34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其他綜合收益	小計 附註35				未分配利潤
2022年1月1日餘額	11,451,269	9,820,734	18,957,883	5,350,061	14,618,358	51,648	38,977,950	19,777,351	80,027,304	6,857,962	86,885,266
本年淨利潤	-	-	-	-	-	-	-	3,492,159	3,492,159	545,617	4,037,776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	-	-	-	(611,446)	(611,446)	-	(611,446)	(62,567)	(674,013)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611,446)	(611,446)	3,492,159	2,880,713	483,050	3,363,763
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	-	-	(13,658)	-	-	-	(13,658)	-	(13,658)	13,658	-
股東捐贈	-	-	6,971	-	-	-	6,971	-	6,971	3,221	10,192
提取盈餘公積	-	-	-	300,297	-	-	300,297	(300,297)	-	-	-
已宣告及派發普通股股東股息	-	-	-	-	-	-	-	(1,202,383)	(1,202,383)	(187,363)	(1,389,746)
已宣告及派發優先股股東股息	-	-	-	-	-	-	-	(620,373)	(620,373)	-	(620,373)
提取一般準備	-	-	-	-	1,151,936	-	1,151,936	(1,151,936)	-	-	-
2022年12月31日餘額	11,451,269	9,820,734	18,951,196	5,650,358	15,770,294	(559,798)	39,812,050	19,994,521	81,078,574	7,170,528	88,249,102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2,912,878	4,510,348
調整項目：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8,867,217)	(7,994,144)
已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263,590)	(260,053)
債券利息支出	5	3,316,889	3,612,228
交易淨收益		301,193	(514,828)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345,550)	(287,340)
處置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3,674)	(222,767)
匯兌淨收益／(虧損)		(7,337)	(491,385)
出售物業和設備淨收益		(134,364)	(99,103)
折舊及攤銷	9	672,831	714,671
投資物業折舊		7,954	7,916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41,575	46,565
減值損失		8,482,582	10,767,866
其他		63,815	-
		6,177,985	9,789,974
經營資產的淨減少／(增加)：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20,670	4,007,62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160,209)	580,929
拆出資金		(10,617,895)	(11,161,34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7,399,639)	605,960
發放貸款和墊款		(46,967,166)	(41,109,0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增加		(8,913,612)	21,560,463
其他資產		(538,752)	(79,693)
		(84,076,603)	(25,595,112)
經營負債的淨(減少)／增加：			
向中央銀行借款		7,013,558	(4,397,59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3,224,982	(6,901,741)
拆入資金		2,040,648	2,011,39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19	(1,61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2,983,800	6,357,340
客戶存款		36,688,177	60,450,616
其他負債		(1,553,852)	(4,474,882)
		70,397,632	53,043,517
稅前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7,500,986)	37,238,379
支付所得稅		(1,969,925)	(2,127,122)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9,470,911)	35,111,257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和設備及其他長期資產支付款項		(501,282)	(752,751)
處置物業和設備及其他長期資產所得款項		188,507	106,374
投資支付的現金		(139,779,851)	(156,654,085)
出售及收回投資所得款項		88,238,941	97,980,758
投資收益		8,190,757	9,340,021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43,662,928)	(49,979,683)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6,433,246	—
股東捐贈		9,870	10,192
發行債券所得款項		233,680,373	211,797,629
償還已發行債務證券		(229,869,544)	(196,087,638)
償付債券利息		(3,844,730)	(2,775,256)
支付普通股股息		(1,202,383)	(1,202,383)
支付優先股股息		(645,402)	(620,373)
經營資產的淨增加		(295,682)	(290,621)
支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206,938)	(183,028)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058,810	10,648,5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49,075,029)	(4,219,9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初餘額		95,744,368	99,541,27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31,604	422,9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末餘額	37	46,700,943	95,744,368
經營負債的淨增加／(減少)：			
收取的利息		34,748,577	37,330,892
支付的利息		(20,212,564)	(18,496,133)

隨附附註構成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公司資料及架構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的前身始建於1952年，隨後進行了一系列改革。經《中國銀監會關於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開業的批覆》(銀監覆[2009]484號)批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09年12月9日註冊成立。

本行持有中國銀保監會廣東監管局頒發的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為：B1048H244010001號，持有廣州市市場監督管理局頒發的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4401017083429628號。註冊地址為中國廣州市黃埔區映日路9號。

於2017年6月20日，本行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在中國開展經營活動。

本行經營範圍包括：吸收本外幣公眾存款；發放本外幣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外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買賣政府債券、買賣和發行金融債券；從事本外幣同業拆借(包括人民幣及外幣)；從事銀行卡(借記卡、貸記卡)業務；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提供保管箱服務；外匯匯款、外幣兌換；結匯、售匯；外匯資信調查、諮詢和見證業務；證券投資基金託管業務、保險資產託管業務；理財業務；證券投資基金銷售業務；電子銀行業務；信貸資產證券化業務；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及其他相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2024年3月28日經董事會授權刊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公司資料及架構(續)

本行及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共有30家子公司，包括25家村鎮銀行、1家金融租賃公司及4家農村商業銀行，分佈於中國各地。所有子公司均為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子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千元)		本行所持股權佔比		本行所持投票權佔比		主要業務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萊蕪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濟南市	60,000	60,000	51.00%	51.00%	51.00%	51.00%	銀行業務
江蘇盱眙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省淮安市	100,000	100,000	75.50%	75.50%	75.50%	75.50%	銀行業務
江蘇啟東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省啟東市	100,000	100,000	51.00%	51.00%	51.00%	51.00%	銀行業務
常寧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省常寧市	50,000	50,000	51.00%	51.00%	51.00%	51.00%	銀行業務
萊州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萊州市	80,000	80,000	51.00%	51.00%	56.00%	56.00%	銀行業務
海陽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海陽市	70,000	70,000	51.00%	51.00%	51.00%	51.00%	銀行業務
輝縣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河南省輝縣市	100,000	100,000	35.00%	35.00%	53.57%	53.57%	銀行業務
彭山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眉山市	100,000	100,000	62.50%	62.50%	70.50%	70.50%	銀行業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公司資料及架構(續)

本行及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共有30家子公司，包括25家村鎮銀行、1家金融租賃公司及4家農村商業銀行，分佈於中國各地。所有子公司均為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子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千元)		本行所持股權佔比		本行所持投票權佔比		主要業務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新津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四川省成都市	100,000	100,000	35.00%	35.00%	54.00%	54.00%	銀行業務
廣漢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四川省廣漢市	100,000	100,000	35.00%	35.00%	41.00%	51.00%	銀行業務
大連保稅區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遼寧省大連市	350,000	350,000	81.43%	81.43%	87.44%	87.44%	銀行業務
吉州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江西省吉安市	87,820	87,820	33.79%	33.79%	57.19%	57.19%	銀行業務
鶴山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廣東省鶴山市	150,000	150,000	34.00%	34.00%	71.00%	71.00%	銀行業務
北京門頭溝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i)	北京市門頭溝區	765,000	565,000	93.59%	91.33%	93.59%	91.33%	銀行業務
信陽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河南省信陽市	414,200	414,200	39.60%	39.60%	54.13%	54.13%	銀行業務
煙台福山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煙台市	100,000	100,000	93.00%	93.00%	100.00%	100.00%	銀行業務
安陽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河南省安陽市	60,000	60,000	35.00%	35.00%	55.50%	55.50%	銀行業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公司資料及架構(續)

本行及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共有30家子公司，包括25家村鎮銀行、1家金融租賃公司及4家農村商業銀行，分佈於中國各地。所有子公司均為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子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千元)		本行所持股權佔比		本行所持投票權佔比		主要業務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青島城陽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山東省青島市	100,000	100,000	35.00%	35.00%	61.00%	51.00%	銀行業務
蘇州吳中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省蘇州市	150,000	150,000	51.00%	51.00%	51.00%	51.00%	銀行業務
三水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廣東省佛山市	200,000	200,000	33.40%	33.40%	50.50%	50.50%	銀行業務
中山東鳳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廣東省東鳳鎮	150,000	150,000	35.00%	35.00%	55.00%	55.00%	銀行業務
興寧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廣東省興寧市	50,000	50,000	34.00%	34.00%	100.00%	100.00%	銀行業務
深圳坪山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廣東省深圳市	300,000	300,000	35.00%	35.00%	83.00%	83.00%	銀行業務
東莞黃江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廣東省東莞市	150,000	150,000	35.00%	35.00%	100.00%	100.00%	銀行業務
鄭州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河南省鄭州市自由貿易試驗區	200,000	200,000	35.00%	35.00%	90.00%	90.00%	銀行業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公司資料及架構(續)

本行及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共有30家子公司，包括25家村鎮銀行、1家金融租賃公司及4家農村商業銀行，分佈於中國各地。所有子公司均為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子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千元)		本行所持股權佔比		本行所持投票權佔比		主要業務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湖南株洲珠江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珠江農商銀行」)	湖南省株洲市	600,000	600,000	51.00%	51.00%	61.00%	61.00%	銀行業務
潮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農商銀行」)	廣東省潮州市	2,633,342	2,633,342	57.72%	57.72%	71.85%	74.38%	銀行業務
廣東南雄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雄農商銀行」)	廣東省南雄市	431,800	431,800	51.00%	51.00%	53.39%	53.39%	銀行業務
韶關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韶關農商銀行」)	廣東省韶關市	1,373,718	1,373,718	50.10%	50.10%	50.10%	50.10%	銀行業務
珠江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廣東省廣州市	1,500,000	1,5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金融租賃

- (i) 本行未持有該等子公司大多數的股權。根據本行與非控股股東訂立的一致行動協議，非控股股東在決定財務及經營政策時與本行一致投票。同時，本行可以通過委派關鍵管理人員對該等子公司實現控制。因此，本行的管理層相信本行取得對該等子公司的控制權。
- (ii) 本行向北京門頭溝珠江村鎮銀行出資人民幣2億元，使其於2023年12月31日所持股權佔比由91.33%上升至93.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準則及其詮釋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編製。

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負債按公允價值計量外，本財務報表均按應計基準以歷史成本為計價原則。除另有指明外，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最近千位。

2.1 合併基準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及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子公司指本行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化主體)。子公司的財務報表乃就與本行相同的報告期間編製，並採用與本行一致的會計政策。

當本行承擔或享有參與被投資對象活動所得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夠運用對被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本行對其有控制權。具體而言，如果及僅於本行滿足以下條件的情況下，本行方控制被投資對象：

- (a) 擁有對被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行的現有權利，使本行目前能夠主導被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
- (b) 因參與被投資對象的活動而承擔或享有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
- (c) 能運用對被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其回報。

當本行持有被投資對象不足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時，本行於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對象擁有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本行與被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權持有者之間的合同安排；
- (b) 自其他合同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1 合併基準(續)

倘有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的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化，本行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對象。子公司所有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乃按權益交易入賬。當本行取得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時，該子公司開始合併入賬，直至本行失去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為止。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子公司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自本行獲得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之日起至失去控制權之日止計入合併財務報表。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項下各部份乃計入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制性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均於合併時悉數抵銷。

子公司內部虧損計入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虧絀結餘。子公司所有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乃按權益交易入賬。倘本集團對子公司失去控制權，則需：

- (a) 終止確認該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
- (b) 終止確認任何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價值；
- (c) 終止確認計入權益的累計折算差額；
- (d) 確認已收取對價的公允價值；
- (e) 確認已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
- (f) 於損益內確認任何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及
- (g) 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份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的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未分配利潤(如適用)。

非控制性權益指不由本集團持有的子公司損益及淨資產部份，於合併損益表單獨列示，並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在權益項下與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分開列示。收購非控制性權益乃按權益交易入賬。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2 於2023年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於2023年1月1日，本集團採納以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本集團未有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詮釋或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的修訂	會計政策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的替代準則發佈，該準則要求採用當前計量模型，當中要求在每個報告期對估計進行重新計量。保險合同的計量採用以下基礎模塊：

- 經折現的概率加權現金流量
- 顯性的風險調整，及
- 代表將在保險期內平均確認為收入的合同未實現利潤的合同服務邊際。

該準則允許選擇將折現率變動的影響計入損益表或者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此項選擇有可能反映出保險公司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如何核算其金融資產。

作為一項選擇，對於通常有非壽險公司簽出的合格保險合同組，剩餘保險責任期間內的負債允許採用簡易的保費分配法。

有一種稱為「可變收費法」的計量模型，其是在一般計量模型基礎上進行了改動。此種方法適用於壽險公司簽出的且保單持有人分享相關項目回報的某些合同。應用這可變收費法時，實體應佔標的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合同服務邊際。因此，與一般模型相比，採用了該模型，保險公司業績的波動性可能較低。

新的規則將會對發行具有自由參與性質的保險合同或者投資合同的實體的財務報表和關鍵績效指標產生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2 於2023年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修訂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要求各實體披露其重大而非重要的會計政策。該修訂定義何謂「重要會計政策資料」(即，與主體財務報表中包含的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能夠合理預期將影響通用目的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並解釋如何識別會計政策資料何時屬重大。修訂進一步澄清，毋需披露不重大的會計政策資料。倘披露該資料，則不應蓋過重大會計資料。

為支持該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亦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作出有關重要性之判斷」，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指引。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闡明公司應如何對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加以區分。該區分屬重要之舉，乃因會計估計變動能預期應用於未來交易及其他未來事件，但會計政策變動一般追溯應用於過往交易及其他過往事件以及當期交易及事件。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所得稅」要求公司對以下交易確認遞延稅項，即在初始確認時，產生等值的應納稅和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並要求確認額外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該修訂應適用於所呈列之最早比較期間的期初或之後發生之交易。此外，各實體應於最早比較期間的期初與下列各項有關的所有可抵扣及應納稅的暫時性差異來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可能可使用的範圍內)及負債：

- 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及
- 對停用、恢復及相類負債之相應金額確認為相關資產成本的一部分。

該等調整的累計影響於未分配利潤的期初結餘或其他權益項目(如適用)確認。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2 於2023年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先前並未涉及如何核算資產負債表內列賬租賃及同類交易的稅務影響，並且多種途徑屬可接受。若干實體可能已對符合新要求的該類交易進行核算。該等實體將不會受到該修訂的影響。

經合組織支柱二立法

該修訂要求受影響的公司披露：

- 在確認和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資料時，是否適用例外規定
- 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當期所得稅費用(如有)，及
- 於相關支柱二法案已立法或實際執行立法，且已經生效的期間，披露已知或可合理估計之資料，該資料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企業因該法案所產生對支柱二所得稅之敞口。在前述資料尚無法得知或無法合理估計之範圍內，企業應改為披露對該事實之說明，並披露有關其評估該敞口之進度之資料。

上述修訂概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3 於2023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出售或出資資產	待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a)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於2020年的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闡明根據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負債分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該分類不受期後預期的實體或事件影響(例如，收到豁免或違反約定)。該修正還澄清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所指的債務結算的含義。

(b)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新修訂闡明倘企業僅需在報告日後遵守貸款安排的契諾，則該等契諾不會影響一項負債於報告日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然而，如果企業必須在報告日之前或報告日遵守該等契諾，即使該契諾僅在報告日之後才進行合規性測試，亦將影響該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3 於2023年末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續)

(b)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續)

該修訂要求，倘一家企業將一項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而該負債受該企業必須在報告日後12個月內遵守的契諾的規限，則應進行相關披露。披露內容包括：

- 負債的賬面金額
- 有關契諾的資料；及
- 表明企業可能難以遵守契約的事實及情況(如有)。

該修訂亦闡明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對於「清償」負債的定義。倘企業將期權分類為權益工具，在交易對手的選擇下可透過轉讓企業自身的權益工具償付的負債之條款，僅在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之目的時可忽略。然而，於釐定可轉換票據的流動／非流動分類時，必須考慮分類為負債的可轉換期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該等修訂闡明於計量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時，賣方兼承租人應以賣方兼承租人不認列與賣方兼承租人所保留之使用權有關之任何利益或損失金額之方式，決定「租賃付款」或「修正後租賃付款」。這尤其會影響售後租回交易，因為租賃付款包括並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可變給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3 於2023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關於供應商融資安排的新披露要求。

新披露要求旨在提供有關供應商融資安排的資料，使投資者能夠評估其對企業負債、現金流及流動性風險敞口的影響。新披露內容包括：

- (a) 供應商融資安排之條款及條件。
- (b) 屬供應商融資安排之一部分之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及該等負債的列報項目。
- (c) (b)中供應商已從融資提供者收到付款的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
- (d) 屬供應商融資安排之一部分之金融負債及非屬該等安排之一部分之可類比應付貿易賬款之支付到期日區間。
- (e) (b)中金融負債賬面金額的非現金變化。
- (f) 獲得供應商融資安排的途徑以及融資提供者的流動性風險集中度。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的修訂，以處理附帶契諾的長期貸款安排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一缺乏可兌換性的修訂，其中增加了部分要求以幫助企業確定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成另一種貨幣，以及在不可兌換時應使用的即期匯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3 於2023年末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的投資進行了有限範圍的修訂。

該等修訂闡明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出售或出資資產的會計處理。修訂確定，會計處理取決於向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資的非貨幣性資產是否構成「業務」(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中所述)。

非貨幣資產構成一項業務時，投資者將確認資產出售或出資的全部收益或虧損。如果資產不符合一項業務的定義，則投資者僅於其他投資方在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的權益範圍內確認收益或虧損。該等修訂將獲前瞻性地應用。

本集團正評估採納上述準則及修訂的影響。現時，預期採納上述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2.4.1 外幣折算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人民幣為本行及子公司的功能及列報貨幣。

外幣交易的初始確認均按交易日的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適用的市場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因貨幣性項目清算或折算而產生的匯兌差異計入損益表。

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初始交易日的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公允價值釐定日的匯率折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2 金融工具

2.4.2.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a)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實體成為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確認。當金融資產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售出，則於交易日確認。金融資產或其一部份在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到期時終止確認，或在金融資產轉移且有關轉移符合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的新金融工具指引時終止確認。當金融負債的即期義務已解除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修改

本集團有時會重新商定或以其他方式修改會改變金融資產合約現金流量的金融資產合同。發生這種情況時，本集團會評估新項目是否與原始條款大不相同。

如果修改後合同條款發生了實質性的變化，本集團將終止確認原金融資產，並以公允價值確認一項「新」金融資產，且對新資產重新計量一個新的實際利率。就此計量減值時，包括確定信用風險是否出現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上述重新商定日期作為初始確認日期。對於上述確認的新金融資產，本集團也要評估其在初始確認時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特別是當合同修改發生在債務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時。賬面價值的改變數額作為終止確認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

如果其後有關條款並未發生實質性的變化，則合同修改不會導致終止確認。本集團根據修改後的合同現金流量重新計量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價值，並將修改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在重新計量新的總賬面價值時，仍使用初始實際利率(或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對修改後的現金流量進行折現。在評估相關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基於變更合同條款的財務狀況表中的違約風險與基於初始確認時的原始合同條款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2 金融工具(續)

2.4.2.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a) 確認及終止確認(續)

終止確認(除修改外)

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或已被轉讓且(i)本集團已轉讓金融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ii)本集團既未轉讓亦未保留金融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以及本集團並無保留控制權時，則金融資產(或其中一部份)終止確認。

本集團訂立保留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但承擔向其他實體支付該等現金流量的合約責任並轉讓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的交易。該等交易作為「轉嫁」轉讓入賬，於以下情況終止確認，即倘本集團：

- (i) 除非在收取來自該等資產的同等金額的情況下，否則並無付款責任；
- (ii) 被禁止出售或質押該等資產；及
- (iii) 本集團於收取來自該等資產的現金後有責任在不出現重大延誤的情況下將現金匯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2 金融工具(續)

2.4.2.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a) 確認及終止確認(續)

終止確認(除修改外)(續)

本集團根據標準賣出回購協議及證券借貸交易提供的抵押不予終止確認，原因為本集團保留基於事先釐定的回購價格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因此不符合有關標準。這亦適用於本集團保留後償剩餘權益的某些證券化交易。

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已轉讓，及本集團既不轉讓也未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和報酬，且本集團保留對轉讓資產的控制權，則本集團會採用持續參與法。根據該方法，本集團繼續在其持續參與的範圍內確認轉讓資產並確認相關負債，以反映本集團保留的權利和義務。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的賬面價值為：(a)本集團保留的權利和義務的攤餘成本(倘轉讓的資產按攤餘成本計量)；或(b)在獨立計量時，為本集團保留的權利和義務的公允價值(倘轉讓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

(b) 分類及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如屬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加上或減去購入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附帶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如費用及佣金)計量。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交易成本於損益中列作支出。

當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若公允價值與交易成本之間存在差異，本集團區分以下內容：

- (i) 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根據活躍市場中相同資產或負債的報價或僅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與交易成本之間的差額為被確認為收益或損失。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2 金融工具(續)

2.4.2.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b) 分類及計量(續)

- (ii) 初始確認時，如果以其他方式確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則公允價值與交易成本之間的差額作遞延處理。初始確認後，遞延差額根據相應會計期間的因素變化程度確認為相應會計期間的收益或損失。該因素應限於市場參與者在為金融工具定價時將考慮的因素，包括時間。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可以通過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而收到的價格。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根據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報價(未經調整)。不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確定。於估值時，本集團會採用適用於當前情況並受數據及其他資料充分支持的估值技術，以及與市場參與者就相關資產或負債交易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徵一致的輸入數據。若有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可供利用，這些估值技術能將其盡量利用。

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以攤餘成本計量；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FVOCI)；或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FVPL)。

攤餘成本及實際利率

攤餘成本是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初始確認金額經下列調整後的結果：扣除已償還的本金；加上或減去採用實際利率法將初始確認金額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差額進行攤銷形成的累計攤銷額，扣除損失準備(僅適用於金融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2 金融工具(續)

2.4.2.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b) 分類及計量(續)

攤餘成本及實際利率(續)

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整個預期存續期間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賬面總額(即，扣除損失準備之前的攤餘成本)或該金融負債攤餘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計算時不考慮預期信用損失，但包括交易費用、溢價或折價、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費用，例如貸款發放費。

債務及權益工具的分類規定載述如下：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為該等以發行人觀點而言符合定義為金融負債的工具，如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貸款及政府及企業債券。

債務工具的分類及其後計量取決於：

- (i) 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及
- (ii) 該資產的現金流特性。

根據該等因素，本集團分類其債務工具至下列三個計量類別其中之一：

- (i) 以攤餘成本計量；
-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
- (i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2 金融工具(續)

2.4.2.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b) 分類及計量(續)

債務工具(續)

業務模式：業務模式反映了本集團如何管理資產以產生現金流。本集團持有該項資產是僅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還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本集團在確定一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時所考慮的因素包括本集團以往如何收取現金流量、本集團業績如何評估並上報給關鍵管理人員、風險如何評估和管理，以及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

合同現金流特徵：合同現金流是否僅為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如果業務模式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資產的雙重目的，那麼本集團將評估金融工具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利息支付。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同現金流量是否與基本借貸安排相符，即，利息僅包括貨幣時間價值、信用風險、其他基本貸款風險以及與基本借貸安排相符的利潤率的對價。若合同條款引發了與基本借貸安排不符的風險或波動敞口，則相關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對於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在確定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利息支付時，將其作為一個整體進行分析。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為收取合同現金流而持有的資產，這些現金流指僅為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資產中沒有確認這些資產，則按攤餘成本計量。這些資產的賬面值根據預期的信用損失準備進行調整。這些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利息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2 金融工具(續)

2.4.2.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b) 分類及計量(續)

債務工具(續)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持有的合同現金流和出售為目的的金融資產，資產的現金流代表僅支付本金和利息，並沒有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賬面金額的變動是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但資產減值損益、利息收入及匯兌損益及資產攤餘成本的損失除外則確認為損益。當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積損益，將從權益中重分類為損益，並在「金融投資淨收益」中確認。這些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利息收入」。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不符合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標準的資產，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且並非對沖關係一部份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只有當管理這些資產的經營模式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才會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重新分類發生在變更後的第一個報告期的開始。預計這種變化非常罕見，且在此期間並未發生。

利息收入的計算方法是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但下列情況除外：

- (i) 購買或源生的信用減值金融資產，其原始信用調整實際利率用於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
- (ii) 非「購買或源生的信用減值」但其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是根據其攤餘成本(即扣除預期的信用損失準備)的實際利率計算的。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2 金融工具(續)

2.4.2.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b) 分類及計量(續)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從發行人的角度來定義權益的工具；即不附帶合同責任作出支付的工具，以及享有發行人淨資產剩餘利息的工具。

本集團對所有權益投資的後續計量都是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但本集團管理層在初始確認時選擇不可撤銷地指定一項權益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除外。當作出此選擇時，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而不會隨後重新分類為損益，處置資產時依舊如此。當股息作為該等投資的回報時，一旦本集團收款權得以確立，則繼續在損益內確認為交易淨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股權投資收益和損失列入損益表。

金融負債

在當期和過往期間，金融負債後續均按攤餘成本計量分類，下列情況除外：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這種分類適用於衍生品、以交易為目的持有的金融負債(例如交易頭寸中的空頭債券)以及在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此類的其他金融負債。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收益或損失部份列入其他綜合收益(由該負債信用風險的變化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而不是由市場條件變化引起的市場風險所導致)和部份損益(剩餘的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化數額)。除非該呈列方式將構成或擴大會計錯配，在該情況下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導致的收益及損失亦於損益呈列；
- 由金融資產轉移而產生的金融負債且該金融資產轉移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時，本集團根據該轉讓收取的對價確認金融負債，並在後續期間確認因金融負債而產生的任何費用；
- 金融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2 金融工具(續)

2.4.2.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c) 減值

本集團在前瞻性的基礎上評估與其持有的以攤餘成本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資產相關的預期信用損失，以及與貸款承諾和金融擔保合同相關的風險敞口。本集團在各報告日期對該等損失確認減值準備。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反映如下：

- 通過評價一系列可能的結果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
- 貨幣時間價值；及
- 在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

(d) 抵銷

本集團於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且不得相互抵銷，以下情況除外：

- (i) 本集團擁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該法定權利當前可執行；
- (ii) 本集團計劃以淨額計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及清償該金融資產。

2.4.2.2 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

財務擔保合同是指要求發行人支付特定款項，以補償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按照債務工具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遭受的損失的合約。這種金融擔保是代表客戶向銀行、金融機構和其他機構提供的擔保，以取得貸款、透支和其他銀行借貸。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2 金融工具(續)

2.4.2.2 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續)

財務擔保合同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後續按以下列較高者計量：

- 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按附註2.4.2.1(c)所述計算)；及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初始確認收到的保險費減去已確認的收入。

本集團提供的貸款承諾按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金額計量。本集團未承諾以低於市場利率提供貸款，或以現金淨額結算或交付或發行其他金融工具。

對於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確認為預計負債。但是，對於同時包含貸款和未使用承諾的合同，且本集團無法從貸款部份中單獨確定未使用承諾部份的預計負債，未使用承諾的預期信用損失與貸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一起確認。如果合併的預期信用損失超過貸款的總賬面金額，則將預期信用損失確認為預計負債。

2.4.3 交易日會計

所有按常規方式進行的金融資產買賣均在交易日確認，即在本集團有義務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交易。按常規方式進行的買賣指買賣的金融資產的交付均在按照市場規則或慣例確定的日期進行。

2.4.4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交易

根據協議於未來某確定日期回購的協議下已售出資產(「正回購交易」)不在財務狀況表內終止確認。收取的有關現金(包括應計利息)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為「賣出回購款項」，以反映其作為向本集團貸款的經濟實質。售價與回購價之差額於協議期間按實際利率法確認，計入利息支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4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交易(續)

相反，購買時根據協議於未來某確定日期返售的資產(「逆回購交易」)將不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支付的有關現金(包括應計利息)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為「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購入與返售價格之差額於協議期間按實際利率法確認，計入利息收入。

2.4.5 物業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及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示。物業及設備的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稅費以及使其達致可使用狀態和地點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計費用。物業及設備投入使用後產生的支出，如修理及維護費，一般計入發生期間的損益表。若一項資產的重大檢修支出滿足資本化確認條件，則將其作為該資產的更換進行資本化，計入該資產賬面價值。

在建工程包括實際建築成本，該等成本包括施工期內的各類直接建築成本及其他相關開支。在建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重新分類至固定資產、無形資產或其他資產，折舊或攤銷根據有關政策計提撥備。在建工程於竣工並可作擬定用途後方會產生折舊。

當出現事項或情況變動，顯示物業及設備的賬面價值可能不可回收時，需會對其賬面價值計提減值準備。

物業及設備在預計可使用年限內將扣除預計殘值後的原值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各類物業及設備的預計可使用年限、預計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列示如下：

	預計可使用年限	預計殘值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10至40年	0%-5%	2.38%-9.50%
租入固定資產改良支出	按照經濟使用年限和剩餘租期中較短者計算		
辦公設備	3至5年	0%-5%	19.00%-31.67%
運輸工具	3至5年	0%-5%	19.00%-31.67%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5 物業及設備(續)

若組成一項物業及設備的各部份可使用年限不同，其成本以合理的基礎在不同組成部份分攤，各組成部份分別計提折舊。

本集團至少在各財政年度末對殘值、可使用年限和折舊方法進行檢討並適當調整。

一項物業及設備和任何初步已確認的重大部份於處置或預期其使用或處置不再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則對該物業及設備終止確認。資產終止確認所產生的損益(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的賬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終止確認資產當年的損益表。

2.4.6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是使用權資產，並且按成本確認，即已支付的對價。土地使用權在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攤銷。

2.4.7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於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入賬，並於各報告期末按照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低者後續計量。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低於抵債資產的賬面價值，減值損失於合併收益表內確認。

處置抵債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計入處置項目期間的合併損益表。

本集團通過多種方式處置抵債資產。原則上，抵債資產不應轉為自用，但如果本集團自身業務或管理需要，則以其賬面淨值轉出，作為新購物業及設備進行管理。

2.4.8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主要為計算機軟件。

無形資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且僅於與該資產相關的經濟效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其成本能可靠計量時確認，否則彼等會於產生期間的損益表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8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無形資產達預期可使用狀態時，其成本扣除預計殘值及任何減值損失後按直線法在預計可使用年限內攤銷。

本集團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介乎兩年至十年之間，攤銷率介乎10%至50%之間。

有限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倘若該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或攤銷方法與之前評估大相逕庭，攤銷期間或攤銷方法將根據會計估計變更相應調整。

2.4.9 業務合併和商譽

本集團對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轉讓代價以其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所承擔的對被收購方前擁有者的負債及本集團為獲得對被收購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權益三者之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之和。所產生的收購成本列作支出。

對於每項業務合併，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當中屬於現時所有權權益且賦予其持有人於清算時按比例分享實體淨資產的部份，本集團可按其在收購日期的(a)公允價值；或(b)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分佔被收購方的可識別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比例來計量。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份均按其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準則要求採用其他計量基準。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會依據合同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所承擔的金融資產和負債，以進行適當分類及指定。

商譽最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非控制性權益的已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任何公允價值三者的總額超過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和所承擔負債淨額的差額。倘該等金額少於被收購業務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將二者的差額作為廉價購買，於損益內直接確認。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9 業務合併和商譽(續)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損失計量。商譽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若發生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賬面價值可能減值，則更頻密地進行測試。本集團對截至12月31日的商譽進行其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獲得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本集團每個預期會因合併協同作用受惠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合。

釐定減值時須評估商譽涉及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可收回金額。倘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則確認減值損失。商譽的已確認減值損失不會於後續期間撥回。

倘若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而有關單位中部份業務已出售，則在釐定出售收益或損失時，所售業務的相關商譽計入業務的賬面價值。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售業務與現金產生單位保留部份的相對價值而計量。

2.4.10 預計負債

本集團需就過往事件承擔現時義務(法律或推定義務)，且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並且該義務涉及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預計負債。與預計負債相關的費用扣除補償後於損益表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11 資產減值

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金融資產外的資產減值損失，按以下方法確定：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倘若存在任何有關跡象或資產須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將估計其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根據其公允價值減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單獨計算，除非資產並不產生明顯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之現金流入，於此情況下，則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倘若資產的賬面價值大於可收回金額，則資產被視為發生了減值，並減記至可收回金額。評估資產的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

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先前所確認的減值損失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如有此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僅於上一次確認減值損失後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化時，先前所確認的減值損失才能轉回。於此情況下，資產的賬面價值增至其可收回金額，增加後的金額不可超過假設資產過往年度從未確認過減值損失的情形下所釐定的賬面價值(減去折舊／攤銷後)。該轉回於損益表確認。轉回後，折舊／攤銷費用其後調整，以在資產的剩餘可使用年限內系統地分攤經修改的資產賬面價值減去殘值的淨額。

2.4.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資產，包括現金、存放中央銀行可隨時支取的備付金、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債券。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13 職工福利

職工福利指本集團為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而給予各種形式的報酬以及其他相關支出。職工為本集團提供服務期間，應付福利確認為負債。倘若折現應付福利(須於各年末起一年後支付)的影響金額重大，本集團將以其現值列示。

(a) 設定提存計劃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要求，本集團的職工參加由當地政府機構管理的基本養老保險及失業保險計劃。於職工為本集團提供服務期間，本集團根據相關地方規例規定的適用繳納基數和比例計算並向上述養老及保險計劃下的當地政府經辦機構繳納供款，該等計劃供款在發生時於損益表確認。

(b) 退休福利年金計劃

基本養老保險計劃外，本集團職工及內退人員亦參加本集團設立的界定供款計劃(「**年金計劃**」)。本集團及職工按上一年度基本工資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供款。該供款於發生時自損益表扣除。本集團按固定金額向年金計劃供款，倘若年金計劃基金不足以支付所有職工福利，本集團也無義務再注入資金。

(c) 補充退休福利

本集團向退休人員提供補充退休福利，包括統籌外養老金和補充醫療福利。於各財務報告日，與補充退休福利責任相關的負債按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計算，計入財務狀況表內「僱員福利責任」下的負債項目。負債現值乃通過按與有關負債期限近似的到期期限的人民幣國債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出釐定。補充退休福利精算利得或損失於發生期間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由於修訂補充退休福利責任而產生的利得或損失於發生期間於損益表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13 職工福利(續)

(d) 內退福利

按照本集團的內退福利政策，部份職工可退出工作崗位休養並按一定標準從本集團領取工資及相關福利。本集團自內退安排開始之日起至達到正常退休日期止，向內退員工支付內退福利。退休福利開支金額及負債現值以計算該等金額所用假設條件為基礎。該等假設條件包括折現率、內退福利增長率和其他因素。假設條件變化及福利計劃修訂產生的利得及損失於產生時在損益表確認。

2.4.14 受託業務

本集團以受託人或代理人等受託身份進行業務活動時，相應產生的資產以及將該等資產償還客戶的有關責任均未計入財務狀況表。

本集團的資產託管業務指本集團經有關監管部門批准作為託管人，依據有關法律法規與委託人簽訂託管協議，履行受託人職責的業務。由於本集團僅根據該等協議履行託管職責並收取相應費用，並不承擔託管資產的風險和回報，故託管資產記錄為表外項目。

本集團代表委託人發放委託貸款，記錄在表外。本集團以受託人身份按照提供貸款資金的委託人的指令發放委託貸款予借款人。本集團與該等委託人訂立合同，代為管理及回收該等貸款。所有委託貸款的發放標準及貸款目的、金額、利率和還款安排等條款，均由委託人決定，相關損失風險由委託人承擔。本集團對與委託貸款有關的活動收取手續費，並在提供服務期間按比例確認。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15 收入及支出的確認

(a)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的計算方法是將實際利率應用於按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價值，但下列情況除外：

- 購買或源生的信用減值金融資產，其原有的信用調整後實際利率適用於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
- 如果非「購買或源生的信用減值」金融資產隨後卻變為信用減值(或「第3階段」)，則其利息收入的計算方法是將實際利率應用於其攤餘成本(即扣除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或負債攤銷成本以及在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或支出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存續期間或更短的期間(如適用)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額或支付額恰好折現至該金融工具初始確認時賬面淨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計算實際利率時，本集團將在考慮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條款(但不考慮未來信用損失)後估計現金流量。計算包括屬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所有費用及已付或已收利息、交易成本，以及所有其他溢價或折價。

金融資產或一組類似的金融資產因減值損失而減記時，按就計量有關減值損失用於貼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確認利息收入。

(b)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各類服務，賺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本集團在通過向客戶轉移已承諾的商品或服務(因此客戶獲得該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以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

(c)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d) 交易淨收入

交易活動產生的交易淨收入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損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16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於權益確認的事項相關的所得稅於權益確認外，其他所得稅均計入損益表。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和過往期間形成的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按預期從稅務部門返還或應付稅務部門的金額計量。用於計算當期稅項的稅率和稅法為各年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和稅法。

(b) 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根據資產與負債於各年末的計稅基礎與賬面價值之間的暫時性差異，採用債務法計提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負債按各種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除非：

- (i) 遞延所得稅負債源自商譽的初始確認，或以下交易中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該交易不是業務合併，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稅支出；及
- (ii) 對於與子公司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能夠控制並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16 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續)

對於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能夠結轉的未動用稅款抵減和未動用稅項虧損均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作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結轉的未動用稅款抵減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除非：

- (i) 與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源自以下交易中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該交易不是業務合併，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稅支出；及
- (ii) 涉及與子公司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僅在暫時性差異很可能在可見未來轉回，且未來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方會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每一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已執行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變現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並反映相應的稅項影響。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於各報告期末複核。倘若不再有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全部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減記的金額予以轉回。

倘若本集團擁有以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當期所得稅資產的法定行使權，且遞延所得稅歸屬於同一納稅主體和同一稅務機關，則本集團將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17 租賃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關負債。

合約可能包含租賃及非租賃成份。本集團按照租賃及非租賃成份相應的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成份。然而，對本集團為承租人的房地產租賃而言，其選擇將租賃及非租賃成份視為單一租賃成份，並無將兩者區分。

租賃條款於個別基礎上協商，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除出租人所持有的租賃資產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強加任何條款。租賃資產不得作為借款擔保。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始按現值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扣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始於開始日期利用指數或利率計量)
- 本集團根據餘值擔保預期應付的金額
- 在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採購選擇權的情況下，採購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在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的情況下，終止租賃的罰款。

根據合理確定延續選擇權支付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之內。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折現。倘若無法即時釐定該利率(本集團的租賃一般屬此類情況)，則使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類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須支付的利率。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17 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初始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復原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按直線法於資產可使用年限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計提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採購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內予以折舊。

與短期設備與車輛租賃以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費用。短期租賃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無購買選擇權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資訊科技設備及小型辦公室傢俬。

本集團以出租人身份從經營租賃獲取的租賃收入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於收入內確認入賬。獲取經營租賃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會加入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期內以確認租賃收入的相同基礎確認為費用。個別租賃資產按其性質計入資產負債表。由於採納新租賃準則，本集團無需對以出租人身份持有資產的會計處理作任何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18 關聯方

滿足以下條件的人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a) 該方為個人或與該個人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而該個人：

- (i) 對本集團實施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或

(b) 該方為滿足以下條件的主體：

- (i) 該主體與本集團是同一集團的成員；
- (ii) 一主體是另一主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是另一主體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主體和本集團是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主體是第三主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主體是該第三主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主體是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關聯的主體的職工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主體受(a)項所述的個人的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述的個人對該主體能夠實施重大影響或是該主體(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主體或主體作為某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其中一部份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成員服務。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19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指因過去的事項引起的可能需要履行的義務，其存在僅由本集團所不能完全控制的一項或多項不明朗的未來事件是否發生確定。或有負債亦指由過去事項而產生的現時義務，但由於其不是很可能導致經濟資源流出或該義務的金額不能可靠計量，因此對該等義務不作確認，惟在本財務報表附註披露。如有關流出的可能性發生變化使得很可能導致該項流出且有關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則將其確認為預計負債。

2.4.20 股息

股息經本集團股東大會批准和宣告發放後確認為負債，並且從權益中扣除。中期股息自批准和宣告發放並且本集團不能隨意更改時從權益中扣除。截至2023年及2022年止年度的股息分配方案在年末之後決議通過的，作為年末後的年結後事項予以披露。根據普通股股東在年度股東大會上的授權，董事會可以全權決定宣派和分派優先股的股息。優先股的股息分派在本行董事會審批股息期間於本集團及本行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2.4.21 結構化主體

結構化主體是經過設計的主體，致使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並非決定由誰控制主體的主要因素，例如當任何投票權僅與行政管理有關，並且重點活動由合同協議所指導的情況。結構化主體通常活動受限，其目標狹窄且定義明確。結構化主體的例子包括資產支持證券、基金、理財產品、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本集團未納入綜合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本集團管理的表外非保本理財產品及本集團投資的結構化主體(附註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22 政府補助

倘若有合理保證將可收取補助並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會確認政府補助。倘若本集團所收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則按已收或應收的金額計量。倘若本集團所收政府補助為非貨幣性資產，則按其公允價值計量；如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取得，則按非貨幣性資產的名義金額計量。倘若補助涉及費用項目，則擬用於補償往後期間產生的開支或成本者確認為遞延收益，且於相關成本擬作補償支銷期間計入損益表；用於補償已產生的開支或成本者於當期計入損益表。若補助與資產相關，公允價值計入遞延收入賬，按有關資產之預計使用壽命於損益表按年等額扣除。按名義金額計量的補助計入當期損益表。

2.4.23 分部呈報

可呈報分部按經營分部(基於本集團內部組織、管理層要求及內部呈報系統之架構釐定)識別，分部經營業績由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以決定分部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重大個別經營分部於財務申報時不會合計，惟分部經濟特徵相近且服務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服務方式及監管環境性質類似的情況除外。非重大個別經營分部若基本符合上述標準，則可於「其他」分部合計。

2.4.24 重要性標準確定方法和選擇依據

本集團根據自身所處的具體環境，從項目的性質和金額兩方面判斷財務資訊的重要性。在判斷項目性質的重要性時，本集團主要考慮該項目在性質上是否屬於日常活動、是否顯著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斷項目金額大小的重要性時，本集團考慮該項目金額占資產總額、負債總額、所有者權益總額、營業收入總額、營業成本總額、淨利潤、綜合收益總額等直接相關項目金額的比重或所屬報表單列專案金額的比重。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

在執行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就未來不確定事項對財務報表的影響作出判斷及假設。管理層在報告期末就未來不確定事項及其他關鍵的估計不明朗因素作出的，可能導致下個會計期間的資產負債的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要判斷及主要假設載述如下。

3.1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就以攤餘成本計量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財務擔保合同及貸款承諾而言，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計量需要運用有關未來經濟狀況及信用行為(即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所引致的虧損)的複雜模型及重大假設。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模型涉及重大的管理層估計及判斷，主要包括以下各項：

- 細分信用風險特徵相似的業務營運、挑選適當模型及釐定相關主要計量參數；
- 釐定信用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或發生違約或減值損失的條件；
- 前瞻性計量的經濟指標及應用經濟情境和權重；及
- 第3階段的公司貸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3.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採用估值方法估計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該等估值方法包括運用與交易相關資產或負債的資產及負債特徵一致的可觀察輸入數據。實際的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利率收益曲線、匯率、商品價格及隱含期權波幅等)優先用於通過估值方法估計公允價值。當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用時，公允價值以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估計，如就信貸風險、波幅及對手方的信用等的假設。有關上述因素的假設變動或會影響金融工具的估計公允價值。

3.3 所得稅

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估計。在正常業務運作過程中，存在許多無法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本集團根據額外稅項是否會成為應付稅項的估計，就預期因新稅法產生的稅項問題或其他無法確定的稅項安排確認負債。若干項目是否可抵扣稅項有待稅務部門的最終審批。當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後果不同於最初估計的金額時，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的當前所得稅及徵費及／或遞延所得稅撥備。

3.4 內退福利及補充退休福利

內退福利及補充退休福利的開支金額及負債根據多項假設條件釐定。該等假設條件包括折現率、平均醫療開支增長率、退休人員福利增長率和其他因素。儘管管理層認為所採用的假設條件屬合理，實際經驗值及假設條件的變化仍會影響本行內退福利及補充退休福利的成本及負債。

3.5 商譽減值

本集團每年或更頻密地進行商譽減值檢討，當有事件或變動顯示潛在減值時，亦需進行商譽減值檢討。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取得的商譽獲分配至各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合)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本集團預測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未來現金流量，並採用適當的折現率計算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3.6 合併結構化主體

當本集團作為結構化主體的資產管理人或投資者時，本集團對本集團是否控制及應否合併該等結構化主體作出重大判斷。於進行此評估時，本集團就交易結構評估本集團的合同權利及責任，並評估本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的權力，對結構化主體的可變回報進行分析及測試，包括但不限於作為資產管理人所賺取的佣金收入及資產管理費、剩餘收益的留存及可能提供予結構化主體的流動資金和其他支持。本集團亦會透過分析其對結構化主體的決策權限範圍、其就資產管理服務應得的薪酬、本集團因持有結構化主體中的其他權益所承擔的可變回報風險及其他方於結構化主體所持的權利，評估其擔任的角色是主要責任人或代理人。

4 經營分部資料

4.1 經營分部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分為以下四個經營分部：

公司銀行業務

公司銀行業務分部指為公司客戶提供金融產品及服務，包括存款、貸款、結算、清算及其他與貿易相關的服務等。

零售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分部指為個人客戶提供金融產品及服務，包括存款、借記卡及信用卡、個人貸款和抵押貸款及個人理財服務等。

金融市場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分部包括同業存／拆放業務、投資業務、回購業務、外匯買賣等自營及代理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4.1 經營分部(續)

其他業務

此分部指除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及金融市場業務外的業務，當中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不直屬或不能合理分配至某分部。

分部間的轉移定價按照資金來源、運用的期限，以及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公佈的利率及同業間市場利率水平確定，費用根據受益情況在不同分部間分配。

	公司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其他	合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利息收入	20,888,267	10,162,655	10,694,828	-	41,745,750
利息支出	(8,270,348)	(10,913,871)	(5,978,102)	-	(25,162,321)
分部間利息(支出)/收入	(4,216,626)	7,718,690	(3,502,064)	-	-
利息淨收入	8,401,293	6,967,474	1,214,662	-	16,583,42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52,151	437,214	172,801	-	1,262,16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64,984)	(211,271)	(38,818)	-	(415,07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87,167	225,943	133,983	-	847,093
交易淨收益	-	-	109,023	-	109,023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	-	345,550	-	345,550
處置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	-	3,674	-	3,674
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	5,703	(103)	77	259,686	265,363
營業收入	8,894,163	7,193,314	1,806,969	259,686	18,154,132
營業費用	(2,226,513)	(3,914,829)	(500,222)	(173,808)	(6,815,372)
信用減值損失	(5,943,030)	(1,613,681)	(619,275)	(231,828)	(8,407,814)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12,068)	(3,793)	(2,143)	(64)	(18,06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4.1 經營分部(續)

其他業務(續)

	公司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其他	合計
稅前利潤	712,552	1,661,011	685,329	(146,014)	2,912,878
所得稅費用	-	-	-	-	346,629
本年利潤	-	-	-	-	3,259,507
其他分部信息：					
折舊及攤銷	218,799	400,187	45,697	8,148	672,831
資本性支出	162,911	296,978	33,133	8,260	501,282
於2023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437,225,256	177,771,492	679,218,818	8,672,015	1,302,887,581
分部負債	(385,392,802)	(589,308,974)	(242,530,565)	(269,232)	(1,217,501,573)
其他分部信息：信貸承諾	171,133,521	37,654,039	-	-	208,787,56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4.1 經營分部(續)

其他業務(續)

	公司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其他	合計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利息收入	24,372,436	9,225,730	10,220,233	-	43,818,399
利息支出	(8,475,493)	(10,207,465)	(6,553,425)	-	(25,236,383)
分部間利息(支出)/收入	(5,389,851)	9,216,247	(3,826,396)	-	-
利息淨收入	10,507,092	8,234,512	(159,588)	-	18,582,01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895,114	562,907	239,743	-	1,697,76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49,089)	(133,753)	(32,834)	-	(315,67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746,025	429,154	206,909	-	1,382,088
交易淨收益	-	-	1,077,380	-	1,077,380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	-	287,340	-	287,340
處置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	-	222,767	-	222,767
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	196,127	268,604	24,223	504,103	993,057
營業收入	11,449,244	8,932,270	1,659,031	504,103	22,544,648
營業費用	(2,446,277)	(4,268,483)	(432,722)	(198,699)	(7,346,181)
信用減值損失	(7,217,271)	(2,382,033)	(852,582)	(174,114)	(10,626,000)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42,192)	(13,925)	(4,984)	(1,018)	(62,119)
稅前利潤	1,743,504	2,267,829	368,743	130,272	4,510,348
所得稅費用					(472,572)
本年利潤					4,037,776
其他分部信息：					
折舊及攤銷	234,893	425,566	38,268	15,944	714,671
資本性支出	247,747	443,789	44,954	16,261	752,751
於2022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416,687,961	171,806,554	625,878,049	8,657,252	1,223,029,816
分部負債	(400,846,845)	(542,128,185)	(201,765,197)	(465,122)	(1,145,205,349)
其他分部信息：信貸承諾	200,496,618	34,870,599	-	-	235,367,2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4.2 地區資料

本行主要於中國廣東省經營業務。主要客戶及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廣東省。

5 利息淨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利息收入		
發放貸款和墊款	29,492,073	32,739,728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6,316,227	6,156,45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550,990	1,837,69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811,458	841,160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57,864	911,38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17,138	1,331,978
小計	41,745,750	43,818,399
利息支出		
客戶存款	(19,482,232)	(19,078,188)
已發行債務證券	(3,316,889)	(3,612,22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770,121)	(930,049)
向中央銀行借款	(563,698)	(763,33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54,097)	(320,915)
向其他銀行借款(i)	(433,709)	(485,107)
租賃負債	(41,575)	(46,565)
小計	(25,162,321)	(25,236,383)
利息淨收入	16,583,429	18,582,016
其中：		
已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263,590	260,053

(i) 本行全資子公司珠江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向其他銀行的長期及短期借款產生的利息支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代理及託管類服務費	318,504	375,119
銀團貸款手續費	192,937	305,141
結算及電子渠道業務費	178,663	175,522
銀行卡手續費	177,001	197,325
理財產品相關手續費	173,760	239,341
擔保和承諾業務手續費	116,181	143,190
債券借貸安排費	63,197	80,719
承兌業務手續費	22,821	23,121
其他	19,102	158,286
小計	1,262,166	1,697,76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結算及電子渠道業務費	(91,088)	(31,326)
代理服務費	(69,100)	(57,888)
銀行卡手續費	(60,993)	(63,051)
銀行間服務費	(29,237)	(27,009)
其他	(164,655)	(136,402)
小計	(415,073)	(315,67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847,093	1,382,08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7 交易淨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債券：		
未實現債券收益／(損失)	88,975	(1,198,477)
已實現債券收益	186,194	1,342,072
小計	275,169	143,595
基金：		
未實現基金收益／(損失)	44,020	(37,712)
已實現基金收益	828,828	969,244
小計	872,848	931,532
其他	(1,038,994)	2,253
合計	109,023	1,077,380

以上金額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買賣損益、利息收入和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8 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政府補助及補貼	78,460	319,087
匯兌淨收益	7,337	491,385
處置物業及設備淨收益	148,546	132,806
其他	31,020	49,779
合計	265,363	993,057

9 營業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員工成本(i)	4,312,532	4,855,350
折舊及攤銷	672,831	714,671
稅金及附加	265,466	272,849
鈔幣運送費	149,199	142,578
廣告及宣傳開支	227,076	254,543
勞務派遣費	67,879	64,552
諮詢費	27,782	35,636
專業服務費	19,367	20,201
其他	1,073,240	985,801
合計	6,815,372	7,346,181

(i) 員工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工資、獎金和津貼(包括內退)	2,761,326	3,323,756
社保、職工福利及補充退休福利	1,425,535	1,425,015
工會經費、教育經費及其他	125,671	106,579
合計	4,312,532	4,855,3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0 董事、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a)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詳情如下：

姓名	袍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薪金	津貼及福利	退休金計劃供款	
董事長					
蔡建(i)	–	910	122	124	1,156
副董事長					
易雪飛(vii)	–	197	18	24	239
獨立董事					
張華(iii)	383	–	–	–	383
廖文義(ii)	382	–	–	–	382
譚勁松(iii)	255	–	–	–	255
馬學銘(ii)	324	–	–	–	324
杜金岷(iii)	306	–	–	–	306
張衛國(iv)	267	–	–	–	267
董事					
張軍洲(vi)	141	–	–	–	141
莊粵珉(vi)	7	–	–	–	7
馮耀良(vi)	141	–	–	–	141
賴志光(vi)	135	–	–	–	135
馮凱堇(vi)	63	–	–	–	63
答恒誠(v)	135	–	–	–	135
左梁(vi)	–	–	–	–	–
劉文聖(xii)	38	–	–	–	38
王曉斌(xii)	30	–	–	–	30
孟森(xii)	44	–	–	–	44
監事會主席					
王喜桂(viii)	–	827	123	124	1,074
監事					
賀珩(ix)	–	1,295	123	123	1,541
賴嘉雄(ix)	–	1,295	123	110	1,528
陳建良(x)	94	–	–	–	94
梁炳添(xi)	137	–	–	–	137
馮錦棠(xi)	128	–	–	–	128
外部監事					
韓振平(xiii)	114	–	–	–	114
石水平(xiii)	153	–	–	–	153
黃添順(xiv)	134	–	–	–	134
合計	3,411	4,524	509	505	8,94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0. 董事、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續)

(a)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詳情如下(續)：

姓名	袍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薪金	津貼及福利	退休金計劃供款	
董事長					
蔡建(i)	-	964	171	138	1,273
副董事長					
易雪飛(vii)	-	964	171	138	1,273
獨立董事					
張華(iii)	386	-	-	-	386
廖文義(ii)	385	-	-	-	385
譚勁松(iii)	302	-	-	-	302
馬學銘(ii)	302	-	-	-	302
杜金岷(iii)	267	-	-	-	267
張衛國(iv)	83	-	-	-	83
董事					
張健(xv)	-	401	84	65	550
張軍洲(vi)	152	-	-	-	152
莊粵珉(vi)	151	-	-	-	151
馮耀良(vi)	129	-	-	-	129
賴志光(vi)	129	-	-	-	129
馮凱堇(vi)	123	-	-	-	123
答恒誠(v)	40	-	-	-	40
左梁(vi)	-	-	-	-	-
監事會主席					
王喜桂(viii)	-	868	171	138	1,177
監事					
賀珩(ix)	-	1,144	217	138	1,499
賴嘉雄(ix)	-	1,072	228	138	1,438
梁炳添(xi)	140	-	-	-	140
馮錦棠(xi)	125	-	-	-	125
陳建良(x)	73	-	-	-	73
張綱(xvi)	12	-	-	-	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0. 董事、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續)

(a)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詳情如下(續)：

姓名	袍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薪金	津貼及福利	退休金計劃供款	
外部監事					
韓振平(xiii)	137	-	-	-	137
石水平(xiii)	156	-	-	-	156
黃添順(xiv)	50	-	-	-	50
詹禮願(xvii)	39	-	-	-	39
合計	3,181	5,413	1,042	755	10,391

- (i) 蔡建於2021年3月30日獲委任為本行董事長，其2022年度薪酬為本行董事會核定數據。
- (ii) 廖文義及馬學銘於2021年7月29日獲委任為本行獨立董事。
- (iii) 杜金岷、譚勁松及張華於2021年3月18日獲委任為本行獨立董事。
- (iv) 張衛國於2022年9月27日獲委任為本行獨立董事。
- (v) 答恒誠於2022年9月27日獲委任為本行董事。
- (vi) 馮凱藝、左梁、張軍洲、莊粵珉、馮耀良及賴志光於2021年3月18日獲委任為本行董事。左梁自願放棄領取報酬。莊粵珉於2023年2月2日不再擔任本行董事；馮凱藝於2023年7月13日不再擔任本行董事。
- (vii) 易雪飛於2023年2月20日不再擔任本行副董事長，其2022年度薪酬為本行董事會核定數據。
- (viii) 王喜桂於2021年2月25日獲委任為監事會主席，其2022年度薪酬為本行董事會核定數據。
- (ix) 賀珩及賴嘉雄於2021年2月25日獲委任為監事。
- (x) 陳建良於2022年6月16日獲委任為本行監事。
- (xi) 梁炳添及馮錦棠於2021年2月23日獲委任為本行監事。
- (xii) 劉文聖和孟森於2023年9月15日獲委任為本行董事，王曉斌於2023年10月30日獲委任為本行董事。
- (xiii) 韓振平及石水平於2021年2月23日獲委任為本行外部監事。
- (xiv) 黃添順於2022年6月16日獲委任為本行外部監事。
- (xv) 張健自2022年8月起不再擔任本行董事，其2022年度薪酬為本行董事會核定數據。
- (xvi) 張綱自2022年3月10日起不再擔任本行監事。
- (xvii) 詹禮願自2022年5月19日起不再擔任本行外部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0 董事、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均不包括董事或監事(2022年12月31日：不包括董事或監事)。

年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基本薪金、住房補貼、購股權、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9,430	8,517
退休金計劃供款	620	690
酌情獎金	-	-
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	-	-
被解職的補償：		
- 合同約定付款	-	-
- 其他付款	-	-
合計	10,050	9,207

	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500,001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	-	-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1,500,000元	-	-
人民幣1,5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2	5
人民幣2,000,001元至人民幣2,500,000元	3	-
人民幣2,500,001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	-	-
合計	5	5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薪酬，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被解職的補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1 信用減值損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發放貸款和墊款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和墊款	7,516,450	9,492,957
— 資產減值利得(i)	(56,700)	(79,74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和墊款	12,952	33,128
金融投資	514,182	917,572
表外業務	96,961	(45,17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81)	(3,606)
拆出資金	79,720	168,493
其他	245,930	142,380
合計	8,407,814	10,626,000

(i) 本集團將購入貸款的清收金額超過購買日公允價值的差額，確認資產減值利得。

12 所得稅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當期所得稅	607,141	3,014,123
遞延所得稅	(953,770)	(2,541,551)
合計	(346,629)	472,572

當期所得稅按有關期間本集團應課稅收入25%的法定稅率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2 所得稅費用(續)

本集團的實際於損益列賬的所得稅額有別於按本集團的稅前利潤以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的金額，主要調節事項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稅前利潤	2,912,878	4,510,348
按稅率25%計算的稅項	728,220	1,127,587
免稅收入產生的稅務影響(i)	(1,152,445)	(1,198,337)
不可抵稅支出的稅務影響(ii)	102,842	120,939
影響當期損益的過往年度所得稅調整	(25,246)	422,383
所得稅費用	(346,629)	472,572

(i) 免稅收入主要包括國債利息收入、地方政府債利息收入，該等收入根據中國稅收法規豁免繳納所得稅。

(ii) 不可抵稅支出主要包括若干開支，例如業務招待費、存款保險費及其他根據中國稅收法規超過抵扣限額的支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3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宣派及派付普通股股息： 每股股息(以人民幣元計)	1,202,383 0.105	1,202,383 0.105
宣派優先股股息	645,402	620,373

(a) 2022年度末期股息分派

於2023年6月2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了關於2022年的現金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05元，總計為人民幣1,202,383千元。

上述股息已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分派並支付。

(b) 優先股股息分派

董事會於2023年4月25日批准優先股現金股息，總計為人民幣645,402千元。

上述股息已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分派及支付。

14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歸屬於本行股東的年內淨利潤除以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千元)	2,634,416	3,492,159
減：歸屬於本行優先股股東的本年利潤	(645,402)	(620,373)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本年淨利潤	1,989,014	2,871,786
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1,475,585	11,451,269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17	0.25

於2023年及2022年，概無潛在稀釋普通股，因此稀釋每股收益與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優先股的轉股特徵被視為屬於或有可發行普通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轉股的觸發事件並未發生，因此，優先股的轉股特徵對每股收益的計算沒有稀釋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5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庫存現金	2,808,509	3,319,321
存放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a)	48,828,401	50,461,796
存放中央銀行的超額準備金(b)	28,952,529	33,313,335
存放中央銀行的財政性存款	274,408	161,683
小計	80,863,847	87,256,135
減：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	—
合計	80,863,847	87,256,135

(a) 本集團按規定向人民銀行繳存法定存款準備金，該等存放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不能用於本集團日常業務。於2023年12月31日，本行的人民幣存款法定準備金比率為5.25%（2022年12月31日：5.75%），而子公司則按其各自所在地應用不同的比率。外幣存款比率為4.00%（2022年12月31日：6.00%）。人民幣準備金按照人民銀行規則計算利息。

(b) 超額準備金主要用作結算用途。

1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存放中國境內銀行同業款項	11,835,962	5,770,750
存放中國境內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96,891	1,113,874
存放中國境外銀行同業款項	2,162,720	880,322
應收利息	47,598	23,197
小計	14,943,171	7,788,143
減：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446)	(23,505)
合計	14,942,725	7,764,6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拆出資金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拆放中國境內銀行同業款項	424,962	69,646
拆放中國境內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3,387,720	42,713,170
拆放中國境外銀行同業款項	2,054,977	1,097,980
應收利息	73,890	50,954
小計	55,941,549	43,931,750
減：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469,050)	(462,780)
合計	55,472,499	43,468,970

1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買入返售債券	23,203,769	57,422,440
應收利息	15,583	51,893
小計	23,219,352	57,474,333
減：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4,102)	—
合計	23,205,250	57,474,33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發放貸款和墊款

(a) 發放貸款和墊款：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和墊款		
公司貸款和墊款		
— 公司貸款	428,956,885	440,584,663
— 票據貼現	204,510	135,146
	429,161,395	440,719,809
個人貸款和墊款		
— 個人住房按揭	71,152,812	73,570,722
— 個人經營貸款	76,605,069	71,236,817
— 個人消費貸款	15,560,168	10,999,736
— 信用卡透支	11,776,093	10,151,434
	175,094,142	165,958,70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和墊款總額	604,255,537	606,678,518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和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22,409,671)	(22,854,05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和墊款淨額	581,845,866	583,824,4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和墊款		
公司貸款和墊款		
— 票據貼現和福費廷	127,062,711	85,293,398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708,908,577	669,117,86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b) 按減值準備評估方法列示的貸款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購買或源生的信用減值貸款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公司貸款	331,556,163	69,030,947	28,555,714	18,571	429,161,395
個人貸款	168,516,321	2,642,582	3,879,949	55,290	175,094,142
	500,072,484	71,673,529	32,435,663	73,861	604,255,537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 公司貸款	(3,087,409)	(4,971,411)	(9,558,461)	(938)	(17,618,219)
— 個人貸款	(1,540,628)	(645,268)	(2,605,319)	(237)	(4,791,452)
	(4,628,037)	(5,616,679)	(12,163,780)	(1,175)	(22,409,67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495,444,447	66,056,850	20,271,883	72,686	581,845,8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和墊款總額	127,062,711	—	—	—	127,062,7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b) 按減值準備評估方法列示的貸款(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購買或源生的信用減值貸款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公司貸款	350,516,713	56,777,954	33,397,720	27,422	440,719,809
個人貸款	160,772,179	2,463,720	2,660,938	61,872	165,958,709
	511,288,892	59,241,674	36,058,658	89,294	606,678,518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 公司貸款	(3,259,927)	(4,160,147)	(11,612,443)	(1,131)	(19,033,648)
— 個人貸款	(1,445,468)	(536,168)	(1,838,282)	(484)	(3,820,402)
	(4,705,395)	(4,696,315)	(13,450,725)	(1,615)	(22,854,05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506,583,497	54,545,359	22,607,933	87,679	583,824,4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和墊款總額	85,293,398	—	—	—	85,293,398

第三階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主要是通過資金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投向的信貸類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c)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

公司貸款和墊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整個 存續期預期 信用損失	購買或源生 的信用減值貸款	
於2023年1月1日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3,259,927	4,160,147	11,612,443	1,131	19,033,648
源生或購買的貸款	1,384,570	-	-	-	1,384,570
終止確認或結算	(1,154,482)	(212,074)	(162,924)	(1)	(1,529,481)
重新計量					
- 參數變動	58,532	33,331	1,069,896	(192)	1,161,567
- 階段轉移	(49,693)	1,227,292	4,157,092	-	5,334,691
核銷或處置	-	-	(7,521,449)	-	(7,521,449)
轉移	(411,445)	(237,285)	648,730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450,924)	450,924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18,130)	-	18,130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57,609	(57,609)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630,600)	630,600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
其他	-	-	(245,327)	-	(245,327)
於2023年12月31日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3,087,409	4,971,411	9,558,461	938	17,618,2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c)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續)

公司貸款和墊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貸款	
於2022年1月1日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備	2,845,586	3,644,029	10,057,799	914	16,548,328
源生或購買的貸款	1,652,874	-	-	-	1,652,874
終止確認或結算	(980,478)	(321,837)	(140,134)	-	(1,442,449)
重新計量					
— 參數變動	405,264	114,098	3,425,090	217	3,944,669
— 階段轉移	(89)	1,350,110	3,585,683	-	4,935,704
核銷或處置	-	-	(6,352,287)	-	(6,352,287)
轉移	(663,230)	(626,253)	1,289,483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495,053)	495,053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168,281)	-	168,281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104	(104)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1,121,202)	1,121,202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
其他	-	-	(253,191)	-	(253,191)
於2022年12月31日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3,259,927	4,160,147	11,612,443	1,131	19,033,6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c)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續)

個人貸款和墊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貸款	
於2023年1月1日的預期信用 損失準備	1,445,468	536,168	1,838,282	484	3,820,402
源生或購買的貸款	674,537	-	-	-	674,537
終止確認或結算	(419,256)	(158,668)	(165,152)	(17)	(743,093)
重新計量					
- 參數變動	(52,449)	930	102,580	(230)	50,831
- 階段轉移	(149,551)	485,220	1,285,058	-	1,620,727
核銷或處置	-	-	(613,689)	-	(613,689)
轉移	41,879	(218,382)	176,503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50,722)	50,722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76,850)	-	76,850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113,316	(113,316)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187,812)	187,812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32,024	(32,024)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56,135	-	(56,135)	-	-
其他	-	-	(18,263)	-	(18,263)
於2023年12月31日的預期信用 損失準備	1,540,628	645,268	2,605,319	237	4,791,45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c)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續)

個人貸款和墊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貸款	
於2022年1月1日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備	1,702,298	613,434	1,244,546	513	3,560,791
源生或購買的貸款	700,272	-	-	-	700,272
終止確認或結算	(587,108)	(201,646)	(210,814)	-	(999,568)
重新計量					
— 參數變動	(254,094)	(56,154)	133,759	(29)	(176,518)
— 階段轉移	(132,004)	399,019	1,037,524	-	1,304,539
核銷或處置	-	-	(562,252)	-	(562,252)
轉移	16,104	(218,485)	202,381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45,131)	45,131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80,417)	-	80,417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112,851	(112,851)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178,189)	178,189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27,424	(27,424)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28,801	-	(28,801)	-	-
其他	-	-	(6,862)	-	(6,862)
於2022年12月31日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445,468	536,168	1,838,282	484	3,820,40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c)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

票據貼現和福費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3年1月1日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52,729	-	-	52,729
源生或購買的貸款	65,681	-	-	65,681
終止確認或結算	(52,729)	-	-	(52,729)
重新計量				
- 參數變動	-	-	-	-
核銷或處置	-	-	-	-
轉移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65,681	-	-	65,68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c)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續)

票據貼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2年1月1日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9,601	-	-	19,601
源生或購買的貸款	52,729	-	-	52,729
終止確認或結算	(19,601)	-	-	(19,601)
重新計量				
- 參數變動	-	-	-	-
核銷或處置	-	-	-	-
轉移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52,729	-	-	52,7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d) 貸款和墊款的總賬面價值變動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總賬面價值變動

公司貸款和墊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貸款	
於2023年1月1日的總賬面價值	350,516,713	56,777,954	33,397,720	27,422	440,719,809
源生或購買的貸款	159,217,430	-	-	-	159,217,430
終止確認	(149,997,068)	(3,838,285)	(587,084)	(8,851)	(154,431,288)
核銷或處置	-	-	(16,344,556)	-	(16,344,556)
轉移	(28,180,912)	16,091,278	12,089,634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27,515,436)	27,515,436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1,401,686)	-	1,401,686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736,210	(736,210)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10,687,948)	10,687,948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總賬面價值	331,556,163	69,030,947	28,555,714	18,571	429,161,39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d) 貸款和墊款的總賬面價值變動(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總賬面價值變動(續)

公司貸款和墊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貸款	
於2022年1月1日的總賬面價值	338,827,887	42,298,823	26,315,208	29,310	407,471,228
源生或購買的貸款	168,019,315	-	-	-	168,019,315
終止確認	(124,513,734)	(2,313,315)	(1,589,510)	(1,888)	(128,418,447)
核銷或處置	-	-	(6,352,287)	-	(6,352,287)
轉移	(31,816,755)	16,792,446	15,024,309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24,418,753)	24,418,753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7,399,234)	-	7,399,234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1,232	(1,232)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7,625,075)	7,625,075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總賬面價值	350,516,713	56,777,954	33,397,720	27,422	440,719,8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d) 貸款和墊款的總賬面價值變動(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總賬面價值變動(續)

個人貸款和墊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貸款	
於2023年1月1日的總賬面價值	160,772,179	2,463,720	2,660,938	61,872	165,958,709
源生或購買的貸款	72,531,424	-	-	-	72,531,424
終止確認	(61,279,095)	(964,660)	(531,965)	(6,582)	(62,782,302)
核銷或處置	-	-	(613,689)	-	(613,689)
轉移	(3,508,187)	1,143,522	2,364,665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2,328,606)	2,328,606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1,835,178)	-	1,835,178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561,897	(561,897)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688,540)	688,540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65,353	(65,353)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93,700	-	(93,700)	-	-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總賬面價值	168,516,321	2,642,582	3,879,949	55,290	175,094,1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d) 貸款和墊款的總賬面價值變動(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總賬面價值變動(續)

個人貸款和墊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貸款	
於2022年1月1日的總賬面價值	154,981,805	1,865,832	1,513,970	67,858	158,429,465
源生或購買的貸款	65,441,433	-	-	-	65,441,433
終止確認	(56,370,799)	(691,398)	(281,754)	(5,986)	(57,349,937)
核銷或處置	-	-	(562,252)	-	(562,252)
轉移	(3,280,260)	1,289,286	1,990,974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2,018,891)	2,018,891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1,605,014)	-	1,605,014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304,630	(304,630)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470,254)	470,254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45,279	(45,279)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39,015	-	(39,015)	-	-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總賬面價值	160,772,179	2,463,720	2,660,938	61,872	165,958,7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d) 貸款和墊款的總賬面價值變動(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總賬面價值變動

票據貼現和福費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信用 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3年1月1日的總賬面價值	85,293,398	—	—	85,293,398
源生或購買的貸款	127,062,711	—	—	127,062,711
終止確認	(85,293,398)	—	—	(85,293,398)
核銷或處置	—	—	—	—
轉移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總賬面價值	127,062,711	—	—	127,062,7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d) 貸款和墊款的總賬面價值變動(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總賬面價值變動(續)

票據貼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2年1月1日的總賬面價值	91,762,237	—	—	91,762,237
源生或購買的貸款	85,293,398	—	—	85,293,398
終止確認	(91,762,237)	—	—	(91,762,237)
核銷或處置	—	—	—	—
轉移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總賬面價值	85,293,398	—	—	85,293,39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政府債券	9,935,117	7,078,492
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	4,338,775	6,317,196
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	1,077,329	1,038,337
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存單	13,312,375	1,548,552
其他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資產支持證券	38,358	38,874
公司債券	892,507	5,042,726
信託和資產管理計劃	5,263,645	5,263,008
基金投資	29,078,257	49,309,910
其他投資	3,861,899	6,337,433
合計	67,798,262	81,974,528

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政府債券	30,568,214	23,900,300
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	78,021,519	35,726,694
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	5,930,094	1,186,940
其他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資產支持證券	7,180	81,257
公司債券	2,148,530	2,013,825
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存單	2,955,042	1,791,148
信託和資產管理計劃(i)	4,601,064	5,010,522
應收利息	1,936,177	1,234,569
合計	126,167,820	70,945,255

(i) 於2023年12月31日，信託和資產管理計劃最終投向為信貸類資產，且主要為第二階段或第三階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概述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3年1月1日的預期信用 損失準備	2,444	72,607	2,158,479	2,233,530
源生或購買	3,763	—	—	3,763
終止確認或結算	(1,111)	(68)	—	(1,179)
重新計量				
— 參數變動	6,432	6,346	245,239	258,017
— 階段轉移	—	—	—	—
核銷或處置	—	—	—	—
轉移：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的預期 信用損失準備	11,528	78,885	2,403,718	2,494,1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概述如下(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信 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2年1月1日的預期信用 損失準備	39,706	233,485	2,047,836	2,321,027
源生或購買	1,803	—	—	1,803
終止確認或結算	(24,974)	(217)	(70,947)	(96,138)
重新計量				
— 參數變動	(14,091)	(160,661)	295,279	120,527
— 階段轉移	—	—	—	—
核銷或處置	—	—	(113,689)	(113,689)
轉移：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的預期信 用損失準備	2,444	72,607	2,158,479	2,233,53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b) 總賬面價值變動概述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3年1月1日的 總賬面價值	65,176,382	2,398,443	3,370,430	70,945,255
源生或購買	88,421,738	—	—	88,421,738
終止確認	(33,512,482)	(20,841)	(367,458)	(33,900,781)
核銷或處置	—	—	—	—
轉移：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應計利息變動	701,310	193	105	701,608
於2023年12月31日的 總賬面價值	120,786,948	2,377,795	3,003,077	126,167,8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b) 總賬面價值變動概述如下(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2年1月1日的				
總賬面價值	58,486,869	2,188,481	4,529,899	65,205,249
源生或購買	42,434,303	—	—	42,434,303
終止確認	(35,682,080)	(1,880)	(942,654)	(36,626,614)
核銷或處置	—	—	(113,689)	(113,689)
轉移：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應計利息變動	(62,710)	211,842	(103,126)	46,006
於2022年12月31日的				
總賬面價值	65,176,382	2,398,443	3,370,430	70,945,255

第三階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主要是通過資金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投向的信貸類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政府債券	112,648,092	101,447,523
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	83,582,889	71,015,625
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	6,447,797	6,288,235
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存單	3,016,246	3,563,947
其他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資產支持證券	521,800	2,667,965
公司債券	1,067,064	1,571,587
信託和資產管理計劃(i)	7,608,279	8,853,590
應收利息	3,986,762	2,971,826
小計	218,878,929	198,380,298
減：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948,499)	(1,862,975)
合計	216,930,430	196,517,323

(i) 於2023年12月31日，信託和資產管理計劃最終投向為信貸類資產，且主要為第二階段或第三階段。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概述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3年1月1日的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1,106	10,040	1,841,829	1,862,975
源生或購買	2,267	-	-	2,267
終止確認或結算	(3,126)	(366)	-	(3,492)
重新計量				
— 參數變動	6,114	21,779	456,399	484,292
— 階段轉移	-	-	-	-
核銷或處置	-	-	(397,543)	(397,543)
轉移：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的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6,361	31,453	1,900,685	1,948,49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續)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概述如下(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2年1月1日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9,638	177,881	1,374,825	1,572,344
源生或購買	5,569	—	—	5,569
終止確認或結算	(9,130)	(3,573)	(8,114)	(20,817)
重新計量				
— 參數變動	(4,971)	(32,155)	454,258	417,132
— 階段轉移	—	—	489,496	489,496
核銷或處置	—	—	(600,749)	(600,749)
轉移：	—	(132,113)	132,113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132,113)	132,113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1,106	10,040	1,841,829	1,862,975

(b) 總賬面價值變動概述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3年1月1日的總賬面價值	189,185,662	4,080,313	5,114,323	198,380,298
源生或購買	50,723,722	—	—	50,723,722
終止確認	(29,987,538)	(21,920)	(55,742)	(30,065,200)
核銷或處置	—	—	(1,174,827)	(1,174,827)
轉移：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應計利息變動	692,486	229,788	92,662	1,014,936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總賬面價值	210,614,332	4,288,181	3,976,416	218,878,9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續)

(b) 總賬面價值變動概述如下(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2年1月1日的總賬面價值	147,879,281	6,606,349	4,491,417	158,977,047
源生或購買	75,393,298	—	—	75,393,298
終止確認	(34,703,856)	(924,505)	(460,917)	(36,089,278)
核銷或處置	—	—	(600,749)	(600,749)
轉移：	—	(1,717,836)	1,717,836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1,717,836)	1,717,836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	—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	—	—
應計利息變動	616,939	116,305	(33,264)	699,980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總賬面價值	189,185,662	4,080,313	5,114,323	198,380,298

第三階段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主要是通過資金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投向的信貸類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3 物業及設備

	房屋及 建築物	在建工程	租入固定資 產改良支出	辦公設備	運輸工具	合計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6,049,940	631,486	610,999	1,418,519	38,149	8,749,093
增加	16,242	274,889	3,642	46,100	542	341,415
轉撥自在建工程	33,958	(65,734)	24	31,776	-	24
處置	(208,762)	-	-	(106,422)	(12,903)	(328,087)
其他轉出	(17,749)	(30,251)	-	-	-	(48,000)
於2023年12月31日	5,873,629	810,390	614,665	1,389,973	25,788	8,714,445
累計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4,116,138	-	569,900	1,103,650	24,859	5,814,547
本年計提	132,097	-	13,978	131,388	7,384	284,847
處置	(167,272)	-	(1,790)	(101,527)	(12,536)	(283,125)
其他轉出	(10,251)	-	-	-	-	(10,251)
於2023年12月31日	4,070,712	-	582,088	1,133,511	19,707	5,806,018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1,802,917	810,390	32,577	256,462	6,081	2,908,427
於2023年1月1日	1,933,802	631,486	41,099	314,869	13,290	2,934,5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3 物業及設備(續)

	房屋及 建築物	在建工程	租入固定資 產改良支出	辦公設備	運輸工具	合計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6,070,646	295,908	609,905	1,367,197	41,634	8,385,290
增加	6,269	455,038	1,591	83,897	3,867	550,662
轉撥自在建工程	17,270	(119,460)	5	42,402	253	(59,530)
處置	(43,337)	–	(502)	(74,977)	(7,605)	(126,421)
其他轉出	(908)	–	–	–	–	(908)
於2022年12月31日	6,049,940	631,486	610,999	1,418,519	38,149	8,749,093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	4,016,478	–	553,165	1,035,272	29,476	5,634,391
本年計提	139,412	–	17,237	140,548	2,764	299,961
處置	(39,639)	–	(502)	(72,170)	(7,381)	(119,692)
其他轉出	(113)	–	–	–	–	(113)
於2022年12月31日	4,116,138	–	569,900	1,103,650	24,859	5,814,547
賬面淨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1,933,802	631,486	41,099	314,869	13,290	2,934,546
於2022年1月1日	2,054,168	295,908	56,740	331,925	12,158	2,750,899

已使用但正在申請權證及已使用但尚未申請權證的固定資產的原值及淨值列示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原值	1,524,377	1,563,354
淨值	585,862	664,428

管理層預期，上述事項不會影響本集團對該等資產的權利，或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商譽

	於2023年1月1日	增加	於2023年12月31日
株洲珠江農商銀行	382,216	—	382,216
潮州農商銀行	476,181	—	476,181
減值準備(i)	(124,160)	—	(124,160)
	734,237	—	734,237

	於2022年1月1日	增加	於2022年12月31日
株洲珠江農商銀行	382,216	—	382,216
潮州農商銀行	476,181	—	476,181
減值準備(i)	(124,160)	—	(124,160)
	734,237	—	734,237

(i) 減值

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根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預算作出，隨後按照固定增長率(如下表所述)估計及採用現金流量預測法計算。

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法的假設如下：

株洲珠江農商銀行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增長率	2.80%	3.00%
折現率	15.12%	15.19%

潮州農商銀行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增長率	2.80%	3.00%
折現率	16.09%	16.6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商譽(續)

(i) 減值(續)

增長率為本集團預測五年後的現金流量所採用的加權平均增長率，與行業報告所載的預測資料一致，不超過各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管理層採用能夠反映相關資產組和資產組組合的特定風險的稅前利率為折現率。上述假設用以分析該業務分部內各資產組和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

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倘若增長率自2.80%變為2.72%，或折現率自15.12%變為15.17%，則株洲珠江農商銀行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將等於其賬面金額。

25 遞延所得稅

具有將所得稅資產與所得稅負債相抵銷的依法行使權，且遞延所得稅與同一稅務機構徵收的所得稅有關時，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相抵銷。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7,584,106	30,336,423	7,483,853	29,935,415
預計負債	1,121,770	4,487,082	1,081,569	4,326,27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 損失變動	623,533	2,494,131	558,382	2,233,5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變動	547,077	2,188,307	626,555	2,506,2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預 期信用損失變動	16,421	65,681	13,182	52,7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公 允價值變動	109,000	436,000	130,652	522,60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916,491	3,665,965	701,598	2,806,392
可抵扣虧損	578,585	2,314,338	126,685	506,741
應付職工薪酬	378,483	1,513,932	345,991	1,383,964
租賃負債	189,020	756,078	199,873	799,489
其他	60,177	240,710	33,786	135,141
小計	12,124,663	48,498,647	11,302,126	45,208,4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遞延所得稅(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 損失變動	(623,533)	(2,494,131)	(558,382)	(2,233,5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變動	(54,016)	(216,065)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預 期信用損失變動	(16,421)	(65,681)	(13,182)	(52,7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1,888)	(7,554)	(1,955)	(7,818)
使用權資產	(166,720)	(666,882)	(199,812)	(799,248)
於收購日期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 調整	(107,140)	(428,560)	(104,084)	(416,333)
抵債資產的未實現收益	(76)	(303)	(76)	(303)
小計	(969,794)	(3,879,176)	(877,491)	(3,509,961)
遞延所得稅淨額	11,154,869	44,619,471	10,424,635	41,698,536

已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上年末餘額	10,424,635	7,665,004
計入損益	953,770	2,541,551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223,536)	218,080
年末	11,154,869	10,424,6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6 其他資產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使用權資產(a)	1,643,483	1,717,861
應收利息	1,151,460	1,093,367
應收款項及墊付款	1,121,432	1,065,243
結算及清算款項	883,235	769,597
抵債資產(b)	378,383	422,767
待處理財產	297,366	297,366
無形資產(c)	353,337	284,118
長期待攤費用	82,234	85,717
投資性房地產	24,889	32,017
其他	65,271	52,932
合計	6,001,090	5,820,985
減：減值損失準備	(1,045,583)	(979,000)
合計	4,955,507	4,841,98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6 其他資產(續)

(a) 使用權資產

	物業及設備	土地使用權	合計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1,358,511	1,125,367	2,483,878
增加	219,985	–	219,985
處置	(271,438)	–	(271,438)
於2023年12月31日	1,307,058	1,125,367	2,432,425
累計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645,570	120,447	766,017
本年計提	234,267	25,951	260,218
處置	(237,293)	–	(237,293)
於2023年12月31日	642,544	146,398	788,942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664,514	978,969	1,643,483
於2023年1月1日	712,941	1,004,920	1,717,86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6 其他資產(續)

(a) 使用權資產(續)

	物業及設備	土地使用權	合計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1,431,215	1,085,031	2,516,246
增加	121,856	45,202	167,058
處置	(194,560)	(4,866)	(199,426)
於2022年12月31日	1,358,511	1,125,367	2,483,878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	551,127	94,090	645,217
本年計提	253,641	26,357	279,998
處置	(159,198)	—	(159,198)
於2022年12月31日	645,570	120,447	766,017
賬面淨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712,941	1,004,920	1,717,861
於2022年1月1日	880,088	990,941	1,871,0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6 其他資產(續)

(b) 抵債資產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房屋及建築物	365,283	407,791
其他	13,100	14,976
合計	378,383	422,767
減：減值損失準備	(94,402)	(136,694)
合計	283,981	286,073

抵債資產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房屋、建築物 及土地使用權	其他	合計
於2022年1月1日	132,091	28	132,119
本年計提	4,575	–	4,575
於2022年12月31日	136,666	28	136,694
本年計提	(42,292)	–	(42,292)
於2023年12月31日	94,374	28	94,40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6 其他資產(續)

(c) 無形資產

	軟件	合計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1,047,013	1,047,013
增加	137,380	137,380
轉撥自在建工程	18,385	18,385
處置	(53,479)	(53,479)
於2023年12月31日	1,149,299	1,149,299
累計攤銷		
於2023年1月1日	762,895	762,895
攤銷	86,546	86,546
處置	(53,479)	(53,479)
於2023年12月31日	795,962	795,962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353,337	353,337
於2023年1月1日	284,118	284,1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6 其他資產(續)

(c) 無形資產(續)

	軟件	合計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871,370	871,370
增加	137,573	137,573
轉撥自在建工程	38,070	38,070
處置	—	—
於2022年12月31日	1,047,013	1,047,013
累計攤銷		
於2022年1月1日	671,205	671,205
攤銷	91,690	91,690
處置	—	—
於2022年12月31日	762,895	762,895
賬面淨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284,118	284,118
於2022年1月1日	200,165	200,16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中國境內銀行同業存放	3,817,207	8,132,863
中國境內其他金融機構存放	38,479,605	20,891,581
應付利息	253,110	300,496
合計	42,549,922	29,324,940

28 拆入資金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中國境內銀行同業拆入資金	5,380,000	3,340,000
應付利息	3,587	2,939
合計	5,383,587	3,342,9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證券	51,693,252	38,701,065
應付利息	7,867	16,254
合計	51,701,119	38,717,319

30 客戶存款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戶	144,151,620	168,622,668
— 個人客戶	129,811,308	132,841,548
	273,962,928	301,464,216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戶	198,127,062	189,613,483
— 個人客戶	438,771,792	385,529,069
	636,898,854	575,142,552
保證金存款	35,791,232	33,083,266
其他存款	533,003	794,998
合計	947,186,017	910,485,03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1 已發行債務證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2023年二級資本債券(a)	15,527,798	—
2018年二級資本債券(a)	—	10,377,180
已發行的銀行間同業存單(b)	109,285,552	111,146,215
金融債(c)	3,050,163	3,057,130
合計	127,863,513	124,580,525

(a) 二級資本債券

經人民銀行和中國銀保監會批准，本行於2023年3月31日在國內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額人民幣150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債券為期10年，固定票息率為4.70%且每年於3月31日付息。到期一次還本，本行在第5年末具有提前贖回權。該等合格二級資本債券具有二級資本工具的減記特性，於發生監管觸發事件時，讓本行減記債券的全部本金額。任何累計未付利息將無需支付。

經人民銀行和中國銀保監會批准，本行於2018年3月23日在國內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額人民幣100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債券為期10年，固定票息率為4.90%且每年於3月23日付息。到期一次還本，本行在第5年末具有提前贖回權。該等合格二級資本債券具有二級資本工具的減記特性，於發生監管觸發事件時，讓本行減記債券的全部本金額。任何累計未付利息將無需支付。本行已於2023年3月23日行使提前贖回權。

(b) 已發行的銀行間同業存單

於2023年12月31日，餘額為人民幣109,285,552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11,146,215千元)，利率介乎1.99%至2.83%(2022年12月31日：1.81%至2.75%)，且款項將於2024年到期。

(c) 金融債

經人民銀行和中國銀保監會批准，本行於2022年5月5日在國內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額人民幣30億元的金融債。債券為期3年，固定票息率為2.89%，由2023年至2025年每年5月5日付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2 其他負債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向其他銀行借款(a)	6,911,804	7,601,142
應付職工薪酬(b)	2,066,595	1,894,525
票據逆回購負債	1,449,993	1,405,226
預計負債(d)	793,306	632,530
租賃負債	750,951	783,156
來自承租人的擔保按金(c)	668,242	949,918
其他應交稅費	580,110	591,306
結算及清算款項	206,667	962,603
應付存款保險費	197,393	194,685
遞延收益	90,088	93,604
暫收保證金及未付質保金	70,509	48,368
待處理抵債資產款項	16,586	16,428
其他	666,372	883,397
合計	14,468,616	16,056,888

(a) 向其他銀行借款

於2023年12月31日，本行全資子公司珠江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為租賃經營業務借入長期及短期貸款，貸款原定到期期限為1至60個月(2022年12月31日：3至60個月)，而固定利率介乎2.10%至3.55%(2022年12月31日：2.55%至3.75%)。

(b) 應付職工薪酬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工資、獎金及津貼	1,115,706	1,027,280
社會保險費	5,592	4,753
住房公積金	555	441
職工福利及其他	170,246	118,085
設定提存計劃	1,707	1,292
設定受益計劃		
— 補充退休福利(i)	685,134	674,029
內退福利	87,655	68,645
合計	2,066,595	1,894,52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2 其他負債(續)

(b) 應付職工薪酬(續)

(i) 補充退休福利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被沒收的供款來減少其本年度的供款水平(2022年12月31日：無)。

本集團的補充退休福利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於1月1日	674,029	587,577
年度已付福利	(46,937)	(54,577)
於損益確認的設定受益成本	34,625	121,983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設定受益成本	23,417	19,046
於12月31日	685,134	674,029

於2023年及2022年末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折現率		
— 正常退休	2.75%	2.31%–3.10%
— 內退	2.25%	3.10%
預期福利增長率	0–5%	0–5%
退休年齡		
— 男性	60	60
— 女性	50/55	50/55

未來死亡率的假設是基於中國內地公佈的中國人壽保險死亡率表之統計數據作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2 其他負債(續)

(b) 應付職工薪酬(續)

補充退休福利義務現值主要精算假設的敏感性如下：

	折現率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基點變動		
+50個基點	(66,317)	(49,085)
-50個基點	74,322	55,590

	增長率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基點變動		
+50個基點	80,996	50,949
-50個基點	(72,510)	(45,249)

(c) 來自承租人的擔保按金

本行全資子公司珠江金融租賃有限公司於簽訂金融租賃合同時自承租人收取按金。該等按金免息，於租賃合同到期時償還。

(d) 預計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餘額主要為銀行承兌匯票、信用證、保函等表外信用承諾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3 股本

本行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均為繳足股款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本行的股份數目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年初數	11,451,269	11,451,269	11,451,269	11,451,269
發行股份	2,958,520	2,958,520	-	-
於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4,409,789	14,409,789	11,451,269	11,451,269

根據於2023年4月25日的董事會建議及2023年6月20日的股東決議，本行申請通過向境外投資者非公開發行不超過6.76億股H股股份，定向增發不超過29.64億股內資股。本行增資方案申請已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批准(粵金覆[2023]95號)。於2023年12月29日，本行合共收到H股股東人民幣1,180,277千元，包括增加股本人民幣549,590千元及資本公積人民幣629,558千元(經扣除發行成本人民幣1,129千元)。於2023年12月29日，本行合共收到內資股股東人民幣5,256,769千元，包括增加股本人民幣2,408,930千元及資本公積人民幣2,845,168千元(經扣除發行成本人民幣2,671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4 優先股

(a) 期末發行在外的優先股

	發行日期	會計分類	股息率	發行價格	股份數目(股)	原幣	折合人民幣	到期日	轉股條件	轉換情況
境外優先股										
美元優先股	2019年 6月20日	權益	5.9%	20美元/股	71,500,000	1,430,000	9,839,115	無到期日	強制轉股	期內未發生轉換
					合計		<u>9,839,115</u>			
					減：發行費用		<u>18,381</u>			
					賬面價值		<u>9,820,734</u>			

(b) 主要條款

境外優先股

(i) 股息

境外優先股以其發行價格，按下述相關股息率計算非累積股息：

- (a) 自發行日起(含該日)至第一個重置日止(不含該日)，按年息率5.9%計息；及
- (b) 此後，就自第一個重置日及隨後每一個重置日起(含該日)至下一個重置日止(不含該日)的期間，按相關重置股息率計息，但前提是，股息率在任何時間均不得高於每年13.57%，即發行日之前本行最近兩個會計年度的年均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根據《公開發行證券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9號—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計算及披露(2010年修訂)》確定，以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口徑進行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4 優先股(續)

(b) 主要條款(續)

(ii) 股息發放條件

本行在任何付息日派付任何股息的先決條件是：

- (a) 董事會(董事會可轉授權)已根據公司章程通過宣佈該等派發股息的決議；
- (b) 本行在彌補過往年度虧損、提取法定公積金和一般儲備後，有可分配稅後利潤；而且
- (c) 本行資本充足率滿足監管要求。

本行境外優先股股東優先於普通股股東獲分配股息。

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本行有權取消全部或部分股息。在向優先股股東宣派有關期間的股息之前，本行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進行利潤分配。

取消任何股息(全部或部分)，在任何情況下，不構成本行違約。股息支付方式為非累積。在本行取消部分或全部股息的情形下，該計息期當期末向境外優先股股東足額派發的任何股息不累積至下一個計息期。

(iii) 強制轉股觸發事件

當發生發行文件中所規定的觸發事件時，並經監管機構批准，境外優先股將部分或全部(按照1.00美元兌7.8489港元的固定匯率兌換為港元)以每股5.49港幣的新股價格強制轉換為本行H股普通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4 優先股(續)

(b) 主要條款(續)

(iv) 清償順序及清算方法

當本行發生清盤時，境外優先股股東的償還順序將如下：在本行所有債務(包括次級性債務)以及本行發行或擔保的、在明文規定在境外優先股之前的義務的償還順序之後；所有境外優先股股東償還順序相同，彼此之間不存在優先性，並與具有同等償還順序的義務持有人的償還順序相同；以及在普通股股東之前。

當本行發生清盤時，在按照境外優先股的條款及條件進行分配後，本行的任何剩餘資產應用於償還境外優先股股東主張的索償，境外優先股股東應在所有方面與具有同等償還順序的義務的持有人平等分享，且分配順序在普通股股東之前。

境外優先股股東應獲得的清償金額為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境外優先股票面總金額和當期已宣告但尚未支付的股息，不足以支付的，境外優先股股東按均等比例獲得清償。

(v) 贖回

境外優先股為永久存續，不設到期日。在取得中國銀保監會的批准及滿足贖回前提條件的前提下，本行有權於五年後贖回全部或部分境外優先股。贖回期至全部轉股或全部贖回之日止。

(c) 發行在外的優先股變動

	2023年1月1日	變動		2023年12月31日
		增加	減少	
境外優先股				
數量(股)	71,500,000	-	-	71,500,000
扣除發行費用後，折合人民幣	9,820,734	-	-	9,820,7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5 儲備

(a)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主要包括按高於面值的價格發行新股形成的股本溢價及股東捐贈。

(b) 盈餘公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本行須按本年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累計額達到本行註冊資本的50%時，可以不再提取。

經股東批准，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本行的累計虧損(如有)，亦可轉增本行資本，惟運用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資本後，留存的法定盈餘公積不得少於轉增前註冊資本的2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確定的本行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額為人民幣193,662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300,297千元)。

(c) 一般準備

根據財政部(「財政部」)的有關規定，本行及其子公司須自2012年7月1日起，從淨利潤中提取一般準備計入權益，將其餘額維持在不低於各自風險資產年末餘額的1.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中國監管規定將人民幣1,065,595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151,936千元)轉撥至一般準備，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該準備已按規定達到風險資產年末餘額的1.5%。

(d) 其他綜合收益

其他綜合收益包括金融資產重估儲備及設定受益計劃的重估損失。金融資產重估儲備記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及預期信用損失。設定受益計劃的重估損失為補充退休福利的精算利得或損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6 其他綜合收益組成部份

	財務狀況表內其他綜合收益			利潤表內其他綜合收益				
	2022年 12月31日	歸屬 於母公司 股東(稅後)	2023年 12月31日	稅前金額	轉至 利潤表的淨額	稅項費用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稅後)	歸屬於 非控制性權益 (稅後)
其後年度將重新分類計入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2,222,480)	351,392	(1,871,088)	966,125	(345,550)	(155,146)	351,392	114,0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損失撥備	1,717,328	204,663	1,921,991	273,554	-	(68,390)	204,663	501
其後年度不重新分類計入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損失	(54,646)	(23,367)	(78,013)	(23,417)	-	-	(23,367)	(50)
合計	(559,798)	532,688	(27,110)	1,216,262	(345,550)	(223,536)	532,688	114,48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6 其他綜合收益組成部份(續)

	財務狀況表內其他綜合收益					利潤表內其他綜合收益		
	2021年 12月31日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稅後)	2022年 12月31日	稅前金額	轉至 利潤表的淨額	稅項費用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稅後)	歸屬於 非控制性權益 (稅後)
其後年度將重新分類計入損益的其他 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 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1,670,371)	(552,109)	(2,222,480)	(531,338)	(287,340)	204,488	(552,109)	(62,0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 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損失撥備	1,757,735	(40,407)	1,717,328	(54,369)	-	13,592	(40,407)	(370)
其後年度不重新分類計入損益的其他 綜合收益：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損失	(35,716)	(18,930)	(54,646)	(19,046)	-	-	(18,930)	(116)
合計	51,648	(611,446)	(559,798)	(604,753)	(287,340)	218,080	(611,446)	(62,56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分析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原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包括以下款項：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庫存現金	2,808,509	3,319,321
存放中央銀行的超額準備金	28,952,529	33,313,33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0,774,869	4,758,672
拆出資金	2,366,616	900,00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798,420	53,453,040
合計	46,700,943	95,744,368

38 金融資產的轉讓

在日常業務過程進行的交易中，本集團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予第三方或特殊目的實體。倘該等已轉讓金融資產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相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份終止確認。倘本集團保留了該等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與回報，令相關資產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則本集團將繼續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上述資產。

(a) 債券借貸安排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客戶訂立了債券借貸協定，借出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937,266千元的債券(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零元)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8,499,860千元的債券(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6,480,897千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按攤餘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7,423,637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4,623,873千元)。交易對手在本集團並無任何違約的情況下，可將上述證券出售或再次用於擔保，但同時需承擔在合同規定的到期日將上述證券歸還於本集團的義務。由於本集團認為本身仍保留有關債券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因此並無於合併財務報表終止確認該等債券。

(b) 交易證券化

在日常交易中，本集團將資產出售予特殊目的信託，再由特殊目的信託向投資者出售資產支持證券。本集團在該等業務中可能會持有部分資產支持證券，從而對所轉讓信貸資產保留了部分風險和報酬。本集團會按照風險和報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斷是否終止確認相關信貸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向特殊目的信託轉讓的信貸資產(2022年12月31日：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8 金融資產的轉讓(續)

(c) 信貸資產收益權轉讓

在信貸資產收益權轉讓交易中，本集團將信貸資產轉讓給特殊目的信託，再由特殊目的信託其後向投資者轉讓信託收益權。本集團在該等業務中可能會認繳部分信託份額，從而對所轉讓信貸資產保留了部分風險和報酬。本集團會按照風險和報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斷是否終止確認相關信貸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向特殊目的信託轉讓的信貸資產收益權(2022年12月31日：無)。

39 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管理及投資了多種結構化主體，包括銀行理財產品、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證券化交易等。本集團根據是否控制該等結構化主體，確定是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

(a) 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投資的部分資產管理計劃和資金信託計劃，由於本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擁有權力，通過參與相關活動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可變回報，因此將其納入合併範圍。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餘額分別為人民幣57,475,547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38,860,252千元)。

39 結構化主體(續)

(b) 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i) 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主要為本集團作為代理人而發行並管理的理財產品。本集團在對潛在目標客戶群分析研究的基礎上，設計並向特定目標客戶群銷售的資金投資和管理計劃，並將募集到的理財資金根據產品合同的約定投入相關金融市場或投資相關金融產品，在獲取投資收益後，根據合同約定分配給投資者。本集團作為資產管理人獲取相對應的理財手續費收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因對該非保本理財產品提供資產管理服務而收取的中間業務收入為人民幣173,760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39,341千元)。本集團從非保本理財產品中獲取的收益與於該類業務的最大損失風險敞口相等，本集團認為該等結構化主體相關的可變動回報並不顯著，因此未將其納入合併範圍內。

出於資產負債管理目的，本集團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或會向本集團及其他銀行同業提出短期融資需求。本集團並無合同義務為其提供融資。本集團可按照市場原則與該等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進行回購和拆借交易。於2023年12月31日，無上述回購和拆借交易餘額(2022年12月31日：無)。

於2023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理財產品餘額為人民幣50,101,248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69,945,801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9 結構化主體(續)

(b) 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續)

(ii) 本集團投資的第三方發起的結構化主體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於若干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由其他獨立第三方發起及管理的資產支持證券、基金、理財產品、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下表載列該等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賬面價值及本集團對其的最大風險敞口。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風險敞口
<u>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u> <u>金融資產</u>		
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5,263,645	5,263,645
基金投資	29,078,257	29,078,257
其他投資	2,278,158	2,278,158
小計	36,620,060	36,620,060
<u>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u> <u>金融資產</u>		
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4,976,700	4,976,700
其他投資	7,223	7,223
小計	4,983,923	4,983,923
<u>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u>		
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6,316,254	6,316,254
其他投資	521,897	521,897
小計	6,838,151	6,838,15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9 結構化主體(續)

(b) 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續)

(ii) 本集團投資的第三方發起的結構化主體(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風險敞口
<u>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u>		
<u>金融資產</u>		
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5,263,008	5,263,008
基金投資	49,309,910	49,309,910
其他投資	3,874,869	3,874,869
小計	58,447,787	58,447,787
<u>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u>		
<u>金融資產</u>		
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5,385,839	5,385,839
其他投資	81,346	81,346
小計	5,467,185	5,467,185
<u>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u>		
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7,333,742	7,333,742
其他投資	2,678,977	2,678,977
小計	10,012,719	10,012,7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承諾及或有負債

(a) 貸款及信用卡承諾

本集團在任何時點均有未履行的授信承諾。該等承諾包括已批准發放的貸款及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本集團提供信用證及財務擔保，以保證客戶向第三方履行合同。

銀行承兌匯票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票據作出的兌付承諾。本集團預期大部份的承兌匯票均會同時與客戶償付款項結清。

信貸承諾的合同金額按不同類別劃分如下。就貸款及信用卡承諾所披露的金額乃假設金額將全數發放。銀行承兌匯票、信用證及保函金額為交易對手未能履約情況下，本集團將於年末確認的最大潛在損失金額。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銀行承兌匯票	52,096,208	51,148,909
開出信用證	5,135,496	1,337,568
開出保函	30,118,542	32,555,656
貸款及信用卡承諾(i)	121,437,314	150,325,084
小計	208,787,560	235,367,217
信貸承諾準備	(703,421)	(606,460)
合計	208,084,139	234,760,757

(i) 本集團的貸款承諾為可無條件撤銷的貸款承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承諾及或有負債(續)

(b) 經營租賃承諾

本集團於本年度根據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物業，承租人已承諾訂立但尚未開始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為人民幣17,569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284千元)。

(c) 資本承諾

於年末，本集團的資本承諾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已訂約但未撥備	530,570	412,532

(d)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的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25,282,278	27,745,080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指根據中國銀保監會發佈的公式計算所得的金額，視交易對手的信譽和到期期限的特質而定。用於或有負債和承諾的風險權重介乎0%至100%。

(e) 法律訴訟

於2023年12月31日，本行或其子公司列為被告的訴訟案件的預期索償總額為人民幣89,885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6,070千元)。管理層認為，本行已根據當前事實及情況對任何潛在損失作充分撥備。預期訴訟案件不會對本行業務、財務狀況及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受託業務

本集團經營委託貸款業務。委託貸款指本集團根據與委託人簽訂的委託協議，代委託人向委託人指定的借款人發放的貸款。本集團只代表委託人行事和協助委託人管理其貸款。風險仍由委託人承擔，本集團對此項業務收取手續費。委託貸款不計入本集團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內。

本集團以代理人身分為客戶管理資產，此項業務不計入本集團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內。本集團只根據代理人協議收取手續費，並不承擔風險以及不取得此等資產的利益。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委託存款	(5,440,174)	(5,559,851)
委託貸款	5,440,174	5,559,851

委託理財是指本集團在協定的投資計劃和方式內，代表客戶進行投資和管理本金的服務，收益將按照協議條款和實際收益支付給客戶。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委託理財服務金額為人民幣50,101,248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69,945,801千元)。

42 質押資產

(a) 已質押金融資產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指債務證券)已作為負債或或有負債的抵押品，此等負債主要來自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向中央銀行借款、再貸款及定期存款。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質押作擔保物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分別約為人民幣74,934,937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3,212,146千元)。

(b) 已收擔保物

根據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條款，本集團收到債務證券及票據作為擔保物。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可轉售或重複使用的擔保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3 關聯方披露

(a) 關聯方關係

於2023年12月31日，兩名股東直接持有本行5%或以上的股份(2022年12月31日：兩名)。

	股份數目 千股	持有本行股份佔比 %	主營業務
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i)	1,194,271	8.29%	金融服務行業
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	722,950	5.02%	基礎設施行業
	1,917,221	13.30%	

(i) 因增資事項引起持股比例由2022年度的3.20%變化至2023年度的8.29%(詳見附註33)。

(b) 關聯方交易

本行的關聯方交易主要包括貸款和存款。本行與關聯方之間的交易遵循一般業務條款和正常程序，其定價原則與獨立第三方相同。

(i) 本行與主要股東及受主要股東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公司之間的交易

主要股東包括擁有5%以上(含5%)股份的本行股東，以及持有股份總數不足5%但有權委任董事加入本行的股東。

年末結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發放貸款和墊款	10,493,487	9,935,9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0,512	800,42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01,511	100,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399	8,071
客戶存款	4,957,516	8,383,595
銀行承兌票據	—	50,000
信用承諾	975,193	1,116,046

2023年，本集團已終止確認相關信貸資產，並以人民幣2,762,575千元的價格轉讓予關聯方。於2023年12月31日，資產轉讓代價已悉數收到。經與第三方協商，轉讓資產的價值以第三方評估機構的市場價格為基礎釐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3 關聯方披露(續)

(b) 關聯方交易(續)

(i) 本行與主要股東及受主要股東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公司之間的交易(續)

年內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利息收入	336,618	291,047
利息支出	155,067	176,18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58	3,91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	841
交易淨收益	9,651	246

(ii) 本行與子公司之間的交易

本行與子公司之間存在各種關聯方交易。該等交易公平且遵循了一般商業流程。與子公司之間的重大餘額及交易均在合併財務報表悉數抵銷。管理層認為本行與子公司之間的交易並未對損益造成重大影響。

(iii) 其他關聯方

其他關聯方包括受關鍵管理人員及其近親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公司，以及關鍵管理人員及其近親獲委任為董事及關鍵管理人員的公司。於本年度，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其他關聯方訂立交易。詳情如下：

年末結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發放貸款和墊款	3,784,337	2,427,4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60,48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67,624	304,252
客戶存款	1,796,305	1,965,49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814	259,087
信用承諾	2,040,019	707,7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3 關聯方披露(續)

(b) 關聯方交易(續)

(iii) 其他關聯方(續)

年內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利息收入	92,897	45,746
利息支出	73,362	84,46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9	831
交易淨收益	1,914	3,991

(c) 關鍵管理人員

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擁有權力並直接或間接負責本集團的計劃、指導和控制的人員。

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薪金、酬金及福利	23,446	24,200

與關鍵管理人員及其近親進行的交易列示如下：

年末餘額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發放貸款和墊款	—	4,471
客戶存款	69,893	86,286

年內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利息收入	—	277
利息支出	644	15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0	8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使其面臨多種金融風險，而該等活動涉及分析、評估、接受和管理一定程度的風險或風險組合。管理該等風險對於金融業務至關重要，且商業運營也必然會帶來風險。因此，本集團的目標是達到風險與收益之間恰當的平衡，以盡可能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制定風險管理政策的目的是通過識別並分析相關風險，制定適當的風險限額和控制程序，並通過最新可靠的信息系統對風險及其限額進行監控。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描述與分析如下：

主要風險類別為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

本集團董事會負責釐定本集團的整體風險偏好。在此框架內，本行高級管理層相應制定了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的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政策和程序經董事會批准後，由總部的有關部門負責實施。

本集團董事會負責設定本集團的整體風險容忍度、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策略，監督及確保高級管理層有效履行風險管理職能。本集團董事會下設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控高級管理層的風險控制情況，定期評估本集團風險及管理狀況、風險承受能力和水平，並採取預防措施，以及負責本集團關聯方交易管理。監事會負責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檢查並採取預防措施，綜合評價董事、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履職盡責情況。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批准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並制定風險管理特定規則及條例。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查本集團風險管理的重大事項。

風險管理部門為全面風險管理的領導部門，負責整體規劃及協調風險管理。風險管理部、合規法律部(反洗錢中心)及資產負債管理部牽頭管理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審計部負責獨立客觀地監督、檢查、評估及報告風險管理活動的效能。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因債務人或交易對方違約而造成的風險。如交易對手集中於某一行業或地區，或具備某些類似經濟特性，其信用風險通常會相應提高。此外，不同行業及地區的經濟發展各有特色，可能呈現不同的信用風險。

(i) 信用風險管理

貸款

本集團對包括信用調查和申報、授信審查審批、貸款發放、貸後監控管理等環節的信用業務全流程實行規範化管理，通過嚴格遵守信用管理流程，識別、計量、監控及管理潛在信用風險，以提升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管理水平，包括：

- 加強貸前調查、審查審批和貸後管理的信貸風險控制機制；
- 設立授信審批權限制度；
- 就各類客戶信用評級設立內部評估體系，作為授信重要基礎；
- 設立信貸資產風險分類管理限額，定期複核及更新信貸資產風險分類，並進行現場抽樣檢驗及非現場檢驗以監控風險；
- 基於風險管理要求實行及持續更新信用管理體系，開發並普及各類風險管理工具。

公司貸款方面，本集團信貸人員負責接納申請人提出的申請、開展信用調查並通過對申請人及彼等業務的信用風險評估而就信用評級提出建議。根據信用審查審批的授信限額，本集團對申請實行分級審批制度。信用限額將基於申請人信用評級、財務狀況、抵押品和擔保人、組合的整體信用風險、宏觀經濟政策及法律法規限制等多項因素評估釐定。本集團主要通過(1)清收；(2)重組；(3)執行處置抵質押物或向擔保方追索；(4)尋求仲裁或法律訴訟；及(5)根據相關條例進行核銷，將信用風險損失降至最低。

當本集團竭盡所能收回貸款，但仍認為貸款無法合理預期收回時，本集團核銷全部或部份貸款。

本集團於2023年的貸款核銷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991,763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6,914,539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 信用風險管理(續)

債券及其他票據

本集團通過控制投資規模和根據發行人信用評級以及建立貸後管理標準，對債券及其他票據的信用風險敞口進行管理。

按攤餘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按攤餘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其他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發行和管理的理財產品、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本集團對信託公司、證券公司和基金管理公司建立風險評估體系，對回購信託受益權的人士、理財產品發行人、資產管理計劃最終借款人設置信用額度，並及時進行持續的貸後監測。

同業交易

本集團審查和監察金融機構的信用風險。對與本集團有業務關係的各銀行或非銀行金融機構設定限額。

信用承諾

這些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確保客戶可以根據需要獲得資金。開立的擔保函、承兌匯票和信用證，代表在客戶無法履行其對第三方的義務時本集團將進行支付的不可撤銷承諾，承擔與貸款相同的信用風險。當信用承諾金額超過原信用額度時，需要保證金來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敞口等於信用承諾總額。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風險限額管理及緩釋措施

本集團管理及限制信貸風險集中，包括集中至個人對手方、集團、行業及地區。

本集團通過對借款人、借款人集團、地區及行業分部設置限額持續優化信貸風險結構。本集團持續監察資金集中風險，並每年及在有需要時更為頻密地對該風險進行檢討。

本集團透過分析借款人及潛在借款人是否能夠履行利息及本金的償還義務管理信貸風險，並在適當時修訂借貸限額。

本集團已確立相關的政策緩釋信用風險。其中一項最重要的措施是從公司或個人取得抵押品、抵押資產、押金或擔保。本集團提供有關接納特定抵押品類別的指引。貸款及墊款的主要抵押品類型如下：

- 住宅物業及土地使用權；
- 商業資產，如商用物業、存貨及應收賬款；
- 金融工具，如債務證券及股票。

抵押品的公允價值通常需要由本集團認可的專業估值師評估。當有客觀減值證據時，本集團將會檢討抵押品的價值，以評估該抵押品可否足以覆蓋相關貸款的信貸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本集團根據抵押品類型實施以下主要抵質押率要求：

項目	主要抵質押率
住宅	70%
別墅	60%
公寓、寫字樓、商鋪、廠房、自建房、車庫、倉庫	50%
土地使用權	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風險限額管理及緩釋措施(續)

管理層根據最近可用的外部估值結果釐定抵押品的公允價值，並就當前的市況及於出售過程中產生的估計開支考慮經驗調整。

就第三方擔保的貸款而言，本集團將審查擔保人的財務狀況及信用歷史，並評估擔保人是否能夠定期履行義務。

(iii) 信用風險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概述了一個基於自初始確認後信用質量變化的「三階段」減值模型，總結如下：

第1階段(初始確認時並無信用減值)：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

第2階段(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信用減值資產)：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根據新準則制定了一個減值模型來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採用自上而下發展方法，建立了宏觀經濟指標和風險參數的邏輯回歸模型。

階段劃分

評估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五級分類、逾期天數及信用評級變動等多項因素。各階段間可遷移。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當滿足以下一個或多個標準時，本集團認為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已經顯著增加：

定量標準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透過違約概率的相對變動評估信用風險有否顯著增加。門檻是根據不同產品類型設定，例如公司貸款、個人貸款、證券投資等。對於沒有逾期的金融工具，本集團評估違約概率在存續期內的變化，以確定違約風險的增量。

如果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期後超過30天仍未支付，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即被視為顯著增加。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i) 信用風險減值(續)

階段劃分(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續)

定性標準

對於公司貸款和債券投資組合，如果借款人在觀察列表中或符合以下一個或多個標準，則信用風險被視為顯著增加：

- 借款人的業務、融資或經濟狀況出現重大負面影響；
- 實際或預期會延期或重組；
- 借款人經營出現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化；
- 擔保物的估值變化預計會導致違約概率增加(僅限於抵押和質押貸款)；
- 有跡象出現現金流量或流動性問題，例如：應付賬款或償還貸款要延期

就公司貸款而言，本集團採用信用風險預警監控系統評估其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就債券投資而言，本集團加強了債券投資准入管理並定期進行評估。就個人貸款而言，本集團按組合每季度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識別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所採用的標準由風險管理部適時進行監控及複核。

於2023年及2022年，本集團並無將任何金融工具認定為屬低信用風險。認定為低信用風險的金融工具無需於報告日期與其初始確認日期的信用風險相比較以進行評估。

違約及信用減值的定義

倘金融工具符合下列一種或多種情況，則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定義為與信用減值定義一致的違約：

量化標準

借款人逾期超過90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i) 信用風險減值(續)

階段劃分(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續)

定性標準

借款人符合「還款困難」標準時，表明借款人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例如：

- 發行人或債務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的債權人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原因，已向債務人授予債權人在其他情況不會考慮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會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債務人違反合同；
- 由於借款人的財政困難，某些金融資產活躍市場消失；
- 購買或源生的信用減值金融資產。

該等標準適用於本集團的所有金融工具，且與內部信用風險管理所採用的違約定義一致。在計算本集團的預期信用損失時，違約定義一直適用於違約概率(PD)、違約風險敞口(EAD)及違約損失率(LGD)模型。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i) 信用風險減值(續)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輸入數據、假設及估計技術說明

根據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是否自初始確認起已發生以及資產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預期信用損失按12個月或全期基準予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是違約概率(PD)、違約風險敞口(EAD)及違約損失率(LGD)三者的乘積折現後的結果，相關定義如下：

- 違約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剩餘全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根據上文「違約及信用減值的定義」)。
- 違約風險敞口是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剩餘全期，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例如，對於循環承諾，本集團將當前提取的餘額加上預期在違約時(如果發生)提取至當前合同限額的任何進一步金額。
- 違約損失率是指本集團對違約敞口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順序，以及擔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獲得性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違約損失率為違約發生時風險敞口損失的百分比，以未來12個月或全期為基準進行計算。12個月違約損失率是指當未來12個月發生違約時的損失率，全期違約損失率是全期內發生違約時的損失率。

本集團通過預計未來各月份中單個敞口或資產組合的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來確定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將這三者相乘並對其存續性進行調整(如並未提前還款或發生違約)。

在確定12個月和存續期違約概率、違約風險敞口和違約損失率時應考慮前瞻性信息。其乃按產品類型區分。

本集團按季監察及檢討與預期信用損失計算相關的假設，包括不同期限的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變動。

本集團已根據最新的歷史資料及風險狀況更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的違約概率及違約風險敞口。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i) 信用風險減值(續)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前瞻性信息

對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和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包含前瞻性信息。通過對歷史數據的分析，本集團識別出影響不同組合的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宏觀經濟指標。宏觀經濟指標包括國內生產總值(GDP)、消費者物價指數(CPI)、貨幣供應量(M2)及於房地產發展完成的投資等。本集團從Wind Economic中掌握到主要宏觀經濟因素，用以對宏觀經濟因素的跨期內在源生關係進行歷史性分析。本集團整合統計分析和專家判斷，以確定於各種經濟情景下的經濟預測和權數系統。

該等經濟指標對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影響因不同的組合而異。本集團綜合考慮內外部數據、專家預測及統計分析，以釐定該等經濟指標與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之間的關聯性。本集團至少每年對該等經濟指標進行評估及預測，計算未來的最佳估計，並定期審查及評估結果。

於2023年12月31日用於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的核心宏觀經濟指標的數值如下：

項目	範圍
2023年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累計同比(「GDP」)	1.84%~7.9%
消費者物價指數當月同比(「CPI」)	0.06%~3.24%

於2023年級2022年，本集團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考慮了不同情景變化的影響。本集團在宏觀經濟信息分析和專家判斷的基礎上，採納了三種經濟情景(標準、悲觀和樂觀)。三種情況的權重分別保持在80%、10%及10%。

與任何經濟預測一樣，預測和發生的可能性很大程度受到固有不確定性的影響，因此實際結果可能與預測的結果有很大不同。本集團定期更新宏觀經濟指標的預期值。本集團認為，該等預測反映了本集團對可能結果的最佳估計，以確定所選情景適合呈現可能情景。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i) 信用風險減值(續)

敏感性分析

對於模型中使用的參數，前瞻性預測的宏觀經濟變數，情景權重及應用專家判斷中所考慮的其他因素，預期信用損失均甚為敏感。這些參數、假設、模型和判斷的變化將對信用風險的顯著增加和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產生影響。

於2023年12月31日，三種不同情景下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與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準備之間的比較如下：

	公司貸款	個人貸款	金融工具
按加權平均數計算的預期信用損失	17,683,900	4,791,452	4,442,630
標準情況下的預期信用損失	17,672,422	4,784,948	4,442,085
金額差異	11,478	6,504	545
百分比差異	0%	0%	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i) 信用風險減值(續)

敏感性分析(續)

	公司貸款	個人貸款	金融工具
按加權平均數計算的預期信用損失	17,683,900	4,791,452	4,442,630
樂觀情境下的預期信用損失	16,731,427	4,325,301	4,426,535
金額差異	952,473	466,151	16,095
百分比差異	5%	10%	0%

	公司貸款	個人貸款	金融工具
按加權平均數計算的預期信用損失	17,683,900	4,791,452	4,442,630
悲觀情境下的預期信用損失	18,728,200	5,319,719	4,461,988
金額差異	(1,044,300)	(528,267)	(19,358)
百分比差異	-6%	-11%	0%

假設信用風險大幅下降，導致第二階段的金融資產及信貸承諾轉入第一階段，對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及預計負債的影響如下：

	於2023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及預計負債總額(假設第二階段的金融資產及信貸承諾轉入第一階段)	26,715,504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及預計負債總額	28,744,828
金額差異	(2,029,324)
百分比差異	-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i) 信用風險減值(續)

敏感性分析(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三種不同情境下的預期信用損失與按加權平均數計算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比較如下：

	公司貸款	個人貸款	金融工具
按加權平均數計算的預期信用損失			
標準情況下的預期信用損失	19,086,377	3,820,402	4,096,505
金額差異	92,038	26,488	404
百分比差異	0%	1%	0%

	公司貸款	個人貸款	金融工具
按加權平均數計算的預期信用損失			
樂觀情境下的預期信用損失	19,086,377	3,820,402	4,096,505
金額差異	1,956,916	1,027,432	18,314
百分比差異	10%	27%	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i) 信用風險減值(續)

敏感性分析(續)

	公司貸款	個人貸款	金融工具
按加權平均數計算的預期信用 損失	19,086,377	3,820,402	4,096,505
悲觀情境下的預期信用損失	21,722,443	4,852,630	4,118,049
金額差異	(2,636,066)	(1,032,228)	(21,544)
百分比差異	-14%	-27%	-1%

假設信用風險大幅下降，導致第二階段的金融資產及信貸承諾轉入第一階段，對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及預計負債的影響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及預計負債總額(假設第二階段的金融資產及信貸承諾 轉入第一階段)	27,587,628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及預計負債總額	28,641,002
金額差異	(1,053,374)
百分比差異	-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i) 信用風險減值(續)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分組

對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進行組合評估時，本集團將具類似特徵的風險歸類。

分組特徵如下：

個人貸款

- 產品類型(例如個人商業貸款、個人消費貸款、個人住房按揭、信用卡透支)

公司貸款

- 行業

按減值評估所評估的風險

- 第三階段的公司貸款

信用風險團隊監督並定期檢討分組的適當性。

(iv)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以及擔保承諾

下表包含確認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敞口。下列金融資產的淨賬面價值也代表本集團對這些資產承擔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8,055,338	83,936,81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	14,942,725	7,764,638
拆出資金	55,472,499	43,468,97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3,205,250	57,474,333
發放貸款和墊款		
— 以攤餘成本	581,845,866	583,824,46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27,062,711	85,293,39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16,930,430	196,517,3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126,167,820	70,945,255
其他金融資產	2,401,150	2,312,517
合計	1,226,083,789	1,131,537,716
信貸承諾	208,084,139	234,760,7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v)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續)

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以及擔保承諾(續)

於2023年12月31日，貸款及墊款按信用評級/已逾期天數分析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如下：

公司貸款	2023年12月31日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 金融資產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信用評級					
A一至AAA	278,561,725	–	–	–	278,561,725
B至BBB	149,716,896	36,741,729	–	–	186,458,625
C至CCC	–	28,282,243	–	–	28,282,243
D/違約	–	–	26,951,824	18,571	26,970,395
未評級	30,340,253	4,006,975	1,603,890	–	35,951,118
合計	458,618,874	69,030,947	28,555,714	18,571	556,224,106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3,087,409)	(4,971,411)	(9,558,461)	(938)	(17,618,219)
賬面淨額	455,531,465	64,059,536	18,997,253	17,633	538,605,887

個人貸款	2023年12月31日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 金融資產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逾期天數					
未逾期	168,435,373	522,561	32,266	–	168,990,200
0至30天	80,948	1,151,518	9,097	–	1,241,563
30至60天	–	663,213	40,092	–	703,305
60至90天	–	305,290	294,806	–	600,096
90天以上/違約	–	–	3,503,688	55,290	3,558,978
合計	168,516,321	2,642,582	3,879,949	55,290	175,094,142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540,628)	(645,268)	(2,605,319)	(237)	(4,791,452)
賬面淨額	166,975,693	1,997,314	1,274,630	55,053	170,302,69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v)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續)

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以及擔保承諾(續)

於2022年12月31日，貸款及墊款按信用評級／已逾期天數分析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公司貸款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購買或源生的信用減值金融資產	總計
信用評級					
A-至AAA	246,483,716	–	–	–	246,483,716
B至BBB	155,976,143	10,480,605	–	–	166,456,748
C至CCC	–	43,392,432	–	–	43,392,432
D／違約	–	–	32,210,984	27,422	32,238,406
未評級	33,350,252	2,904,917	1,186,736	–	37,441,905
合計	435,810,111	56,777,954	33,397,720	27,422	526,013,207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3,259,927)	(4,160,147)	(11,612,443)	(1,131)	(19,033,648)
賬面淨額	432,550,184	52,617,807	21,785,277	26,291	506,979,559
2022年12月31日					
個人貸款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購買或源生的信用減值金融資產	總計
逾期天數					
未逾期	160,538,144	695,138	40,643	388	161,274,313
0至30天	234,035	1,038,763	12,565	–	1,285,363
30至60天	–	631,355	31,611	–	662,966
60至90天	–	98,464	333,337	–	431,801
90天以上／違約	–	–	2,242,782	61,484	2,304,266
合計	160,772,179	2,463,720	2,660,938	61,872	165,958,709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445,468)	(536,168)	(1,838,282)	(484)	(3,820,402)
賬面淨額	159,326,711	1,927,552	822,656	61,388	162,138,30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v)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續)

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以及擔保承諾(續)

於2023年12月31日，按信用評級劃分的金融投資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的分析如下：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3年12月31日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信用評級				
A-至AAA	58,560,804	—	—	58,560,804
B至BBB	—	—	—	—
C至CCC	—	—	—	—
D/違約	—	—	1,858,792	1,858,792
未評級 ⁽¹⁾	152,053,528	4,288,181	2,117,624	158,459,333
合計	210,614,332	4,288,181	3,976,416	218,878,929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6,361)	(31,453)	(1,900,685)	(1,948,499)
賬面淨額	210,597,971	4,256,728	2,075,731	216,930,4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023年12月31日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信用評級				
A-至AAA	22,309,892	—	—	22,309,892
B至BBB	—	—	—	—
C至CCC	—	—	245,551	245,551
D/違約	—	—	1,699,510	1,699,510
未評級 ⁽¹⁾	98,477,056	2,377,795	1,058,016	101,912,867
合計	120,786,948	2,377,795	3,003,077	126,167,8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v)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續)

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以及擔保承諾(續)

於2022年12月31日，按信用評級劃分的金融投資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的分析如下：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2年12月31日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信用評級				
A-至AAA	40,161,923	—	—	40,161,923
B至BBB	—	—	—	—
C至CCC	—	—	—	—
D/違約	—	—	2,097,834	2,097,834
未評級 ⁽¹⁾	149,023,739	4,080,313	3,016,489	156,120,541
合計	189,185,662	4,080,313	5,114,323	198,380,298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1,106)	(10,040)	(1,841,829)	(1,862,975)
賬面淨額	189,174,556	4,070,273	3,272,494	196,517,3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022年12月31日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信用評級				
A-至AAA	7,226,439	—	—	7,226,439
B至BBB	—	—	—	—
C至CCC	—	—	—	—
D/違約	—	—	2,311,576	2,311,576
未評級 ⁽¹⁾	57,949,943	2,398,443	1,058,854	61,407,240
合計	65,176,382	2,398,443	3,370,430	70,945,255

(1) 第一階段未評級債券主要包括財政部、中央銀行、政策性銀行及作為市場信譽發行人的其他金融機構所發行但未經獨立評級機構評價的投資及交易證券以及資金信託及資產管理計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v)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續)

不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

下表包含未納入減值評估範圍(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分析：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7,798,262	81,974,528

(v) 發放貸款和墊款

按行業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公司貸款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19,442,141	16.33%	124,902,639	18.06%
房地產業	53,115,517	7.26%	56,756,708	8.20%
製造業	50,109,773	6.85%	48,220,920	6.97%
批發和零售業	49,808,039	6.81%	58,404,138	8.44%
建築業	35,959,772	4.92%	37,123,198	5.36%
居民服務、修理和其他服務業	20,155,781	2.76%	20,926,021	3.02%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6,740,309	2.29%	17,204,006	2.49%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2,324,831	1.69%	9,178,737	1.33%
教育	11,447,332	1.57%	12,504,828	1.81%
住宿和餐飲業	10,893,699	1.49%	13,181,560	1.90%
農、林、牧、漁業	10,806,996	1.48%	10,971,137	1.59%
金融業	10,086,563	1.38%	6,633,569	0.96%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7,615,457	1.04%	4,629,569	0.67%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業技術服務	7,352,432	1.01%	7,112,736	1.03%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4,153,879	0.57%	4,469,689	0.65%
衛生和社會工作	2,057,846	0.28%	2,407,471	0.35%
其他	6,886,518	0.94%	5,957,737	0.84%
小計	428,956,885	58.67%	440,584,663	63.67%
票據貼現及福費廷	127,267,221	17.40%	85,428,544	12.35%
個人貸款	175,094,142	23.93%	165,958,709	23.98%
合計	731,318,248	100.00%	691,971,916	10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v)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按地區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廣州	607,320,752	577,551,252
珠江三角洲(廣州除外)	53,455,028	42,975,618
廣東省(珠江三角洲除外)	42,435,373	42,137,968
中部地區	19,565,137	19,923,704
西部地區	2,136,749	2,340,816
長江三角洲	2,031,256	2,207,287
東北地區	540,599	535,214
環渤海地區	348,648	703,127
其他	3,484,706	3,596,930
合計	731,318,248	691,971,916

按擔保物類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信用貸款	197,625,381	159,839,446
保證貸款	170,588,388	163,524,687
抵押貸款	330,312,257	331,676,968
質押貸款	32,792,222	36,930,815
合計	731,318,248	691,971,9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v)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已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合計
	逾期1日至 90日(含90日)	逾期90日至 1年(含1年)	逾期1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2023年12月31日					
信用貸款	382,925	603,557	916,976	121,270	2,024,728
保證貸款	9,893,719	1,687,188	3,516,019	142,213	15,239,139
抵押貸款	14,575,818	2,628,303	2,141,202	118,510	19,463,833
質押貸款	5,027,415	658,074	368,978	1,636	6,056,103
合計	29,879,877	5,577,122	6,943,175	383,629	42,783,803

	已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合計
	逾期1日至 90日(含90日)	逾期90日至 1年(含1年)	逾期1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2022年12月31日					
信用貸款	422,577	615,607	422,683	41,448	1,502,315
保證貸款	4,276,886	2,881,272	3,115,741	2,625,975	12,899,874
抵押貸款	7,065,497	3,211,487	1,519,233	128,319	11,924,536
質押貸款	195,063	379,153	32,362	2,319	608,897
合計	11,960,023	7,087,519	5,090,019	2,798,061	26,935,6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vi) 信用質量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主要金融資產的信用質量分析(未扣除減值準備前的原值)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金融 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8,055,338	-	-	-	78,055,33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4,943,171	-	-	-	14,943,171
拆出資金	55,451,407	-	490,142	-	55,941,54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3,219,352	-	-	-	23,219,352
發放貸款和墊款	627,135,195	71,673,529	32,435,663	73,861	731,318,24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10,614,332	4,288,181	3,976,416	-	218,878,9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20,786,948	2,377,795	3,003,077	-	126,167,820
其他金融資產	2,594,527	270,689	189,651	-	3,054,867
合計	1,132,800,270	78,610,194	40,094,949	73,861	1,251,579,2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vi) 信用質量(續)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主要金融資產的信用質量分析(未扣除減值準備前的原值)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金融 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3,936,814	-	-	-	83,936,81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766,765	-	21,378	-	7,788,143
拆出資金	43,360,644	-	571,106	-	43,931,75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7,474,333	-	-	-	57,474,333
發放貸款和墊款	596,582,290	59,241,674	36,058,658	89,294	691,971,91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89,185,662	4,080,313	5,114,323	-	198,380,2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65,176,382	2,398,443	3,370,430	-	70,945,255
其他金融資產	2,457,743	188,935	210,893	-	2,857,571
合計	1,045,940,633	65,909,365	45,346,788	89,294	1,157,286,080

第一及第二階段貸款及墊款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未逾期	623,273,304	53,645,750
逾期		
1個月內	3,861,891	13,779,164
1至2個月	-	3,582,479
2至3個月	-	666,136
合計	627,135,195	71,673,5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vi) 信用質量(續)

第一及第二階段貸款及墊款(續)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未逾期	595,533,508	51,544,212
逾期		
1個月內	1,048,782	6,528,247
1至2個月	–	1,051,842
2至3個月	–	117,373
合計	596,582,290	59,241,674

已逾期但仍於第一及二階段／未減值的貸款及墊款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仍於第一及二階段／未減值的貸款及墊款的賬齡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逾期		
1個月內	17,641,055	7,577,029
1至2個月	3,582,479	1,051,842
2至3個月	666,136	117,373
合計	21,889,670	8,746,244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已逾期但仍於第一及二階段／未減值的貸款所持擔保物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9,642,246千元(於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1,479,551千元)，包括土地、房產、機器設備和其他資產。

第三階段／減值貸款及墊款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第三階段／減值貸款所持擔保物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1,409,223千元(於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0,747,801千元)，包括土地、房產、機器及設備以及其他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vi) 信用質量(續)

重組貸款及墊款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重組貸款及墊款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6,077,922千元(於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3,003,540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第一階段重組貸款及墊款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484,135千元(於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215,066千元)。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級機構所評估的信用評級

本集團人民幣債券主要由中國主要信用評級機構評級。外幣債券主要參考標準普爾(S&P)評級。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合計
2023年12月31日				
中期及長期債券：				
AAA	78,790	58,205,807	22,189,198	80,473,795
A至AA+	1,128,199	354,997	120,694	1,603,890
B至BB+	15,463	-	-	15,463
C至CC+	270,968	-	404,172	675,140
無評級 ⁽¹⁾ ：	14,899,930	149,407,306	95,041,966	259,349,202
其他無評級的投資	51,404,912	10,910,819	8,411,790	70,727,521
合計	67,798,262	218,878,929	126,167,820	412,845,0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vi) 信用質量(續)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級機構所評估的信用評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合計
2022年12月31日				
中期及長期債券：				
AAA	123,852	39,804,402	7,155,819	47,084,073
A至AA+	1,120,789	357,521	70,620	1,548,930
B至BB+	15,882	-	-	15,882
C至CC+	285,501	-	383,016	668,517
無評級 ⁽¹⁾ ：	19,439,835	148,603,026	57,949,961	225,992,822
其他無評級的投資	60,988,669	9,615,349	5,385,839	75,989,857
合計	81,974,528	198,380,298	70,945,255	351,300,081

(1) 無評級債務證券主要包括財政部、中央銀行、政策性銀行和其他屬市場上信譽良好的發行人的金融機構發行的投資和交易證券，惟其未經獨立評級機構評級。

(b)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負債到期時缺乏充足資金或無法及時以合理成本集資還款的風險。資產和負債的金額或期限不匹配，均可能產生上述風險。

本集團透過資產負債管理部管理流動性風險並旨在：

- 優化資產負債結構；
- 保持穩定的存款基礎；
- 預測現金流量和評估流動資產水平；及
- 保持高效的內部資金劃撥機制，確保分行的流動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本集團預計的金融工具剩餘期限與下述分析可能有顯著差異，例如：活期客戶存款在下表中被劃分為即期償還，但是活期客戶存款餘額預期將保持穩定或有所增長。

(i) 下表列示了資產及負債的剩餘期限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32,035,446	-	-	-	-	-	48,828,401	80,863,84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¹⁾	79,500	11,530,841	34,191,634	12,624,823	34,698,565	495,111	-	-	93,620,47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609,978	29,048,757	1,469,444	5,478,028	17,756,912	5,670,847	1,038,769	1,725,527	67,798,26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61,363	-	3,541,680	6,333,686	15,032,696	97,852,543	92,108,462	-	216,930,4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974,744	-	859,028	2,812,221	7,177,540	82,717,427	29,626,860	-	126,167,820
發放貸款和墊款	32,899,787	-	42,442,635	86,049,471	234,844,182	211,515,593	101,156,909	-	708,908,577
其他金融資產	788,984	-	469,601	539,591	155,538	397,268	50,033	-	2,401,015
金融資產總額	44,414,356	72,615,044	82,974,022	113,837,820	309,665,433	398,648,789	223,981,033	50,553,928	1,296,690,425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1,870,423	11,188,212	14,417,216	-	-	-	27,475,8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²⁾	-	7,209,120	52,245,249	16,632,339	22,832,920	715,000	-	-	99,634,6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4,324	-	-	-	-	-	-	4,324
客戶存款 ⁽³⁾	-	290,762,061	39,412,327	97,897,959	231,055,248	267,408,291	125,193	20,524,938	947,186,017
租賃負債	-	-	16,187	32,375	154,479	477,705	70,205	-	750,951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8,791,401	36,306,219	64,187,932	3,050,163	15,527,798	-	127,863,513
其他金融負債	6,941	204,493	962,533	1,336,761	6,203,997	194,627	14,146	575,797	9,499,295
金融負債總額	6,941	298,179,998	103,298,120	163,393,865	338,851,792	271,845,786	15,737,342	21,100,735	1,212,414,579
流動性缺口淨額	44,407,415	(225,564,954)	(20,324,098)	(49,556,045)	(29,186,359)	126,803,003	208,243,691	29,453,193	84,275,8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i) 下表列示了資產及負債的剩餘期限分析：(續)

2022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 ⁽¹⁾	-	36,794,339	-	-	-	-	-	50,461,796	87,256,13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資產	150,000	5,689,700	64,800,335	9,427,612	28,640,294	-	-	-	108,707,94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 資產	7,244,651	49,293,907	3,319,701	2,648,542	9,025,868	6,942,301	1,002,583	2,496,975	81,974,5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 融資產	3,093,045	-	1,298,908	3,656,839	16,401,938	96,347,626	75,718,967	-	196,517,323
發放貸款和墊款	3,365,920	-	614,206	1,105,007	4,081,098	40,347,063	21,431,961	-	70,945,255
其他金融資產	17,934,471	-	35,546,177	48,966,985	269,100,539	195,887,631	101,682,063	-	669,117,866
	780,631	-	916,803	31,233	141,738	361,857	80,255	-	2,312,517
金融資產總額	32,568,718	91,777,946	106,496,130	65,836,218	327,391,475	339,886,478	199,915,829	52,958,771	1,216,831,565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2,358,964	7,230,898	10,872,431	-	-	-	20,462,29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 款項 ⁽²⁾	-	4,087,332	38,814,529	15,834,827	11,157,510	1,491,000	-	-	71,385,1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負債	-	4,005	-	-	-	-	-	-	4,005
客戶存款 ⁽³⁾	-	323,835,844	26,173,882	75,243,369	209,072,726	256,899,493	199,991	19,059,727	910,485,032
租賃負債	-	-	18,307	36,614	165,742	503,890	58,603	-	783,156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11,137,663	42,904,627	57,539,763	2,999,330	9,999,142	-	124,580,525
其他金融負債	-	13,203	2,348,381	1,094,680	6,683,488	422,088	116,947	410,183	11,088,970
金融負債總額	-	327,940,384	80,851,726	142,345,015	295,491,660	262,315,801	10,374,683	19,469,910	1,138,789,179
流動性缺口淨額	32,568,718	(236,162,438)	25,644,404	(76,508,797)	31,899,815	77,570,677	189,541,146	33,488,861	78,042,38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i) 下表列示了資產及負債的剩餘期限分析：(續)

- (1) 含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2) 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3) 為作披露，活期存款分類為即期償還部份，實際上，有一定部份存款屬年期較長的穩定資金。

(ii) 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

本集團金融工具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按到期日分析如下。由於下表包括所有與本金和利息相關的現金流量，故下表中某些項目的金額與財務狀況表中的金額有別。本集團對該等工具預期的現金流量與下列分析可能有顯著差異，例如：活期客戶存款於下表分類為於要求時償還，但其餘額預期保持穩定或有所增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ii) 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續)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32,043,902	-	-	-	-	-	48,894,319	80,938,22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 ⁽¹⁾	79,500	11,533,658	34,233,488	12,897,725	35,294,666	514,302	-	-	94,553,3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609,978	29,048,757	1,469,938	5,483,168	18,757,104	5,280,546	1,038,976	1,725,527	68,413,99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962,048	-	3,595,118	6,771,273	18,377,852	115,601,919	101,242,737	-	249,550,9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 資產	2,974,744	-	966,164	2,833,745	8,635,674	92,657,221	31,730,760	-	139,798,308
發放貸款和墊款	32,899,787	-	44,079,912	91,644,310	256,152,178	255,538,563	145,879,562	-	826,194,312
其他金融資產	788,984	-	469,601	539,591	155,538	397,268	50,033	-	2,401,015
金融資產總額	46,315,041	72,626,317	84,814,221	120,169,812	337,373,012	469,989,819	279,942,068	50,619,846	1,461,850,136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1,872,720	11,245,527	14,584,091	-	-	-	27,702,33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 款項 ⁽²⁾	-	7,209,378	52,249,830	16,753,224	23,089,917	766,612	-	-	100,068,96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4,324	-	-	-	-	-	-	4,324
客戶存款 ⁽³⁾	-	290,762,061	39,447,798	98,123,124	233,804,805	289,068,363	142,407	20,524,938	971,873,496
租賃負債	-	-	18,908	37,817	167,708	498,539	93,433	-	816,405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8,800,000	37,165,000	64,986,700	5,906,700	18,525,000	-	135,383,400
其他金融負債	6,941	204,493	962,847	1,343,581	6,271,518	215,699	14,146	575,797	9,595,022
金融負債總額	6,941	298,180,256	103,352,103	164,668,273	342,904,739	296,455,913	18,774,986	21,100,735	1,245,443,946
流動性缺口淨額	46,308,100	(225,553,939)	(18,537,882)	(44,498,461)	(5,531,727)	173,533,906	261,167,082	29,519,111	216,406,19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ii) 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續)

2022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36,804,062	-	-	-	-	-	50,529,919	87,333,98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 ⁽¹⁾	150,000	5,690,302	64,839,557	9,537,433	29,395,517	-	-	-	109,612,80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資產	7,244,651	49,293,907	3,325,393	2,702,431	9,113,347	7,216,487	1,003,139	2,496,975	82,396,33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 資產	4,722,264	-	1,314,698	3,935,282	18,938,124	104,058,507	82,303,293	-	215,272,1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 融資產	3,365,920	-	961,621	1,142,396	5,205,598	46,466,684	23,897,761	-	81,039,980
發放貸款和墊款	17,934,471	-	37,308,927	54,640,838	296,727,482	237,593,865	152,067,981	-	796,273,564
其他金融資產	780,631	-	916,803	31,233	141,738	361,857	80,255	-	2,312,517
金融資產總額	34,197,937	91,788,271	108,666,999	71,989,613	359,521,806	395,697,400	259,352,429	53,026,894	1,374,241,349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2,362,104	7,291,407	10,994,557	-	-	-	20,648,06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 款項 ⁽²⁾	-	4,119,635	38,819,766	15,870,687	13,537,106	1,491,000	-	-	73,838,19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負債	-	4,005	-	-	-	-	-	-	4,005
客戶存款 ⁽³⁾	-	324,645,433	26,461,794	76,259,154	213,045,107	263,835,779	205,490	19,059,727	923,512,484
租賃負債	-	-	20,713	41,427	174,637	527,438	103,535	-	867,750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11,150,000	43,190,000	58,116,700	5,306,800	10,663,400	-	128,426,900
其他金融負債	-	13,203	2,349,313	1,100,776	6,785,806	455,628	116,947	410,183	11,231,856
金融負債總額	-	328,782,276	81,163,690	143,753,451	302,653,913	271,616,645	11,089,372	19,469,910	1,158,529,257
流動性缺口淨額	34,197,937	(236,994,005)	27,503,309	(71,763,838)	56,867,893	124,080,755	248,263,057	33,556,984	215,712,092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ii) 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續)

- (1) 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2) 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3) 為作披露，活期存款分類為即期償還部份，實際上，有一定部份存款屬年期較長的穩定資金。

(iii) 信貸承諾按合同到期日分析

管理層預計，承諾到期前有關承諾不會被全部提取。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2023年12月31日								
信貸承諾	26,215,445	10,588,954	18,335,578	46,615,924	62,104,058	44,224,180	-	208,084,139
2022年12月31日								
信貸承諾	20,706,036	5,298,241	12,958,175	62,163,786	82,115,172	51,519,347	-	234,760,757

(c)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因利率、匯率、商品價格和股價等市場價格的不利變動導致本集團表內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

市場風險來自本集團的交易性及非交易性業務。本集團的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包括來自商業銀行業務的結構性利率風險和其資金交易頭寸風險。

本集團的匯率風險來自外匯敞口遭受匯率波動，其中外匯敞口包括外匯資產與外匯負債之間幣種結構不平衡產生的外匯敞口。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續)

本集團利用敏感性分析、利率重定價敞口分析及外匯風險集中度分析作為市場風險管理的主要工具。

本行採用不同管理方法，分別對交易賬戶和銀行賬戶下的市場風險進行管理。

本集團認為，其投資組合面對來自商品或股價波動的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經營人民幣業務，部份交易涉及美元、港元及其他幣種。

外幣交易主要涉及本集團資金敞口及外匯業務。下表針對本集團存在重大外匯風險敞口的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所涉幣種，列示了有關貨幣匯率變動的敏感性分析。該分析計算了當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時，外幣對人民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對稅前利潤和權益的影響。

表內負數表示稅前利潤或權益可能減少的淨額，正數則表示稅前利潤或權益可能增加的淨額。然而，下表中所披露的影響金額是基於假設本集團年末外匯敞口保持不變，因此未考慮本集團有可能採取致力消除該外匯風險不利影響的措施。

貨幣	匯率波動%	對淨利潤的影響	
		2023年	2022年
美元	-1%	(11,397)	(9,855)
美元	1%	11,397	9,855
港幣	-1%	(9,742)	(1,508)
港幣	1%	9,742	1,508

上表雖顯示美元及港幣1%的波動對淨利潤的影響，惟倘貨幣升值相同百分比，相同金額的變動將產生相反的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下表總結集團的貨幣風險敞口。表中包括本集團按原幣分類，以人民幣計賬的資產及負債：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兌換成人民幣	港幣 兌換成人民幣	其他 兌換成人民幣	總共 兌換成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0,817,245	18,667	11,681	16,254	80,863,84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¹⁾	90,673,387	1,517,823	1,382,468	46,796	93,620,474
發放貸款和墊款	708,618,918	289,659	-	-	708,908,5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7,798,262	-	-	-	67,798,26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16,930,430	-	-	-	216,930,4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26,167,820	-	-	-	126,167,820
其他金融資產	2,399,953	1,062	-	-	2,401,015
金融資產總額	1,293,406,015	1,827,211	1,394,149	63,050	1,296,690,425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7,475,851	-	-	-	27,475,8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²⁾	99,634,628	-	-	-	99,634,6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324	-	-	-	4,324
客戶存款	946,762,429	307,238	95,156	21,194	947,186,017
租賃負債	750,951	-	-	-	750,951
已發行債務證券	127,863,513	-	-	-	127,863,513
其他金融負債	9,498,930	355	6	4	9,499,295
金融負債總額	1,211,990,626	307,593	95,162	21,198	1,212,414,579
淨資產及負債狀況	81,415,389	1,519,618	1,298,987	41,852	84,275,846
信貸承諾	208,046,921	32,714	-	4,504	208,084,1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兌換成人民幣	港幣 兌換成人民幣	其他 兌換成人民幣	總共 兌換成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 款項	87,049,959	147,860	45,549	12,767	87,256,13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 構款項 ⁽¹⁾	107,392,878	805,435	264,852	244,776	108,707,941
發放貸款和墊款	668,202,128	915,738	-	-	669,117,8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 融資產	81,974,528	-	-	-	81,974,52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 資產	196,517,323	-	-	-	196,517,3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資產	70,945,255	-	-	-	70,945,255
其他金融資產	2,311,472	1,045	-	-	2,312,517
金融資產總額	1,214,393,543	1,870,078	310,401	257,543	1,216,831,565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0,462,293	-	-	-	20,462,29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 放款項 ⁽²⁾	71,385,198	-	-	-	71,385,1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 融負債	4,005	-	-	-	4,005
客戶存款	909,560,696	555,721	109,354	259,261	910,485,032
租賃負債	783,156	-	-	-	783,156
已發行債務證券	124,580,525	-	-	-	124,580,525
其他金融負債	11,088,636	325	6	3	11,088,970
金融負債總額	1,137,864,509	556,046	109,360	259,264	1,138,789,179
淨資產及負債狀況	76,529,034	1,314,032	201,041	(1,721)	78,042,386
信貸承諾	234,742,698	18,059	-	-	234,760,757

(1) 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 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源於生息資產及生息負債的重新定價日期不匹配。本集團的生息資產及生息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價。

本集團通過以下方式管理利率風險：

- 定期監測可能影響人民銀行基準利率的宏觀經濟因素；
- 優化生息資產及生息負債的合同重新定價(到期日)之間的時間差異；及
- 管理生息資產及生息負債定價與人民銀行基準利率的偏差。

下表展示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淨利潤及股權可能的利率變化的敏感性。

	對淨利潤的影響		對股權的影響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基點變化				
+100個基點	(1,541,576)	(1,310,082)	(2,265,139)	(2,348,074)
-100個基點	1,541,576	1,310,082	2,381,239	2,626,878

淨利潤的敏感性是指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對報告期末持有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一年淨利潤的影響。對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乃基於利率可能的合理變化，通過重估年末固定利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金融資產的投資組合計算。

上述敏感性分析基於以下假設：(i)一個月(含)內、三個月(含)內、三個月至一年(含)內重新定價/到期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假設在各自區間的中間重新定價；(ii)收益率曲線存在平行變動；及(iii)資產及負債組合併無其他變動。本集團認為，該等假設並無反映其資本利用及利率風險的管理政策。因此，上述影響可能與實際情況不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此外，上述分析僅為說明，並指基於預期收益率曲線情景及本集團當前利率風險狀況的淨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的預計變動的影響。然而，該影響並不包括管理層為減輕利率風險影響而採取的行動。

	2023年12月31日						非計息	合計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8,029,165	-	-	-	-	-	2,834,682	80,863,84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¹⁾	45,377,441	12,834,806	34,698,535	495,111	-	79,500	135,081	93,620,474
發放貸款和墊款	90,550,184	109,637,767	414,343,695	50,084,063	4,930,340	32,611,597	6,750,931	708,908,5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4,965,167	6,278,172	19,668,417	7,894,692	1,038,740	5,609,978	2,343,096	67,798,26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624,847	5,622,155	13,854,108	97,794,499	91,841,090	1,982,855	3,210,876	216,930,4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687,448	2,092,140	6,153,701	82,696,750	29,626,860	2,974,744	1,936,177	126,167,820
其他金融資產	-	-	-	-	-	-	2,401,150	2,401,150
金融資產總額	242,234,252	136,465,040	488,718,456	238,965,115	127,437,030	43,258,674	19,611,993	1,296,690,56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855,070	11,072,430	14,264,795	-	-	-	283,556	27,475,8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²⁾	59,441,585	16,632,339	22,832,920	715,000	-	-	12,784	99,634,6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	-	-	4,324	4,324
客戶存款	330,174,388	97,897,959	231,055,248	267,408,291	125,193	-	20,524,938	947,186,017
租賃負債	16,187	32,375	154,479	477,705	70,205	-	-	750,951
已發行債務證券	8,791,401	36,306,219	64,187,932	3,050,163	15,527,798	-	-	127,863,513
其他金融負債	-	2,250,000	4,385,000	225,624	-	-	2,638,671	9,499,295
金融負債總額	400,278,631	164,191,322	336,880,374	271,876,783	15,723,196	-	23,464,273	1,212,414,579
利率敏感性缺口總計	(158,044,379)	(27,726,282)	151,838,082	(32,911,668)	111,713,834	43,258,674	(3,852,280)	84,275,98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	非計息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3,908,657	-	-	-	-	-	3,347,478	87,256,13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¹⁾	70,364,554	9,427,612	28,640,294	-	-	150,000	125,481	108,707,941
發放貸款和墊款	87,628,420	64,137,169	430,789,812	55,738,411	7,423,980	17,913,685	5,486,389	669,117,8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9,817,957	2,624,585	9,002,205	9,470,237	1,002,583	7,244,651	2,812,310	81,974,52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29,672	2,997,415	15,094,729	96,664,283	75,266,566	3,092,832	2,971,826	196,517,3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478,729	938,159	3,503,395	39,992,541	21,431,961	3,365,901	1,234,569	70,945,255
其他金融資產	-	-	-	-	-	-	2,312,517	2,312,517
金融資產總額	292,627,989	80,124,940	487,030,435	201,865,472	105,125,090	31,767,069	18,290,570	1,216,831,565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335,860	7,169,662	10,770,729	-	-	-	186,042	20,462,29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²⁾	42,582,171	15,836,306	11,156,031	1,491,000	-	-	319,690	71,385,1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	-	-	4,005	4,005
客戶存款	350,009,726	75,243,369	209,072,726	256,899,493	199,991	-	19,059,727	910,485,032
租賃負債	18,307	36,614	165,742	503,890	58,603	-	-	783,156
已發行債務證券	11,137,663	42,526,589	57,481,963	2,999,330	10,434,980	-	-	124,580,525
其他金融負債	-	2,055,000	5,240,918	257,856	-	-	3,535,196	11,088,970
金融負債總額	406,083,727	142,867,540	293,888,109	262,151,569	10,693,574	-	23,104,660	1,138,789,179
利率敏感性缺口總計	(113,455,738)	(62,742,600)	193,142,326	(60,286,097)	94,431,516	31,767,069	(4,814,090)	78,042,386

(1) 包括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 包括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d) 資本管理

本集團遵循以下資本管理原則：

- 維持充足的優質資本，以符合資本監管要求、支持業務發展及提升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規模；
- 充分識別、計算、監測、減少及控制各類風險，確保資本與相關風險及本集團風險管理水平相適應；及
- 優化資產結構及合理配置資本，穩步提高資本效率與回報及促進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管理層基於巴塞爾委員會的相關指引及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的監管規定，運用多種技巧監控資本充足率和監管資本。本行每季度向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上報所要求的信息。本集團自2013年1月1日開始根據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他相關規定計算資本充足率。

監管資本由本集團財務部管理，包括以下內容：

- 核心一級資本，主要包括股本、資本公積、盈餘公積、一般準備、未分配利潤、少數股東權益可計入部份及其他；
- 其他一級資本，包括已發行其他一級資本工具與相關溢價及少數股東權益可計入部份；及
- 二級資本，包括已發行二級資本工具與相關溢價、超額貸款損失準備及少數股東權益可計入部份。

本集團採用權重法計量信用風險加權資產，經計及合資格抵押或擔保，根據資產及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釐定，並作出調整以反映潛在虧損。市場風險加權資產和操作風險加權資產分別採用標準法及基本指標法計算。

本集團採取多項措施管理風險加權資產，包括調整資產負債表內外資產結構。

本集團遵守監管機構於報告期間發佈的資本要求。下表概述本集團根據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他相關規定計算之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及資本充足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d) 資本管理(續)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77,748,667	69,847,686
一級資本淨額	87,988,429	80,065,872
資本淨額	108,108,045	95,407,076
風險加權資產	791,000,172	758,009,735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83%	9.21%
一級資本充足率	11.12%	10.56%
資本充足率	13.67%	12.59%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釐定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次

本集團根據以下層級釐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第一層： 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

第二層： 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及

第三層： 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釐定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次(續)

下表列示按公允價值層次劃分的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的金融工具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合計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	—	28,296,885	1,291,584	29,588,469
— 基金及其他投資	30,351,785	—	7,858,008	38,209,7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	—	120,810,149	380,970	121,191,119
— 其他投資	—	—	4,976,701	4,976,7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及墊款	—	127,062,711	—	127,062,711
合計	30,351,785	276,169,745	14,507,263	321,028,79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釐定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次(續)

下表列示按公允價值層次劃分的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的金融工具分析：(續)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合計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	—	20,663,021	155,411	20,818,432
— 基金及其他投資	51,314,331	—	9,841,765	61,156,0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	—	65,294,800	264,616	65,559,416
— 其他投資	—	—	5,385,839	5,385,8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及墊款	—	85,293,398	—	85,293,398
合計	51,314,331	171,251,219	15,647,631	238,213,18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釐定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次(續)

下表呈列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層資產的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合計
	債券	基金及其他投資	債券	其他投資	
於2023年1月1日	155,411	9,841,765	264,616	5,385,839	15,647,631
購入	-	-	-	-	-
轉撥至第三層	1,200,968	-	141,581	-	1,342,549
總收益及虧損					
— 收益或虧損	(64,795)	(388,058)	-	-	(452,853)
— 其他綜合收益	-	-	(25,227)	(346,785)	(372,012)
結算	-	(1,595,699)	-	(62,353)	(1,658,052)
於2023年12月31日	1,291,584	7,858,008	380,970	4,976,701	14,507,26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釐定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次(續)

下表呈列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層資產的變動：(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合計
	債券	基金及其他投資	債券	其他投資	
於2022年1月1日	60,175	10,198,103	470,973	6,080,934	16,810,185
購入	50,045	1,189,658	-	-	1,239,703
轉撥至第三層	90,769	-	-	-	90,769
總收益及虧損					
- 收益或虧損	(45,578)	(951,000)	20	84,015	(912,543)
- 其他綜合收益	-	-	(24,119)	(140,514)	(164,633)
結算	-	(594,996)	(182,258)	(638,596)	(1,415,850)
於2022年12月31日	155,411	9,841,765	264,616	5,385,839	15,647,6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釐定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次(續)

以下為屬於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範圍內供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的所用估值技術及重要參數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券	1,291,584	155,411	折現現金流量	風險調整折現率、 現金流量
—基金及其他投資	7,858,008	9,841,765	折現現金流量	風險調整折現率、 現金流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債券	380,970	264,616	折現現金流量	風險調整折現率、 現金流量
—其他投資	4,976,701	5,385,839	折現現金流量	風險調整折現率、 現金流量
合計	14,507,263	15,647,631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估值技術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歸屬於第三層的金融資產主要為資管計劃或理財產品，在估值時使用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等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其公允價值隨這些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變動上升或下降。

第三層金融工具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變動的公允價值敏感度按公允價值持續計量。

於2023年及2022年，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並無第一層與第二層之間的轉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b) 披露公允價值的金融工具

於2023年12月31日，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並非以公允價值呈列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指「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按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中央銀行借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客戶存款」和「已發行債務證券」(2022年12月31日：相同)。

除下列項目外，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之間概無重大差異。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賬面價值：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16,930,430	196,517,323
已發行債務證券	127,863,513	124,580,525
公允價值：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22,770,356	201,183,958
已發行債務證券	128,092,480	124,775,292

46 本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概無重大事件需做進一步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本行財務狀況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6,463,675	69,687,31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863,566	4,862,098
拆出資金	51,514,423	40,472,01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9,719,645	57,474,333
發放貸款和墊款	625,215,646	583,098,894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7,517,869	81,926,3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92,766,874	52,923,88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4,090,408	178,287,294
於子公司的投資	7,876,970	7,875,329
物業及設備	1,801,565	1,813,564
遞延所得稅資產	9,685,161	9,152,456
其他資產	5,158,146	4,914,056
資產合計	1,158,673,948	1,092,487,632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5,878,321	18,900,70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52,159,043	40,474,301
拆入資金	4,000,051	2,000,0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324	4,00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項	31,597,837	27,960,716
客戶存款	827,248,254	793,678,213
應付所得稅	—	1,445,723
已發行債務證券	127,863,513	124,580,525
其他負債	5,540,564	5,977,494
負債合計	1,074,291,907	1,015,021,736
權益		
股本	14,409,789	11,451,269
優先股	9,820,734	9,820,734
儲備	43,642,241	38,556,724
未分配利潤	16,509,277	17,637,169
權益合計	84,382,041	77,465,896
負債及權益合計	1,158,673,948	1,092,487,63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8 本行儲備

本行於2023年度及2022年度的儲備及未分配利潤變動如下：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儲備		合計	未分配利潤
			一般準備	其他綜合收益		
2022年1月1日餘額	19,029,796	5,255,520	13,353,795	30,028	37,669,139	17,871,378
本年淨利潤	-	-	-	-	-	3,002,970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	-	(532,474)	(532,474)	-
股東出資	-	-	-	-	-	-
股東捐贈	5,636	-	-	-	5,636	-
提取盈餘公積	-	300,297	-	-	300,297	(300,297)
提取一般準備	-	-	1,114,126	-	1,114,126	(1,114,126)
已向普通股股東宣告及派發的股息	-	-	-	-	-	(1,202,383)
已向優先股股東宣告及派發的股息	-	-	-	-	-	(620,373)
2022年12月31日餘額	19,035,432	5,555,817	14,467,921	(502,446)	38,556,724	17,637,169
2023年1月1日餘額	19,035,432	5,555,817	14,467,921	(502,446)	38,556,724	17,637,169
本年淨利潤	-	-	-	-	-	1,936,619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	-	390,920	390,920	-
股東出資	3,474,726	-	-	-	3,474,726	-
股東捐贈	3,145	-	-	-	3,145	-
提取盈餘公積	-	193,662	-	-	193,662	(193,662)
提取一般準備	-	-	1,023,064	-	1,023,064	(1,023,064)
已向普通股股東宣告及派發的股息	-	-	-	-	-	(1,202,383)
已向優先股股東宣告及派發的股息	-	-	-	-	-	(645,402)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22,513,303	5,749,479	15,490,985	(111,526)	43,642,241	16,509,277

49 本財務報表之批准

本財務報表於2024年3月28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 流動性比率、流動性覆蓋率及淨穩定資金比例

(1) 流動性比率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流動性比率(人民幣及外幣)	102.51%	101.76%

(2) 流動性覆蓋率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206,765.71	197,809.16
未來30天淨現金流出	91,054.64	47,182.72
流動性覆蓋率	227.08%	419.24%

(3) 淨穩定資金比例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9月30日	於2023年6月30日
可用的穩定資產	807,492.64	791,718.01	808,716.88
所需的穩定資金	718,879.94	710,877.49	675,171.36
淨穩定資金比例	112.33%	111.37%	119.78%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自2018年7月1日起(該辦法的生效日期)，上述流動性比率、流動性覆蓋率和淨穩定資金比例乃根據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計算。

2. 貨幣集中度

	於2023年12月31日			小計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即期資產	1,819.86	1,394.15	63.05	3,277.06
即期負債	321.42	96.66	21.22	439.30
淨長/(短)頭寸	1,498.44	1,297.49	41.83	2,837.76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 貨幣集中度(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小計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即期資產	1,864.92	310.40	297.60	2,472.92
即期負債	1,795.10	310.40	297.60	2,403.10
淨長/(短)頭寸	69.82	-	-	69.82

以上資料根據中國銀監會公佈的規定計算。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結構性頭寸。

3. 跨國債權

本集團對中國內地境外的第三方的所有債權以及對中國內地境內的第三方外幣債權均視作跨國債權。

跨國債權包括客戶貸款和墊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和債券投資。

跨國債權按照國家或地區予以披露。計入任何風險轉移後，當一個國家或地區構成跨國債權總金額10%或以上時，即予以呈報。僅於債權獲得並非交易對手所在地的國家的一方擔保，或債權應由某銀行的海外分行履行，而其總行位於另一國家，才會產生風險轉移。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	非銀 私人機構	
亞太地區	4,680.84	289.24	4,970.08
其中屬於香港的部分	1,766.45	-	1,766.45
北美洲及南美洲	345.99	-	345.99
歐洲	16.39	-	16.39
大洋洲	4.52	-	4.52
總計	5,047.74	289.24	5,336.98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跨國債權(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	非銀 私人機構	
亞太地區	2,201.86	914.73	3,116.59
其中屬於香港的部分	585.96	—	585.96
北美洲及南美洲	252.10	—	252.10
歐洲	13.91	—	13.91
大洋洲	6.53	—	6.53
總計	2,474.40	914.73	3,389.13